



力量大得多啦，因此今年上半年朱葛联社转变业务，取消统一供销，有些村社立即发生困难，甚至有三个村社停止营业。根据目前了解，联社如此转变，实际上放弃了自身的基本业务，对发展村社发展群众生产方面也说明过去联社在培养村社独立经营能力方面注意不够。

其次谈到公助问题，如何进行公助，合作社的一般原则，完全适合于联社，这里只谈谈公助的程度问题。区联社是合作社中较高级的组织，优秀的区联社尚在新生之中，成功的经验尚未总结；而且经营范围大，业务复杂，干部经验缺乏。根据过去经验，区联社的能否办好，与公助的是否适当，是否足够，有决定作用。朱葛区联社所以能够获得现在的成绩，是与沂北工商管理局的扶助指导分不开的。

朱葛联社尚处在乡社时代，沂北工商管理局就亲自指导，从方针路线一直到经济帮助；特别当它发展成为联社的时候，工商局在业务方面经济方面，予以更大的帮助，朱葛联社所以能够对各村社统一供销，主要依靠工商局的支持。沂北有些区联社，至今实际上还停滞在区社或中心社的地位，不能在供销问题上适当地帮助村社，其原因很多，公助之不足，乃其主因。另一方面，如果区联社巩固与健全之后，可以成为政府指导合作社的重要助手，可以成为工商局扶助合作经营，发展群众生产得力的支柱，所以政府及工商局对区联社的帮助，实际上是帮助合作社建立自己的领导系统，更加发挥合作社民办性质的根本工作；也就是巩固本身的群众基础的基本事业。

三、怎样办中心社

根据滨海区崖子中心社碑廓中心社的经验，提出下列几点意见。第一，方针问题，中心社是全区各村社公选的优秀合作社（仅以区为单位来说）基本上还是村社，不是村社的联合组织，而是村社的老大哥（或积极分子），可以在本区各村社中起一定的带头作用，模范作用，骨干作用。其业务方针，基本上为本村群众服务，同时在一定范围内，推动并帮助各村社。

第二，业务范围：首先根据本村群众需要举办各种业务，一般村社



的原则完全适合于中心社。其次，一定范围内帮助和推动本区各村社，如何帮助呢？就崖子社碑廓社的业务来看，曾做了下列五项工作：一、传达政府指示，领导讨论执行办法，并督促其实施，如去年麦收时，崖子社接收政府意见发动各村社高价收麦，保证农业生产利润。二、帮助整理有毛病或将要垮台的村社，在一定条件下配合村干，帮助成立新村社。在这方面中心社都做了，而且获得成绩，崖子社刚刚被选为中心社时，就帮助整理高家寨村社，检举贪污，改组该社，威信大增，从当选到现在，共推动该区新成立 22 个村社。三、帮助村社培养干部，解决业务困难，碑廓社发觉大朱曹村社干不会算账不会评线，就要他们派两个干部至碑廓社见习，20 天左右，这两个干部学会了业务，回去改进了工作。崖子社发现李家沟村社不会结账分红，专派干部去帮助。四、交流经验，互相帮助。五、代替村社到政府去贷款，或向远处购买原料，但贷款的责任及归还，均由该村社员负责，买原料的款项，也由村社自己支付。这两项工作，目前尚未普遍进行。中心社为执行这些工作，有些组织定期的村社长会议（碑廓社每月举行一次），有些遇事召开村社长会议，没有时间的规定（崖子社有事就召开，没有事就不开），还有些中心社设在大集上，规定逢集“碰头”，不另设会议。

第三，组织领导问题：因为中心社与村社之间没有经济关系，也没有上下隶属关系，中心社的社员依旧是本村群众，所以组织领导方面，基本上还是执行村社的一套。此外，根据该社的干部情况，可以派一二位干部兼任（或专任）对各村社的帮助工作，并建立定期的村社长会议，以加强对各村社的帮助。

由此看来，中心社所起的作用，不能完全解决目前村社所发生的困难，只是村社发展到区联社的过渡，当群众和干部对于区联社缺乏经验的时候，举办中心社，也是必要的准备工作，但发展到一定程度，领导上必须有计划的引导中心社向区联社发展，目前滨海区有些较大的中心社已向这方面前进（如邢家水磨中心社臧家庄子中心社均于最近改成区联社）。

总结起来说，老解放区的村社已相当普遍，奠定了合作运动的下层



基础，同时又提出了新的困难，要求解决这些困难，把运动提高一步。区联社中心社就是顺应这要求而产生的高级的组织形式。根据现有材料来看，优秀的区联社（有村社为基础，且为村社服务的），的确能把当地的合作运动，推向普遍发展，并提高一步，就是中心社也能起相当大的推动作用。所以在老解放区有计划提倡组织区联社与中心社，是提高当前合作运动的重要工作。



中共中央召开全国解放区妇女工作会议综述

1948年9月中国人民解放战争的战略决战，在山东济南战场上揭开了序幕，从16日到24日华东野战军集中强大兵力对济南这个重要战略城市发起进攻，经过八个昼夜的激烈战斗，歼敌11万人，生俘国民党整编96军司令王耀武，争取吴文化部队2万人起义，济南解放了，从此华东、华北解放区连成一片。紧接着辽沈、淮海、平津三大战役开始了，需要动员大批人民群众大规模地支援前线，青壮年上前线的越来越多，后方的生产、后勤工作，落在农村妇女肩上。经过土地改革，妇女群众支前、生产的积极性大大提高了，用农民自己的话来说“打蒋军，保土地”。此时此刻中央妇委抓住机遇，进一步广泛深入地发动妇女群众，为决战胜利，为建立新中国贡献巨大力量。因此向党中央建议，于当年9月由中央出面，召开解放区妇女工作会议，总结过去工作，讨论当前任务。党中央批准同意。

一、会议要开出好的结果

1948年9月20日中共中央在西柏坡食堂举行解放区妇女工作会议，这是我党开辟革命根据地以来，第一次召开这样盛大的团聚会。出席这次会议的有陕甘宁边区、晋绥解放区、晋察冀解放区、晋冀鲁豫解放区的党的妇委、妇联的负责同志，还有华东野战军、三六纵队、二纵队、两广的妇女代表，共85人；再加上党中央有关单位的列席代表，共100余人。过去由于战争隔离，多年从事妇女工作的同志，只能神交，不能见面，今天欢聚一堂，高兴得大家抱成一团，唱不完的凯歌，讲不尽的别情，扭不完的秧歌，西柏坡沸腾了。



9月20日会议开幕，会议主要是总结1943年中共中央关于目前抗日根据地妇女工作方针及1946年以来土地改革运动中的妇女工作经验，讨论当前新形势下解放区农村妇女工作的方针任务、组织形式、培养女干部等问题。

会议开始，由朱德同志致开幕词，首先说明这次会议是在党中央直接领导下举行的，总结过去工作中的优点、缺点，哪些是新形势下应该做的，哪些是要加紧做的，哪些过去做了，现在形势变了，不要再做，哪些过去做得不好的要改进的。讨论之后，要对解放区目前妇女工作作出决定，由党中央审定通知各解放区各级党委，领导妇委、妇联及政府有关单位协调实施；会议要开出这样一个好结果。接着朱德同志还就妇女参加生产、党的领导、妇女组织自身建设等三个问题发表重要讲话。

21日邓颖超同志代表中央妇委向会议作工作报告，报告分四部分：一是土地改革中的妇女工作基本总结；二是解放区农村妇女工作中的几个问题，包括方针、任务、组织生产、提高文化、开展妇婴卫生、提倡男女婚姻自由等问题；三是全党进一步加强对妇女工作及妇女干部的自我批评问题；四是明年上半年召开中国妇女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和加强同国际民主妇女运动的联系。

接着会议转入小组和大会讨论。发言踊跃，气氛热烈，一致拥护朱德同志的开幕词、邓颖超同志的工作报告。由于各解放区的客观条件、主观努力不同，长期分散工作，缺乏交流机会，认识不同，争论不少，这是正常的现象。争论的问题主要有四个：①解放区有工会、农会、青年团、合作社、识字班等群众组织，这些组织都吸收女性参加，要不要单独的妇女群众团体？这个单独妇女群众团体干什么？组织形式如何？②怎样保障妇女土地权，土地证以户为单位发放，还是以个人为单位发放？③解放区妇女工作以发动妇女参加生产为中心，妇女特殊利益放在什么位置上？怎样结合好？④党如何看待女干部？在女干部培养、提拔、使用方面如何贯彻男女平等的原则。地方党委如何加强对妇女工作的领导。要求党中央说话。

9月29日周恩来同志作政治报告，主要内容是讲党对人民解放军的战略部署，从1946年算起，那时党预定要用5年左右时间，歼敌正



规军五百个旅（师），我军发展到五百万人，五年作战要打出这样的结果，根本上打倒国民党反动统治，建立新中国。现在我方必胜已成定局，但面临的困难也很大，要打赢这样的大仗，只有依靠人民，进行人民战争，这是人民军队克敌制胜的关键所在。打胜之后，建什么样的国，走什么样的路，现在就要心中有数，积极准备。大家要开阔视野，从全局着眼，研究制定妇女运动方针。

10月5日会议闭幕前的一天，刘少奇同志到会作报告，针对会议讨论情况讲有关妇女运动的几个重要的问题。刘少奇同志首先肯定了这次会议开得好，讨论了很多问题，党中央已经讨论了你们的会议及提出的问题，中央将给予圆满的答复。中央将发一个解放区农村妇女工作决定，明确解决妇女工作中的重要问题，这个决定先由中央妇委起草，你们讨论，最后由中央审定发出，由各级党委负责执行。刘少奇同志主要讲了四个问题：①妇女群众对人民解放战争作了很大贡献，是一支伟大的力量。②单独的妇女群众组织是党联系妇女群众的需要，必须长期存在，组织形式由过去的会员制，改为妇女代表会形式。③目前老解放区土地改革已经完成，1943年党中央发布的妇女工作方针，实践证明是正确的，在新形势下，根据需要，加以发展，继续贯彻执行；并对新解放的农村、城市工作提出了意见。④婚姻问题，有些解放区政府发布的婚姻条例，保留了不少封建婚姻的旧传统，必须修改，要起草新的婚姻法，建立新民主主义婚姻制度，现在你们就准备一个草案，新中国成立后，由党中央送交中央人民政府，广泛征求意见，审改后公布施行。

10月6日会议最后一天，邓颖超同志在会上作了总结，讲了四个部分：第一部分，关于妇女工作的方针任务及组织问题；第二部分，进一步贯彻全党做妇女工作的方针及妇女干部开展自我批评问题；第三部分，筹备召开全国妇女代表大会及加强同国际民主妇女运动联系问题；第四部分，同志们回去怎样传达执行。

同志们又进行了认真讨论，大家对朱德同志、周恩来同志、刘少奇同志的报告，一致同意。同志们说，中央妇委对这次会议做了充分准备，邓颖超同志的报告和总结，全面总结了妇女工作的经验，实事求是地肯定了妇女工作的成绩，指出了缺点，提出了今后工作的意见，都说



到我们心里。大家对整个会议都非常满意，她们说，这次到中央来，说是开会，实际上是进了高级党校。党中央领导同志亲自给我们上课，所有报告都是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指引下，联系妇女群众、妇女工作的实际，有的放矢地教育我们。各解放区做妇女工作的同志，围坐一堂，交流经验，各有所长，各有所短，互相启发。经过十几天的会议，每个人都说自己理论、政策上提高了一大步，实际问题解决了一大堆，心情舒畅，视野开阔，人也发胖了，历史责任感加强了，肩上的担子重重的，干劲倍增。大家希望中央决定要发的两个文件，能早日下达。并表示回去以后，一定向党委汇报，向同志们传达，到群众中调查研究、宣传，拟出今后工作的计划，请党委审阅批准，努力贯彻实施。

二、起草两个文件

第一个文件是解放区农村妇女工作决定。中央妇委把执笔的任务分配给我，要求我遵照党中央领导同志讲话精神，邓颖超同志作的报告、总结，吸收会上各解放区妇委、妇联的意见，分清是非、分清主次，提出意见，用中央决定形式表达出来。这是我入党以来第一次挑这么重的担子，对我来说实在力所不及，但在中央妇委诸同志，特别是邓颖超大姐、帅孟奇大姐帮助教育下，我起草了几稿，中央妇委反复讨论，我反复修改，大约到11月，在中央妇委会上通过了，送给当时党中央分工主管工、青、妇工作的任弼时同志审阅。任弼时同志对这个稿子基本肯定；但认为第一段党的中心工作任务同妇女特殊利益的关系写得不辩证，他亲自修改了。任弼时同志说还要送中央书记处审改。后来我看到文件上有中央书记处同志们亲笔修改、补充的墨迹，毛主席审阅时连一个错的标点也没有漏过。到12月中退给中央妇委，批准正式公布。

这个文件是继1943年党中央发布的《关于抗日根据地目前妇女工作方针的决定》之后，又一个在新形势下，开创妇女运动新局面的历史性的文献。主要内容是：一、肯定了1943年决定及1947年土地改革运动中妇女运动的新经验，加强了反封建的力度。二、在坚持动员妇女参加生产为中心环节的同时，“对于阻碍妇女参加政治、经济、文化活动



(首先参加生产)的封建思想传统习俗必须有意识地有步骤地去消除之。”“不应该任其自流”，“同时也应反对急性病”。对于土改以后有关妇女的遗留问题要逐个解决。三、关于妇女的土地权“要由政府明令保障”，“须在土地证上注明男女均有同等的土地权”，“必要时也可单独另发土地证给妇女”。其他问题也同样要明确解决。四、增加了有关妇女群众团体的组织形式，决定指出：“妇女代表会是更广泛地更民主地联系妇女群众的组织形式，各地各级均应有此组织。村级妇女代表会议是这种代表会议的基层组织。”并规定代表要民主选举，还可由代表会议选举委员会主持日常工作。“过去有少数地区的妇联会，不是从群众实际情况出发，在组织上形式主义地强调发展会员，”过多地开会，强迫完成上级任务，而不是为群众服务，实际上脱离了群众，今后应努力纠正。五、增加了培养女干部问题。“男女干部同等能力者，应当分配同等工作，给以同等培养教育的机会，不得加以歧视；并按女干部的特殊情况，更加注意提高其政治、理论、文化水平及工作能力，帮助解决其特殊困难”。六、“贯彻全党做妇女工作的方针。各级党委应把妇女工作列为党的整个工作的一部分，在布置检查和总结各种工作时，应把妇女工作包括在内”。七、“由解放区妇女团体发起，于1949年春季召开全国妇女代表大会，成立全国民主妇女联合会，使全国妇女运动能在统一的方针指导下，更大的更有力的向前发展”。

第二个文件，关于起草婚姻法，这是刘少奇同志在解放区妇女工作会议之前分配给中央妇委的任务。中央妇委很乐意地接受了这个任务，并开始启动。第一步组织了一个起草小组，在邓颖超同志主持下，由中央妇委委员和王汝琪组成，王汝琪是上海复旦大学法律系毕业的，是当时唯一学过法律的同志，决定由她执笔。第二步学习马克思主义的婚姻观及1931年毛泽东同志亲自签发的《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婚姻条例》，这个条例的基本原则是废除封建的包办强迫和买卖婚姻制度，实行男女婚姻自由一夫一妻，男女权利平等，保护妇女和子女的利益。实践证明这个基本原则是符合人民群众的要求的。第三步派工作组到已解放的农村城市作婚姻问题的专题调查，调查的结果是：由于旧社会包办、买卖婚姻，不少家庭夫妻不和，虐待妇女，重婚、通奸、遗弃等问题严重。在



提到法院处理的婚姻案件，多数是离婚案，女方是原告，提出离婚的约占半数以上，这证明婚姻自由，特别是离婚自由符合广大人民特别是妇女群众的要求。婚姻自由，必须包括结婚自由、离婚自由，两个方面都要坚持。

刘少奇同志在这次妇工会议上精辟地论述了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婚姻观，在讲到抗属的离婚，要征得军人同意，这是从人民的根本利益着眼，为保障革命战争胜利的需要，要求妇女作出牺牲，这是妇女的光荣。对一般男女群众的婚姻自由（包括结婚自由，离婚自由）法律必须予以保障。全国解放在望，要有统一的法律。

在法律起草过程中，包括这次妇工会议讨论中，争论最大的是离婚自由问题，不同意离婚自由的有各种各样理由，但都站不住脚。当大多数同志弄明白了全面保证婚姻自由，包括离婚自由，正是当时反对封建婚姻，解放妇女的一环，就放弃了原来怀疑否定的态度。

当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邓颖超同志将在西柏坡拟定的婚姻法草案于1950年1月20日送交党中央。党中央又转交中央人民政府，广泛征求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及有关方面意见，召开了多种多样座谈会，从文字到内容作了反复修改。以后又经全国政协常委会、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政务委员会三方两次举行联席会议讨论修改。到1950年4月13日交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讨论修改通过，由毛泽东主席签署公布，于1950年5月1日施行。从此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部新民主主义婚姻法诞生了，亿万男女婚姻自由权利得到了法律保障。

解放区妇女工作会议讨论起草的两个文件草稿，都成为党和政府的重要文件。正是毛泽东同志、刘少奇同志对中央妇委谈的，你们有了“腰”，党中央一定“撑腰”，要党和政府重视领导妇女工作，就要妇女团体自己先做出成绩，提出意见，自己有了“腰”，才能要求党“撑腰”。



四 建设时期

弘扬勤俭美德 树立良好风尚*

这几天我们的大会开得很好，大家热情高涨，在大会上在小组会上，真是人人说勤劳，个个讲节约。由于你们积极响应了毛主席和党中央提出的勤俭建国、勤俭持家的号召，发扬了我国劳动人民勤劳节俭的优良传统，在参与社会劳动，勤俭建国的同时，克勤克俭，操持家务，对于支持国家社会主义建设，促进生产力发展，增加家庭收入方面作出了重大的贡献，创造了动人的模范事例，为全省妇女树立了良好的榜样。你们受到了社会 and 家庭的尊敬，被选为勤俭持家积极分子，光荣地出席了这次大会。我们深信，通过这次大会，一定能更进一步动员全省妇女学习你们，大家都来勤俭持家，支持社会主义建设。请允许我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妇女联合会向大会致以热烈的祝贺，向出席这次大会的全体积极分子并通过你们向全省姐妹致以姐妹般的敬意。

把勤俭持家和勤俭办社、勤俭办一切事业并提，是毛主席和党中央向全国人民发出的指示。今年九月全国各地 1200 多位妇女代表，他们代表了各族各阶层各种职业和各种不同家庭的妇女，在北京开全国第三

* 这是 1957 年 11 月 30 日在河北省勤俭持家积极分子大会上的讲话，后加了标题，并略加删节。



次妇女代表大会，大会一致决议，号召全国妇女热烈响应毛主席和党中央的号召，勤俭建国、勤俭持家，为建设社会主义而奋斗；并把这项方针规定为指导今后全国妇女运动的根本方针。现在全国妇女，正在从各个方面为实现这个方针而努力奋斗。

有关进一步宣传贯彻执行勤俭持家方面的许多重要问题，省人民委员会胡开明副省长、省妇联彭青主任的讲话中都讲到了，在座的许多姐妹们，又用你们亲身经历的事实，证明了勤俭建国、勤俭持家是建设社会主义的好主意；又用你们亲手创造的经验，丰富了勤俭持家的内容和办法，我们全国妇联来参加大会的同志，都受到了很好的教育。现在就下面三个问题发表一些意见：

第一，我们在什么基础上提倡勤俭持家呢？提倡勤俭持家的目的是什么呢？大家都知道，我们国家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是一个接着一个地胜利向前发展。在1956年基本完成了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之后，今年，政治战线上思想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又取得了巨大的胜利。现在全国人民的社会主义觉悟大大提高了，政治热情和劳动热情空前高涨，大家团结一心，劲头十足地促进各项建设事业的大发展；规模壮阔的水利建设运动和积肥运动，正以千军万马之势向前发展；工业企业中的新的生产高潮，正在全国各地逐渐形成，我国的第一个五年计划很快就要完成和超额完成了。早在1956年，我国工业总产值就超过了五年计划所规定的1957年的指标，现在我国已经有了自己制造的汽车、飞机，横贯长江的大桥也成功地建造起来了。我国的农业生产也同样有很大的发展，就拿粮食来说，1949年全国产粮只有2100多亿斤，到1956年就达3600多亿斤，增产了将近1500亿斤，这是多么巨大的数字。

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人民生活一年比一年改善了，和过去比较，农民的口粮显然是增加了，国家征收的农业税只有300亿斤，用正常价格向农民购买的粮食只有500多亿斤，两项共计800多亿斤，其中有半数左右仍旧是卖给农民吃的，所以1956年农民实际吃的和储藏的粮食，就比1949年增加了1100多亿斤。国家供给农民的消费资料，也是一年比一年增加，1956年比1950年棉布供应增加了两倍，胶鞋增加了1.9



倍，煤油增加了 11 倍。现在农村里真正是人人吃饱饭，个个有新衣，一砖到顶的新房到处是，热水瓶、手电筒、胶皮鞋、自行车已经是很普遍的东西，短吃少穿的困难户是减少了。城市里，职工的收入同样是不断提高的，1952 年到 1956 年间，全国职工工资平均增加了 37%，1952 年全国职工每人每年平均工资是 446 元，1956 年就提高到 610 元。想想过去，看看现在，全国人民都和在座的姐妹一样，衷心感谢毛主席、共产党给我们带来了日益美好的生活。

我们国家的社会主义建设，虽然已经有了很大成就，但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完成，仅仅只是为社会主义建设打下了初步基础，社会主义建设还没有完成，我国人民生活虽然已经有了很大的改善，但是还有困难，这一切我们大家都是体会到的。我们必须把我们国家建设成为一个有现代工业基础、有现代农业基础的繁荣富强的社会主义国家，我们必须为全国人民、为后代子孙创造更幸福更富裕的生活；但是由于我们国家底子薄，经济文化落后，而人口又多，要达到这样伟大的目的，毛主席告诉我们，还需要经过几十年的艰苦努力。过去的经验告诉我们，繁荣富强的国家，富裕幸福的家庭，不是自然而然来的，而是靠勤劳节俭创造出来的。一个家庭要过好日子，必须全家一条心，辛勤劳动，省吃俭用；要把一个大而穷的国家建设成为繁荣富强的国家，更要全国人民上下一心，勤俭建国，勤俭持家。

现在有很多人，像在座的各位姐妹一样，爱国，爱社，爱家，忠诚地执行了毛主席和党中央指示，充分发挥高度的勤劳节俭的积极性，创造了各种各样办法，勤俭建国，勤俭持家，心情舒畅地过着克勤克俭的生活，做到了有吃有穿有用，还有余粮余钱。把这些积余存入银行、信贷社，或投资到生产合作社，增加了国家和合作社的积累，减少了国家和合作社物资供应的负担，促进各项建设事业大发展；而且自己家庭也就能减少困难，或是有了积蓄，以防不时之需，不测之患，保证长期过着富裕幸福的生活，促进家庭和睦团结，养成子女勤劳节俭的习惯，树立良好的社会风气。所以勤俭持家真是利国、利社、利家的三全其美的好事。

但是也有一部分人，并不了解这个方针，特别是不重视节约。在社



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后，生产关系改变了，但人们爱国、爱社、爱家的新的生活态度和新的储备思想还没有普遍地、巩固地树立起来，因此在收入增加，手头宽裕之后，有些人光勤不俭，有些人不勤不俭了。他们说过去省吃俭用，是为了买田置地传后代，现在土地归了合作社，一切依靠合作社，老了要求五保，病了要求补助，荒年要求救济，少吃短穿的可以找合作社；过去苦头吃够了，现在有钱了，就要好好吃吃穿穿了，于是缺乏长期打算，滥吃滥用的现象滋长了。显然，这些想法是不对的。我们国家有六亿人口，如果一个人一年多拿一块钱去买粮食，国家就需要增加 60 亿斤粮食的供应；如果一个人一年多拿一块钱买布，国家就需要增加两千万匹棉布的供应。一个人多花一块钱是小事，但是国家和合作社就要因此而增加大量的物资供应，建设资金就要因此减少，所以滥吃滥用，把现在生产出来的东西，都吃光用光，或者吃得太多，用得太多，那么不仅违反国家和合作社的利益，就是自己的家庭也只能过“富三天，穷半月”的不正常的生活，危害国家和合作社的生产的发展，也就是从根本上危害自己家庭的利益。

由此可见，我们提倡勤俭持家，是在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基本完成、社会主义建设取得巨大成就，生产获得很大发展，人民收入增加，人民生活改善的基础上提出来的。我们提倡勤俭持家的目的，是为了引导人民群众巩固地树立爱国爱社爱家的思想，从家庭方面支持我们国家的社会主义建设；是为了要在社会上普遍树立起勤劳节俭的良好风气，从而为全国人民、为后代子孙创造更美好更幸福的生活。因此我们现在提倡勤俭持家，和旧社会完全不同，在旧社会，我们劳动人民受尽重重的剥削和压迫，为着勉强维持生活，不得已而克勤克俭地料理家务，就是这样，依旧过着极其悲惨的痛苦生活。而今天，我们提倡勤俭持家，是在国家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取得巨大胜利，人民生活有很大改善的基础上，目的是为了把国家和合作社建设得更好，为人民生活得更好，是有重大的积极的意义。但是这种意思，并不是所有的人都了解的，有些人把提倡勤俭持家，了解为单纯地弥补国家困难，甚至错误认为是限制人民改善生活。对于有这种误解的人，我们大家都要向他们解释，帮助他们认识勤俭持家的积极意义，鼓励他们发挥勤劳节俭的积极



性，自觉自愿地勤俭持家，勤俭建国。

第二，怎样才能做到勤俭持家，关键问题要做好政治思想工作，引导人们巩固地树立爱国爱社爱家的思想，懂得真正要爱家必须爱国爱社；为了爱国爱社爱家，而树立新的储备思想。正如在座的许多姐妹说的，没有共产党领导的新中国，没有合作社，就没有我们今天的有吃有穿的好生活，更不可能有更富裕幸福的将来，所以大家处处为国家、为合作社的利益着想，也就是为自己家庭利益着想。只有懂得这一点，才有一股劲，才能想尽一切办法，勤劳节俭。

你们的模范事迹教育了大家，要做到勤俭持家，要从勤劳生产、厉行节约，长远打算有计划安排家务开支等三方面努力。由于勤劳生产，劳动光荣的思想已被大多数人所接受，虽然今后仍须大力使之巩固发展，决不能放松，但目前特别要注意提倡节约。现在就这三方面说一些意见：

一、勤劳生产。我们农村姐妹，既是合作社的女社员，又是家庭主妇，所以既要勤俭办社，又要勤俭持家，积极参加合作社的农、副业生产，爱护合作社的公共财物，节约合作社的物资，踊跃地向合作社投资，从各个方面努力促进生产大跃进，这是我们农民家庭富裕幸福的根本源泉。许多姐妹们懂得这一点，已经积极参加了当前兴修水利和积肥运动，做出了出色的成绩。还希望你们根据当时当地的条件，积极养猪、养鸡，努力开展各种可能开展的副业生产，种好自留地，既为国家和合作社创造了财富，又增加了家庭收入。职工家属、干部家属、军官家属虽然不直接参加社会劳动，但你们之中许多人鼓励自己的亲人积极生产，努力工作；自己积极发展副业生产，努力参加社会活动，为公众服务；而回乡生产，对国家对人民更有重大贡献，许多家属已经带头走在前面了。

二、厉行节约。全国人民终年辛勤劳动，生产出来的粮食、布匹和其他日用品，绝大部分是从家庭里消费掉的，所以在家庭生活中，要随时随地注意节约日常生活用品，这对国家有极大的贡献，在座姐妹们说得很多了。经验告诉我们，节约也要根据国家主要物资供应情况，家庭主要生活资料需要情况，抓住几个主要环节；现在看来，特别要注意节



省粮食，节省饲料，节省棉布，节省煤炭燃料，还要改变旧的不合理的风俗习惯，逢年过节，红白喜事，人情应酬，从简办理。事实告诉我们，不论城乡，都有很大的节约潜力。在座的姐妹们中，原来有许多人，粮食不够吃，布票不够用，钱也不够花；但是当你们下决心节约，掌握了节约办法之后，都从不够吃、不够穿、不够花改变为够吃够穿够用，有些人还逐步做到有余粮余钱余布了。这样不仅生活过得好，心情也舒畅了。有一位姐妹说得很好，滥吃滥用是假享受，只有勤俭节约，才能减少国家物资供应的困难，支持国家和合作社的生产，改善家庭生活，所以勤俭持家是幸福生活的源泉。

三、长远打算，有计划安排家庭开支。我们整个国家的建设和合作社的生产，是有计划进行的，主要物资是有计划地供应的；因此，我们家庭里对于粮食、布匹、饲料等的主要消费用品和钱的开支，都要根据国家供应计划，自己家庭的条件，精打细算，有计划地加以安排。常言道：“会打会算，钱粮不断”，“吃不穷，穿不穷，不会打算一世穷”。在座有一位姐妹，1956年和1957年之间，两年的收入是相同的，家庭人口也是相等的，但是1956年滥吃滥用，想吃啥就买啥，不打算，不计划，结果欠了180元债款，冬天棉衣还穿不上。1957年精打细算，有计划过生活，一年之间，不仅还清了债款，而且在银行还存了100元，还买了一辆自行车，添了新被新衣，冬天再不受冻了。你们之中许多姐妹都是按季、按月、按天地计划口粮，做到了吃得省、吃得饱。你们之中许多人善于精打细算，把钱花在最需要的地方，可花可不花的就不花，不必要花的坚决不花，该花的是花了，该省的就省了。许多家庭因此而做到了既勤劳节俭，又生活得好。所以精打细算，有计划地安排家庭开支，是非常重要的。过去在城市家庭妇女中贯彻执行了“五好”（勤俭持家好，团结互助好，教养子女好，清洁卫生好，努力学习好）的经验，充分证明这一点，今后要继续贯彻执行。

科学的发展，不仅使我们的物质生产和消费能够按计划进行，而且生男育女也能有计划。有计划生育，是为了保护妇女儿童，使母亲不要因为子女过多而操劳过度，使子女能够得到良好的教养，家庭生活过得更好。对国家来说，人口增加太快，对于改善人民生活，发展建设事业



都是不利的，所以有计划生育，对国家对母亲对子女都有好处。坚持采用避孕方法，可以做到根据自己的愿望和条件，实现计划生育的，大家应当努力推行。

第三，要勤俭持家，一定要靠全家男女老少一起努力，而妇女的责任更加重大。作为一个妇女来说，我们是有着两重光荣的职责，就是建国和持家。从解放以来，参加社会劳动的妇女年年增加，现在全国有300多万女职工，比1949年增加了5倍，全国有1亿2千余户农民家庭里的妇女参加了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劳动，有150余万妇女参加了手工业社的生产。还有很多妇女参加了政治生活，各种建设事业和社会活动，在座姐妹中，有许多女乡长、女社长、女队长，还有居民委员会、家属委员会的主任，全国就更多。而且在今后随着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参加社会劳动和社会活动的妇女一定更会增多的。

但是现在全国绝大多数妇女是担负着操持家务的光荣职责的，家庭主妇要料理家务，参加社会劳动的妇女，同样要兼顾家务。家务劳动是建设社会主义事业中不可缺少的劳动，你们模范事例说明了勤劳节约，省吃俭用，把家务料理好，对国家，对合作社，对各项建设事业，对自己家庭有多么巨大的贡献。在座的姐妹们，通过这次大会，相互学习，觉悟一定会更加提高，持家的本领一定会更多更好，希望你们继续保持并发扬你们勤俭持家的光荣传统，并以身作则，广为传播你们的经验，带动周围的姐妹，一起勤俭持家，使勤俭持家成为妇女们自觉的行动，社会的美德。还要特别注意教育青年妇女，引导她们懂得勤俭持家的道理，学会勤俭持家本领，年轻人，是在共产党的怀抱里长大的，几年来都过着有吃有穿的幸福生活，不很懂得生活的艰难，所以我们长一辈的人，要耐心地教育帮助她们继承并发扬劳动人民勤劳俭朴的优良传统。我们有不少青年妇女，过去在勤劳节俭方面已经做出了很大成绩，我们深信当她们懂得勤俭持家的道理和办法之后，一定会做出更出色的成绩的。

毛主席指示我们：“为了解决勤俭持家问题，特别要依靠妇女团体去做工作”。所以对于宣传贯彻执行勤俭持家方针，我们妇联组织有重大的责任。推动勤俭持家，主要是思想工作，要坚持教育方针，广



泛深入地宣传勤俭持家的意义，表扬勤俭持家的模范，推广勤俭持家的经验。我们还要善于协同有关人民团体、有关宣传机关协力进行，通过社会舆论，树立勤俭节约的社会风气，引导群众自觉自愿地心情愉快地而又是克勤克俭地料理家务。我们妇女干部一定要鼓起一股劲，做好这项工作，做好工作的关键之一，在于深入群众，深入重点，有计划地进行调查研究，摸清情况，总结经验，逐步推广。我们河北省的妇联组织，正在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这项工作，已经做出了很显著的成绩，我们深信通过这次会议，一定能做出更大的成绩。

亲爱的姐妹们，当我们在这里举行大会的时候，在我们全国各地都已经并正在发动了生产的新高潮，我们深信，全体积极分子姐妹们一定会和全省姐妹们、全国姐妹们一起，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用勤俭建国、勤俭持家的实际行动，推动祖国的社会主义建设，创造妇女儿童更美好的未来。预祝你们创造出更光辉的成就！预祝大会胜利成功！



克勤克俭，建设社会主义*

一、勤劳节俭的巨大潜力

“高级社，真是行，吃得饱，穿得暖，多分粮，多分棉，节约粮、棉不费难，看你喜欢不喜欢？”这是农民对合作化的歌颂，对自己美好生活的素描，对节约潜力的正确估计。这两年来，农民家庭中勤劳节俭的潜力，越来越增加，农民的口粮现在每人每年大体是360斤到500斤左右，有些地方高达600多斤。在解放之前，绝大多数农民吃不到这么多粮食的，根据河北省饶阳县来桑园村农户吃粮的调查，在解放之前，每人每年平均吃粮，贫农是180~280斤，中农是337斤，富裕中农是366斤。1952年贫农吃粮增至317斤，中农340斤，富裕中农370斤。最近三年，河北省虽然连年遭灾，但每人每年吃粮，一般是360斤，有些专区达到450多斤。由此看来，绝大多数农民的口粮是增加的；这种情况并不是个别的，而是普及全国的。1949年全国产粮只有2100多亿斤，到1956年就达3650亿斤，增产了将近1500亿斤；国家征收的农业税只有300亿斤，用正常价格向农民购买的粮食只有500多亿斤，两项共计800多亿斤，其中有半数左右仍旧是卖给农民吃的，所以1956年农民实际吃的和储藏的粮食，就比1949年增加了1100多亿斤。

由于绝大多数农民的口粮的增加，只要群众的社会主义觉悟提高

* 本文原载《中国妇女》杂志1958年第1期，原题为《从农村勤俭持家说起》，后改成这个题目，更符合中国妇女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的决定。即在国家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妇女工作的根本方针是发动妇女勤俭建国、勤俭持家，为社会主义建设奋斗。内容也略有修改。



了，就能够堵塞浪费粮食的漏洞，有计划调剂和节约粮食，那么，按现在国家和合作社规定的粮食的指标，不仅够吃，还有节余。河南鲁山县马楼乡从1956年10月到1957年8月底，由于贯彻执行勤俭持家的结果，全乡节约粮食264592斤。河北武安县伯延乡建设村，由于粮食大辩论的结果，群众的社会主义觉悟提高了，全村各户不仅撤回了今年夏天提出的补粮18000斤的要求，还卖余粮3800斤。再根据参加河北省勤俭持家积极分子大会的许多节约粮食的能手的经验来看，他们在1956年到1957年秋季，按照供应粮食的指标，每人每天平均还能节约粮食一两到二两左右。

国家供给农民的其他生活资料，也是一年比一年增加的，1956年比1950年，棉布供应增加了两倍，胶鞋增加了1.9倍，煤油增加了11倍。在这样基础上，农民节约日用品的可能也是大的。鲁山马楼乡从1956年10月到1957年8月全乡节约棉布33399尺。河北许多勤俭持家积极分子，在近两年中，都节约了大量布票，有些节约数量达到布票供应指标的1/3到1/2左右。由此看来，农民家庭里是蕴藏着节约的巨大潜力的。

农业合作化运动，发挥了农民巨大的劳动潜力，不论男女农民，现在都积极参加了农业合作社的劳动，妇女参加劳动的人数普遍增加。保定市南大园蔬菜合作社，1953年初级合作社时，只有三名妇女参加社的劳动，建立高级合作社后，参加社的劳动的妇女大量增加，到1957年全社855个女劳动力，大都常年参加社的劳动。不少多子女的母亲，甚至五六十岁的老太太也积极参加力所能及的劳动。全国各地，在农忙时，妇女出勤率大体上达到了当地女劳动力总数的70%~80%左右，妇女劳动日大体上达到全社劳动日总数30%左右；但是就在这种情况下，农村妇女中潜力还是很大的，家庭副业生产还没有达到应有的发展。全国现养猪一亿二千万头，主要是农民家庭喂养的，平均每一农户只养猪一头；就许多养猪积极分子的经验来看，家庭养猪的数量还可以大大增加。再就合作社的集体劳动来看，妇女劳动力还没有充分发挥，河北省深县有1/3的地方及宣化县姚坊子合作社农忙时妇女出勤率只达到女劳动力总数的20%；既没有孩子牵累，又没有繁重家务的年轻媳



妇，在家不搞副业，在社不参加劳动的现象，虽然是少量的，但也还存在。从这里可以看出，农村里还有着一定的劳动潜力。

为什么会有这样大的勤劳节俭的潜力呢？根本原因，是农业合作化之后，农、副业生产有了迅速发展，农民的收入增加了，生活有了改善。从许多调查材料来看，除去少数富裕中农和“五保”户以外，原来的中、贫、雇农的收入，一般都比抗日战争之前有显著增加。例如河北省获鹿县黄岩村的198户社员中，家庭成分原是中农的社员，1956年平均每人收入74元，比1936年平均每人收入48元，增加了54%；原是贫农的社员，1956年平均每人收入67元，比1936年平均每人收入的35元增加了91%；原是雇农的社员，1956年平均每人收入68元，比1936年的31元，增加了119%。这种现象不是个别的，农村中已经有80%左右的农户达到合作化之前的中农的生活水平，其中20%~30%已经达到富裕中农水平，困难户只有15%左右。现在工作好的农村，真是人人吃饱饭，个个有新衣，砖屋瓦房到处是，手电筒、热水瓶、自行车已经不是稀少的东西了，许多家庭都开始在银行、信贷社有了存款。这就是勤劳节俭的巨大潜力产生的社会基础。因此有些人认为“生产到顶，节约到顶，农民生活已经很苦，口粮有规定，布票有限制，还有什么浪费”，显然是错误的。具有这种思想的人，或者是没有看到农业合作化之后，农业生产力迅速发展、农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之后所发生的新的变化，还保守着多少年之前的旧观念。或者是受了某些富裕中农的思想影响，不赞成合作化及统购统销政策，因而对提倡勤劳节俭，有严重的抵触思想。不论这种思想来自哪一方面，都是对国家、对合作社、对农民家庭有害的，必须纠正。

二、三全其美的好事

在这样巨大的勤劳节俭的潜力面前，农民们有着两种不同的想法和做法，有不少农民亲身感受到合作化带来的好处，又在历次运动中接受了社会主义的政治思想教育，他们热爱共产党领导的新中国，热爱农业生产合作社，懂得社会主义建设虽然已经取得了巨大成就，但还没有建



成，人民生活虽然有所改善，但还有困难；为了把我们这样穷而大的国家建设成为社会主义国家，为了使人民生活过得更美好，他们立志听毛主席的话，本着勤俭建国、勤俭持家的精神，艰苦奋斗几十年；因此想尽一切办法，勤劳节俭，心情舒畅地过着克勤克俭的生活，把自己家庭的节余，用到正路上，存入银行、信贷社，投资合作社，既有利于国家和合作社，又可以增加家庭积累，积谷防荒，积钱防病、防老，以备不时之需，以防不测之患。这种想法和做法，是符合于迅速发展农业生产力和支援工业建设的要求，是符合于更进一步改善人民生活的要求的。

但是另一部分农民在高级合作化之后，由于社会主义的政治思想教育没有紧紧地跟上，他们对国家、合作社及自己家庭利益的一致性认识不足，滋长了依赖国家和合作社，只图眼前吃好穿好，不作长期打算的想法和做法，爱国、爱社、爱家的新的生活态度和储备思想还没有建立起来；他们想过去省吃俭用，是为了买田置地传后代，现在土地归了合作社，一切依靠合作社，老了要求五保，病了要求补助，荒年要求救济，少吃穿的可以找合作社；过去苦头吃够了，现在收入增加了，手头宽裕了，就要好好吃穿穿了；于是有些人只勤不俭或不勤不俭，缺乏长期打算，滥吃滥用的现象产生了。显然，这些想法是不对的。人民生活的改善，只能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逐步前进，繁荣富强的社会主义国家，美满幸福的新家庭，是依靠勤劳节俭创造出来的，把现在生产的东西，吃光用光，或者吃得太多，用得太多，那么不仅违反国家和合作社的利益，就是自己的家庭也只能过着不正常的生活；而且违反国家和合作社的利益，也就根本违反自己家庭的利益。所以这种想法和做法，与不断发展生产力的要求是不相符合的，与不断改善人民生活的要求是违背的。

由于有上述两种不同的想法和做法，所以表现在农民持家态度上，也就有所不同了。根据若干重点地区的材料证明，现在农村里既勤且俭的和只勤不俭的家庭，各占少部分，而只勤不俭的家庭则占大部分。例如江苏新华中心社及曙光北社的几百户社员家庭调查，勤勤俭俭的家庭占社员家庭总数的15%，光勤不俭的家庭占65%，不勤不俭的占20%，就是在连年遭灾的河北省，根据磁县东岗村、藁县西山北头村和河间东



诗经村等三个村庄的 116 农户的调查，勤勤俭俭的家庭占总户数 29.3%，只勤不俭的占 50.8%，不勤不俭的占 19.8%。

针对这种情况，为了社会主义，为了人民的长远的根本的利益，必须在提倡勤俭建国、勤俭办社、勤俭办一切事业的同时，大力提倡勤俭持家。各地的经验证明，凡是宣传推行勤俭持家工作做得好的地方，群众中就出现了自觉自愿地千方百计地节约粮食、棉花、煤炭等重要物资，有力地促进了当地正在开展的兴修水利和积肥运动，并积极开展多种多样的家庭副业生产；从而为国家、为农业社创造了更多的财富，增加了积蓄。同时国家和合作社生产的发展，又为家庭更加富裕幸福创造了最根本的条件。所以提倡勤俭持家，是勤俭建国的重要内容，是有利于国家，有利于农业社，有利于家庭的三全其美的好事。参加河北省勤俭持家积极分子大会的积极分子冯芝新的事例，就是很好的证明。她是河北献县商林乡人，1954 年参加了该乡的力生农业社，全家四口人，两个整劳动力，一个半劳动力，常年勤劳生产，今年在合作社做了 440 个劳动日，分红 198 元；在家庭里，积极搞副业，编草帽辫、养鸡、养猪、养羊、养鸽子、割草积肥，副业收入 434 元；全年农、副业总收入共达 632 元。她在家庭里，一贯勤劳节俭，做到了“五省”（省粮、省布、省油、省柴、省钱），达到“三自足”（粮食自足、蔬菜自足、钱自足）和“两有余”（有余粮、余钱），全家有吃有穿，全年总共开支 315 元，已经达到了全国农民平均的生活水平。积余 315 元，其中 100 元存入银行，150 元投资农业社，其余的钱准备留着供自己家庭的不时之需。今年冬季还准备编草帽辫，卖猪，把得到的钱再存入银行。这个事例告诉我们，如果全国一亿二千余农户，家家都能这样做，那么就能做到家家有余粮有余钱；为国家的社会主义建设及合作社的生产事业增加巨大的物质力量。而且凡属勤劳节俭的农民，一般来说，大都是热爱合作社，拥护粮食统购统销，生产热情、政治热情都是很高的，家庭也是和睦的；这又是支持国家的社会主义建设巨大的精神力量。所以提倡勤俭持家，发掘蕴藏在家庭中勤劳节俭的潜在力量，从各个方面促进生产大跃进，加速国家的社会主义建设，从根本上为更进一步改善人民生活创造了条件。提倡勤俭持家，又是在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之后，引导人



民群众建立与新的生产关系相适应的爱国、爱社、爱家相统一的思想，使大家认识到勤俭持家也是社会主义觉悟的一种具体表现。提倡勤俭持家还可以在社会上树立勤劳节俭的良好风尚，转变旧社会讲排场、爱享受的思想陋习，引导人民懂得正确的生活方向，和社会主义的生活方式，所以勤俭持家也是社会主义思想建设的重要部分。有些人误认为提倡勤俭持家，是为了弥补国家困难，限制人民生活改善的消极措施，这种了解与提倡勤俭持家的本意及实际结果都是不相符合的，因此是错误的。

三、为社会主义尽职

勤俭持家和勤俭办社、勤俭办一切事业相同，是贯彻执行勤俭建国方针的一个重要方面，是有关国家社会主义建设的大事，是有关人民生活改善的大事，不是家庭琐事，而是国家大事的一部分。所以毛泽东主席和党中央指示我们要把勤俭持家和勤俭办社、勤俭办一切事业并提，要和勤俭建国密切联系起来。因此对勤俭持家问题要有足够的重视。

要做到勤俭持家，一定要靠全家男女老少一起努力，而妇女的责任更加重大。作为一个妇女来说，是有着双重意义的光荣的职责，就是建国和持家。从全国解放以来，参加社会劳动的妇女年年增加，现在全国有 300 多万女职工，比 1949 年增加了 5 倍，全国有一亿余户农民家庭里的妇女参加了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劳动，有 150 余万妇女参加了手工业社的生产，还有很多妇女参加了政治生活、文化教育、医务卫生等各项建设事业和社会活动，而且今后随着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这样参加社会劳动和社会活动的妇女一定会更加增多的。

但是现在全国绝大多数妇女是担负着操持家务的光荣职责的，家庭主妇要料理家务，参加社会劳动的妇女，绝大多数人都要兼顾家务的。事实证明勤劳节俭，料理家务，对国家、对合作社、对各项建设事业，对自己家庭都有贡献，所以料理家务，在我国社会生产水平不高，家务劳动尚未成为社会公共事业的条件下，是社会主义建设不可缺少的劳动，正是发挥我们最广大妇女的社会主义积极性，是我们最大多数妇女



为社会主义尽职的一种最普遍做得到而又有显著成效的劳动。

因此家庭妇女要勤劳节俭料理好家务，并积极参加社会活动，为勤俭建国服务；参加社会劳动的妇女也同样要本着勤俭建国的精神，既搞好社会劳动，又勤俭操持家务。妇女干部更要在在这方面，做出榜样，带领广大妇女一起，勤劳生产，厉行节约。全体妇女都要从建国、持家两方面，为社会主义尽职，促进社会主义建设又多又好又快又省地向前迈进。在人民已经当家做主人、在妇女已经解放、男女已经平等的社会主义国家，搞好家务劳动，不仅对整个社会主义建设，就是对妇女儿童的美好的将来，都是有贡献的。当我们大家都明白这些道理之后，我们相信大家一定能热烈地积极地响应毛主席和党中央的勤俭建国，勤俭办社，勤俭持家并提的指示，坚决贯彻全国三次妇代会的决议，和全国人民一起，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之下，勤俭建国，勤俭办社，勤俭办一切事业，勤俭持家，发挥一切积极因素，发掘一切潜在力量，为加速建设社会主义祖国，为创造妇女儿童更美好的将来而努力奋斗。



长期坚持“两勤方针”*

我们各级妇联都知道，“勤俭建国，勤俭持家，为建设社会主义而奋斗的方针”（以下简称“两勤方针”），是1957年夏季中央书记处会议讨论中国妇女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的报告时，邓小平同志指示的，在国家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应以这个方针作为妇女工作的长期的根本方针。后又经中央政治局会议批准，提到当年九月召开的中国妇女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讨论，与会代表一致同意，并通过了相应的决议。

大会之后，各级妇联积极贯彻执行，得到广大妇女群众的热烈拥护。在当年冬下年春，全国各地掀起了勤俭持家的热潮，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妇女群众，在社会上，在工作岗位上，本着勤俭建国，勤俭办一切事业，做好工作；在家庭里勤俭操持家务，精打细算，粗粮细作。在那半年里，在节约用粮方面做出了突出成绩，得到党和政府有关部门的赞扬，为缓解当时的困难作出了贡献。但是到1958年下半年，“大跃进”的浪潮把这个方针冲掉了。

1961年冬全国妇联召开各省、市、自治区主任会议，总结前几年妇女工作中的经验教训，从正反两方面认识了贯彻执行“两勤方针”的重要意义，并向小平同志作了汇报。小平同志在讲话中明确指出：“勤俭建国、勤俭持家这个口号，十年不易，坚持到底”，“讲勤俭持家的时候（指1957年夏），那时我说这是长期的”，是妇联要长期贯彻执行的工作方针。我们领会，这是我国一穷二白的国情决定的，在贫穷落

* 本文是1962年7月在华北、东北、西北三大区的省、市、自治区妇联主任座谈会上讲话中的一个问题。编入本书时进行了补充，并略加修改。



后的物质基础上建设社会主义，必须全国人民同心同德，克勤克俭，艰苦奋斗。当前是度过经济困难时期的迫切需要，再不能动动摇摇，抓一下，丢一下，要牢记前几年的教训，长期坚持执行。

至于勤与俭的具体要求，在不同时期、不同地区、对不同的群众，应有不同的具体内容。目前我们国家要勤俭建国，首要任务是精减职工和城镇人口，动员他们返回农村，勤劳生产，大体要有两千万人减下来，其中有一批女职工；有一千几百万家庭要减少收入，涉及大批家庭主妇，必然要求妇女群众勤俭持家，精打细算，过好日子。要做好这项工作，任务是艰巨的。首先各级妇联干部要正确了解精简的意义，妇联的职责。层层妇联要把这项工作放到重要的位置上，上级妇联要帮助指导基层妇代会，团结积极分子，带动广大妇女群众，克勤克俭，建国持家。工作要做深做细，一般号召要同个别教育相结合，大会讲，小会议，更重要的要针对每户每人的不同的具体思想和困难，从一人一户做起，对症下药，一把钥匙开一把锁，防止强迫命令，简单粗暴；对被精简的人员要负责安排，防止不负责任的态度。工作做好了，可以减少矛盾，有利于精简工作顺利进行；工作做得不好，就会增加矛盾，甚至发生闹事、请愿。我们大家要下决心，做好这项工作，步子要稳，工作要细，负责到底，妥善安置。妇联组织在精简工作中，对妇女群众应理解、关心、教育、帮助，对有关部门应配合、协助。

“两勤”方针，既是妇联长期的工作方针，又是社会主义思想教育的重要内容。以勤俭的精神教育妇女群众，要有针对性，根据群众中存在的pecific问题和思想情况，进行生动活泼的宣传，打动人心。贯彻“两勤”方针，不要搞突击运动，这是妇联的经常工作，要在具体工作中贯彻执行。宣传“两勤”方针，要注意国与家的联系，国是根本的，家要服从国。小平同志说：“勤俭建国，勤俭持家这两个口号联起来比较好，有了强盛的国，家才会富起来。”勤与俭要兼顾，不能偏废，勤是根本的，俭要从勤而来，又有助于勤。一般来说，妇女操持家务多一些，所以小平同志指出，勤俭持家工作，要作为妇联特别负责的经常工作。我国人多地少，粮食不足是长期的，目前更为突出，要大力解决粮食问题，既要勤劳生产，增产粮食，又要善于安排，计划用粮，所以必



要时，用一段时间，着重宣传勤俭持家，也是有益的。

向妇女群众宣传“两勤”方针，主要启发妇女群众的自觉，树立勤俭光荣的思想，不要限制干涉群众的生活，让群众自己做主，心情舒畅地勤勤俭俭地过好日子。同时通过这项工作，提高各级妇联干部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深入细致地、精雕细刻地做好工作，充分发挥妇联的组织作用。



建立经常工作 改进工作作风*

一、妇联要建立起经常工作

1961年冬邓小平同志在全国各省、市、自治区妇联主任会议讲话中明确指示妇联：“三年把经常工作建立起来，算你们最大的成绩，这项工作要老老实实在地做。”现在我们各级妇联正在遵照小平指示，通过深入群众，深入基层，调查研究，逐步建立起经常工作。

什么是妇联的经常工作，邓小平同志讲所谓经常工作，就是妇联要特别负责做的工作。经常工作有政治，有思想，有勤俭建国的大事；有促进家庭和睦，解决婚姻问题，开展新法接生，儿童工作等等；还“包括整顿组织，健全组织”。邓小平同志还说：那里的妇女群众中有什么问题，就解决什么问题，不是一成不变的。我们领会，这就是要我们从妇女群众的实际出发，做好政治思想工作，宣传勤俭建国，勤俭持家，还要管好妇女生产、生活中的特殊性工作，管组织建设工作。

我们遵循邓小平同志指示，向中央写了报告，其中关于经常工作内容写了这样一段：“围绕着党的中心工作任务，管好妇女儿童的一些特殊性质的工作。”其中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围绕着党的中心工作而发生的妇女儿童的特殊问题。这里所说的特殊问题，包括政治思想、生产、生活等各个领域发生的有关妇女儿童的特殊问题。如围绕妇女参加生产而发生的劳动力安排、四期保护、子女寄托、同工同酬等；再如围绕着

* 本文是1962年7月在华北、东北、西北的省、市、自治区妇联主任座谈会上讲话中的三部分，后又做了文字整理。



精减职工，发生的妇女思想顾虑、家庭关系、生活安排等等。二是妇女日常生活中发生的特殊问题，如婚姻、家庭和睦、新法接生、计划生育、子女教育等。经常工作的具体内容，又因时因地因家因人而异，不是千篇一律的。

前几年我们妇联丢掉了经常工作，热衷于突击工作，发一般号召，鼓吹“一夜托儿化”、“几天食堂化”，表面上热热闹闹，实际脱离群众。这种做法主要由全国妇联负责。吃一堑，长一智，现在我们大家从实践中明白，经常工作是基本的，只有做大量的经常工作，才能密切联系妇女群众，才是靠得住的。必要时搞一些突击，也必须建立在经常工作基础上，没有长期的经常工作而靠突击工作，效果很小，甚至违背群众意愿。

要做好妇女儿童的特殊工作，必须从实际出发，与党和国家的中心工作结合起来。从中心工作中产生的妇女儿童特殊问题，结合中心任务去逐步解决。妇女日常生活中出现的特殊问题，也要从全局考虑，才能适当解决。我们妇联组织围绕中心任务进行工作，和党委不同，和政府的业务部门也不同，我们了解掌握全局的情况，不是为了直接包揽中心工作，而是为了从妇女群众角度配合有关单位，解决妇女儿童的特殊问题。如果我们不问中心工作，视野狭隘，就很难透过全局并从全局高度，掌握和了解妇女儿童的特殊问题，把工作放到适当的位置上，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办法。

二、建立和整顿基层妇代会组织

去年12月会议，邓小平同志指示，三年之内，健全基层工作，这是经常工作中的一项重要工作，把基层妇代会建立起来，整顿健全，妇联有了健全的基层组织，才有自己结实的基础，才能在群众中开展活动，进行工作。我们党和政府的方针政策，妇联的任务，才能落实到群众中去，也只有有了健全的基层组织，才能了解妇女群众的真实情况，把群众的意见，及时反映上来，作为党、政府和上级妇联决策的依据。这样妇联才能真正成为党联系妇女群众的纽带，用妇女群众的语言来



说，起“带上、带下、带头”的作用。如果妇联没有健全的基层组织，高高在上，开大会，发一般号召，上面好像热热闹闹，下边冷冷清清，脱离妇女，起不到带上、带下、带头的作用，现在妇联基层组织不健全，基层工作不平衡，是我们全国妇联失职。小平同志指示：三年内，在全国范围内，把基层妇代会建立好、整顿好，使之都有经常活动、经常工作，这是各级妇联应尽的责任，任务是艰巨的，但必须做好。这就需要全国妇联、各级地方妇联的领导干部，深入到群众中去，扎扎实实地工作，一片一片地建立、整顿、健全。

要把基层妇代会建立、整顿好。首先县以上妇联要搞试点，负责同志应亲自去搞试点，取得亲身体会的经验，掌握第一手材料。通过试点，以此训练和教育干部，掌握建立和整顿基层妇代会组织的工作经验和方法。其次要注意总结研究，把不同地区、不同类型的试点经验加以分析比较，哪些适合那类地区，哪些适合另一类地区，经过实践考验，取得一致的认识，这样就能在实践中提高干部的认识和工作质量。我们要推广的是带普遍性的基本经验，如怎样把建立组织变为妇女群众自己的迫切要求，怎样发扬民主，走群众路线等问题，而不灌输硬性的规定和办法。推广整建的经验，不能急躁，不能限期完成试点。要多方面反复总结研究各种不同的试点经验，从实际出发，按实际情况办事，避免依样画葫芦的毛病。

建立和整顿好基层妇代会的关键，在于发扬民主，走群众路线，克服主观主义、形式主义和包办代替的方法和作风。应注意抓好三个环节：①在宣传教育工作中，要把建立和整顿妇代会变为基层干部和妇女群众自己的要求、自己的事，而不是为了完成上级妇联的任务。要针对妇女群众的具体思想，启发她们，自己讨论，不是填鸭式地灌输。可通过总结工作，分析产生缺点的原因，启发干部认识建立妇代会的必要性；也可通过解决妇女生活中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使妇女群众认识妇代会的好处。总之要经过群众自己讨论，自我教育，才能搞好基层组织建设。②在选举中，对代表条件、选什么人，如何选等等，都应充分发动群众，用各种方式酝酿讨论。使妇女群众感到这是选举为自己办事的人，使代表感到，群众选我，是光荣的，自愿为妇女办事。上述的具体



做法，只要从实际出发，体现妇代会的广泛性和代表性，都可以灵活，不必作统一规定。③开好代表会，代表应把群众意见反映上来，经过民主讨论，解决一、二个实际问题。开会方式和时间要适合妇代会干部水平，座谈、讨论的形式，不要有一定规格，不要搬上级妇联开妇代会的形式。应使代表感到，这种会是讨论妇女切身问题，为妇女群众办事。

妇代会的经常工作内容，应围绕党的中心任务，着重关心和解决妇女思想问题、生产和生活中的实际问题。建立经常工作，不是经常开会，有些实际问题要在通过开展中心工作中推动解决；有些问题妇代会就可以独立解决，当时条件不可能解决的问题，应向群众解释清楚；可能解决而没有解决的问题，可向党支部和上级妇联反映，主动争取党支部和上级妇联的指导，帮助和支持；对部分群众提出的不合理问题，应耐心教育。上级妇联应为基层妇代会服务，经常深入下去，帮助妇代会工作，总结交流好的经验，表扬好的代表，解决委员、代表的具体困难；而不是高高在上，指手画脚，指责基层干部。

妇代会代表可固定联系群众，了解妇女群众中的问题，经常把妇女群众的意见带上来，能解决的，尽量在基层解决，不能解决的向上反映。代表固定联系群众，委员联系代表，这样就把广大群众团结起来，起到带上、带下的作用，起到党联系妇女群众的纽带作用。

农村妇代会一般建立在生产大队，生产队可建立代表小组，代表经常活动在生产队，妇女代表在生产队通过生产和生活的活动，联系妇女群众，进行工作。城市基层妇代会一般建立在居委会辖区内，居住集中，活动方便。代表和委员的活动应多利用生产、生活的空隙时间，采取串门访问，深入家庭等形式。代表、委员商量工作，也可利用空隙时间，碰头商量，尽量少开会，少耽误代表的时间。当然也要有一定的会议制度，但不宜过多、过长。有些工作，不开会也可以解决。

三、关于工作作风问题

这次会议上，许多同志检查了工作作风问题。在上列问题中，也已谈及。现在回顾一下前几年我们的作风，确实像邓小平同志批评的那



样，大会开得多了，对深入细致、一点一滴的工作觉得不过瘾了。搞大呼隆多了，深入群众，走群众路线少了，以致好心肠办蠢事，做了不少违反群众意愿的事情。这教育了我们今后一定要深入妇女群众，进行调查研究，从妇女群众的实际出发，提出具体办法，做精雕细刻的工作，老老实实为妇女儿童办事，实实在在解决群众的问题。我们一定要恢复发扬我们党的群众路线，这是我们党长期的很好的传统，我们党的工作过去一贯是很深入的，在农村也好，全国胜利之后也好，各种工作是做到家的。所以我们妇联组织更要在改进工作作风上下功夫，把工作做到家；领导干部要以身作则，起带头作用。

我们妇联还要在实践中经常注意教育干部，恢复发扬党的群众路线的优良传统，遇事同群众商量。上级妇联可以组织经验交流，用下级妇联的好经验教育大家。同时也可以采取带徒弟的办法，必要时可作系统训练，但要从干部思想及实际工作出发，注意实效。

其次，要培养干部的民主作风，坚持群众化。领导干部只有诚心诚意听取下级干部及妇女群众的意见，全心全意为群众服务，切切实实解决问题，下级干部、妇女群众才能如实反映情况，说真话，说心里的意见。领导干部要坚持群众化，反对特殊化，越是困难，越要与群众同甘共苦，才能团结群众。领导干部要以身作则，严格要求自己，保持共产党员的本色。对下级干部要勤于教育，善于引导，对违法乱纪的干部要严肃处理。领导干部之间要善于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接受下级干部及妇女群众的批评，加强团结。为了党的利益，为了人民，为了妇女儿童的利益，为了克服当前的困难，我们一定要同心同德，团结在党中央周围，高举总路线的旗帜，发挥妇联组织作用，鼓足干劲，深入细致精雕细刻地进行工作，为争取国家财政经济好转，为妇女儿童贡献我们的力量。



下细功夫 做实在人*

最近我们妇联干部之间，常常议论：怎样把妇女群众工作做深做细？有些同志回忆了我们党深入调查研究，密切联系群众的传统的优良作风；有些同志介绍了当前实际工作中创造的新经验。

有一位同志讲起了多年前被群众誉为“实在人”的妇联干部——吕瑛同志的工作方法，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这是1941年的事情。在党中央和毛泽东主席教导下，许多干部深入群众，加强调查研究，精雕细刻地做好群众工作；当时吕瑛同志是陕甘宁边区妇联派到延安县妇联的干部，她深入到延安东区一个乡，在当地党委领导下进行妇女工作。该乡乡妇联主任和她谈起妇女群众的情况时，特别提到本村的一位“二婆姨”。“二婆姨”的丈夫是被国民党军队抓走的，六七年没有音信。她不乱搞男女关系，不提离婚；她自己勤劳动，和别人伙种三亩地，空下来还挂挂面；一家三口人（两个娃娃）够吃够用。群众称她是正派人。但是她从来不参加妇联会工作，干部到她家里去，只是眼睛瞟一瞟，有时勉强打个招呼。邀她去开会，照例是不到。有些干部怀疑她是坏婆姨。到底是好婆姨？还是坏婆姨？吕瑛同志把这个问题记在心头，在工作中有意识地又很自然地去接近“二婆姨”。

本村李老婆的家，是二婆姨常去的地方。吕瑛同志也常到李老婆家去串门。大家遇到了，只是随便讲讲喂猪、喂鸡，在一起做做针线而已。有一次李老婆正在纳鞋底，娃娃在窑外哭，李老婆急忙跑出去照顾娃娃，不留神把针碰断了。吕瑛同志一声不响地从口袋里拔出一根针，穿上麻绳，拿起李老婆的鞋底就纳。二婆姨看在眼里，赞在心里，情不

* 本文是为《中国妇女》杂志写的文章，刊载在1962年第4期。



自禁地说了一声“你缝得可好啦”！

此后，吕瑛同志也到二婆姨家走走。开始二婆姨依旧很冷淡，往往对坐半天不说几句话；但二婆姨也吐出了自己的一些心事，有时慨叹地说：“婆姨家没汉子，做啥都不方便”，有时也唠叨几句娃儿的麻烦。吕瑛同志给予深厚的同情，上城时替她带些针线回来，走路时顺便帮她拾些柴火，秋收时帮她打打场；二婆姨渐渐地对吕瑛同志有了好感。一个秋天的早上，吕瑛同志到二婆姨家，正遇到二婆姨的小娃病了，本村没有医生，十里地外有一个医院，二婆姨又不大信，正在发急。吕瑛同志相机说了一句：前村六婆姨的娃是在那医院治好了病，这句话提醒二婆姨，她立刻抱了娃向外走，吕瑛同志替她锁了窑门跟着走。走到河边，河水上涨，把木桥冲断了，只有一块六七寸宽的木板躺在水面上，二婆姨痛苦地望着水面，无可奈何地骂着娃娃来出气：“没大（爸爸）的娃，生什么鬼病！”吕瑛同志知道二婆姨没法过河，就把娃接过来，涉水过河；二婆姨自己从木板上爬行过去。河深水急，吕瑛同志全身打得通湿，但是娃却没有受惊，没有受冷。二婆姨很不安地望着吕瑛同志，哭红的眼睛，蕴藏着无限感激的心情。

娃病好之后几天，李老婆专门来看吕瑛同志，很郑重地说：“二婆姨要咱告诉你，她很喜欢你，要和你捻香（拜干姊妹）；只要你愿意，她想买一斤肉，一壶酒，当天捻香呢！”接着李老婆又说：“你真是实在人，会帮助人，会出主意，二婆姨不喜欢女同志，这次居然看上了你。”

从此二婆姨把吕瑛同志当做亲人看待，常常两个人盘着膝坐在炕上，说长话短，简直没有完。什么张家婆姨给姑娘搞买卖婚，李家汉子打老婆，蓝二流子破坏运盐……甚至自己亲姐姐怕多交公粮，对公家说假话的事情，也一五一十地告诉她。吕瑛同志听着记着，不随便和别人讲，只是和其他方面了解的情况汇在一起，作为进行工作的参考。二婆姨喜欢吕瑛同志“嘴牢”；群众说她“知天下”、“办事公正”。

在日常接触中，吕瑛同志一步一步地引导二婆姨在生产劳动中起带头作用，当年夏锄的时候，二婆姨劳动得比哪一年都出色，群众评她为“模范婆姨”。吕瑛同志又相机地鼓励二婆姨和自己一起在村里做些工



作。在相当长的时间里，二婆姨只要一听到妇联会，就不言不语，大家不明白其中的原因，有一次她终于自己说破了这个秘密：“你认为咱不做妇联工作，就不想干革命吗？咱早想着啦，不瞒你说，过去我实在看不惯那些‘女宣传’，头上梳了一个铜盆盖（指剪短头发），嘴里唱着吆喝，开会起来讲的是一大套空话，谁也解不开。跑进窑来就借东西，叫开会，不顾你有没有，不顾你空不空；有时候还来个讨厌人，问长问短，还拿个小本本记上，好像审问犯人似的，谁愿意和她们说话。现在我就是看上了你，从你身上我看到了干革命的是实在人，是真心为老百姓，我还想加入‘秘密会’（当地有些群众是这样称呼共产党的）！”以后二婆姨不仅在本村妇女群众中积极工作，带动了全村妇女；而且成为全县的劳动模范，被选为县妇联的代表。

这是真人真事，据说在1941年9月延安出版的解放日报中国妇女副刊上有过详细报道。我听完这位同志介绍之后，好像看到了一个把妇女工作做深做细的样板，从中学到了下面两点：

第一，只有关心群众的疾苦，和群众心对心，才能听到群众的真心话，真正了解群众。吕瑛同志把二婆姨的心事当做自己的心事，把二婆姨的困难，当做自己的困难；像亲人一样无微不至地体贴二婆姨，上城帮助她买针线，走路帮她拾柴火，秋收帮她收庄稼，孩子病了帮她带孩子看病。这些事情看来很小，但确是二婆姨家的心事和困难；只有全心全意做群众的勤务员的干部，才能这样无微不至地体贴群众。由此使二婆姨对女干部的态度，很自然地由只用眼睛瞟一瞟转变到要“拜干姊妹”，主动地把自己的“心事”和群众的情况一件一件地吐露出来。吕瑛同志和当地干部一起，对所了解的情况一件一件地加以分析，对发现的问题，一个一个地加以解决，使群众真正得到好处，从而才使二婆姨和当地群众逐步地体会到：“公家派干部来问长问短，是为咱的利益；说假话，害自己，害公家；说真话，有利自己，有利公家。”

所以，调查研究工作本身，是走好群众路线必不可少的工作；而做好调查研究，又必须是走群众路线，要深入群众，和群众打成一片，处处为群众的利益着想，关心群众的疾苦，和群众交知心朋友。发现了问题，向群众请教解决的办法，依靠群众的力量，切切实实地加以解决；



这样，群众才能把他们自己更多的问题和情况自觉自愿地告诉我们。因此只有和群众生活在一起，劳动在一起，在日常接触中逐步了解、逐步工作。随便到群众中去走一走，讲个三言两语，群众很难把真心话、真实情况告诉你的。所以一个担任负责工作的干部，要深入调查研究，使自己出的主意，做的工作，真正能从实际出发，最基本的方法要深入不同类型的基层地区或单位，蹲下去，逐步了解。这样，调查才能深入，群众的真心话才能听到，群众的问题才能正确地得到解决，工作才能做深做细。

第二，从解决妇女群众关心的切身问题入手，能更切实地引导群众提高政治思想觉悟，自觉自愿地照党的政策办事，努力完成党所提出的中心工作任务。

说到妇女群众的切身问题，在一个村一条街的妇女群众中，有共同问题，又有更多不同的问题。各个人因为阶级出身不同、年龄不同、劳动习惯不同、家庭中所处地位不同、家务繁简不同，都有不同的具体问题。我们只有从帮助群众解决切身问题入手，适当地同对群众进行深入细致的思想工作相结合，这样就更易于使群众从切身经验中体会到我们党是代表人民群众的利益，我们的干部是和人民群众同呼吸共命运的。使他们从我们每个干部身上、每件工作中，体会到党在关心他们，爱护他们，在不断为他们谋福利，因而他们就能更加确信党所提出的政策是正确的，更加坚决地自觉地为完成党提出的工作任务而努力奋斗。吕瑛同志就是从关心解决二婆姨的切身问题入手，下了细工夫，把工作做到了二婆姨的心里、家里、地里；使她不仅成为生产上的模范，工作中的积极分子，而且自觉地要求加入共产党，自然而然地革命化。

吕瑛同志的这种工作方法，是我们党现在和过去千百万干部深入调查研究、深入细致做好群众工作的一个普通事例。当我听着这位同志的回忆的时候，我脑海里浮现了许多像吕瑛同志这样的实在人。我们党有千百万这样宝贵的热心的实在人，在他们身上体现了毛泽东主席和我们党中央一贯提倡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作风；通过他们到群众中问寒问暖，问饥问饱，和群众打成一片，在群众中扎根串连，做了扎扎实实的工作，因而密切了党和人民群众的联系，使我们党和人民群众形成了鱼



水不可分的关系。

但另一方面，也并不是所有干部都能像吕璞同志一样，能够坚持和发扬党的传统的优良作风。有一些新的干部不熟悉这种传统的优良作风；也有极少数的老干部虽然熟悉这种作风，但往往因为各种不同的原因，放松了这种作风。就我自己来说，在我的工作中常常出现“女宣传”“审问犯人似的”工作方法；而且在某一时期，还起着支配作用，直到现在，这种方法仍旧在工作中时起时伏。我也想起了不少类似二婆姨所说的“女宣传”和审问犯人似的干部；她们之中绝大多数人，是想搞好调查研究工作，是想做好群众工作的；但是她们的思想作风和工作方法不对头。不做深入细致的群众工作，不耐心解决群众实际生活中的问题，不做经常的思想教育工作，没有群众的自觉自愿的基础，光靠“女宣传”的方法来哄，在一定条件下，可以把少部分群众哄起来。但这是不符合广大人民群众的愿望，不符合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因而也是不能持久和巩固的，其结果不能引导群众靠近党，接受党的号召，完成党所提出的任务；相反的会使群众越来越离开我们，甚至发展到强迫命令，违反群众的利益。

对人民革命斗争或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来说，紧紧依靠群众，或者脱离群众，是成败的一个重要关键问题。回想起我们过去的伟大的人民革命战争和土地改革运动，所以能取得彻底胜利，回想起近几年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所以能取得伟大胜利，不都是在我们党领导之下，依靠广大人民群众无穷无尽的力量而获得的吗？而这些轰轰烈烈的革命斗争和建设事业都是建筑在对群众进行大量的深入细致的思想教育和组织工作的基础上，才能充分发动了群众的智慧和力量，因而是扎扎实实的可靠的。就土地改革运动来说，就是由于我们党派出了大量的干部，真正深入到贫苦农民中去，访贫问苦，扎根串连，一个一个地发现他们之中的积极分子，一点一滴地唤起贫苦农民群众的觉悟；通过这样深入细致的工作，才把贫苦农民动员起来，依靠人民群众自己的力量，推翻了地主的统治，分配了地主的土地；从此又使农民在斗争中更进一步看到了自己的力量，真正变成自己命运的主人。毛泽东主席经常教导我们：“如果我们不善于依靠人民群众，不善于同党外的人员合作，那



就无法把工作做好。”^①现在我们要在三面红旗的指引下，把我们亲爱的祖国建设成为伟大的社会主义强国，这是比革命斗争更加伟大而艰巨的工作。难道不需要我们更加兢兢业业，更加密切党和人民群众的联系，更充分发挥广大人民群众的伟大力量吗？

为着更加密切党和妇女群众的联系，更充分发动广大妇女群众的力量，我们妇联组织一定要进一步发挥组织作用，真正成为党联系妇女群众的纽带，成为妇女群众的“娘家”。我们妇女工作干部一定要时刻警惕自己，不做二婆姨说的“女宣传”“审问犯人似的干部”，认真学习吕璞同志的工作方法，把党的深入群众、走群众路线，加强调查研究，发扬民主，实事求是的传统的优良作风贯穿在每件实际工作中，下细工夫，做实在人，把妇女工作做深做细。我又再一次记起了少奇同志的教导：“一个好党员、一个好领导者的重要标志，在于他熟悉人民的生活状况和劳动状况，关心人民的痛痒，懂得人民的心；他坚持艰苦朴素的作风，同人民同甘苦共患难，能够接受人民的批评监督，不在人民面前摆任何架子；他有事找群众商量，群众有话愿意同他说。只要我们的党是由这样的党员组成的，我们就永远有无穷无尽的、不可征服的力量。”^②我愿意把这段话作为自己的座右铭，作为自己思想和行动的准则，也愿意和我们妇女工作的干部共勉。

注 释：

① 见《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6月版）第115页。

② 见《刘少奇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12月版）第275页。



上海申新九厂精简职工的调查报告*

1961年7、8月间，我们在上海申新九厂调查研究精简职工问题，这次调查是在上海市委领导下和上海市纺管局主持下进行的，得到该厂党委大力支持和帮助，我们是边学习，边调查，边工作，了解的情况极为粗浅。申新九厂是一个老的棉纺织厂，建厂30多年。现有在册职工6626人，女工4919人，占职工总数74.24%，男工1707人，占25.76%。全厂有6236人是1957年底以前进厂的老职工，占职工总数的94.2%，其中工龄超过15年的占60%以上；只有390人是1958年后由本市招进的新职工和学徒工，占职工总数的5.8%。职工原籍，绝大多数是江苏、浙江及上海附近几县的农村。现在职工家庭绝大部分已陆续迁居上海，家居上海的有5953人，占职工总数的89.9%；家在农村或小城镇，本人住单身宿舍的只有673人，占职工总数的10.1%。

我们在这个厂的职工及职工家属中进行了调查，看来要压缩城镇人口，可以动员一部分职工回农村，但是为数不多，还需要考虑采取其他有效的办法；此外继续提倡有计划生育，控制自然人口的增长，也是一项重要的措施。现在报告如下：

在这样老厂老职工中，能精简多少职工呢？按当前的生产任务来说，大体上可以减少半数左右。该厂原有纱锭118000余锭，上半年平均开工率是55%；布机863台，上半年平均开工率是47%。但是因开工不足而调离该厂的职工，只有223人，占在册职工总数的3.5%；这就是说96.5%的在册职工，挡了上述半数左右的纱锭和布机；和全部

* 1961年，党中央主管经济工作的领导人李富春同志派妇联领导下去调查。该报告由作者执笔。



开工时候比较，现在大体上是两个职工做原来一个职工的活，窝工现象非常显著。

职工群众对这种现象是不满意的。有的说“猫多捉不着老鼠，现在车间做活，慢得蚂蚁也踏不死。两年灾荒棉、煤供不上，关了这许多车，领导上为啥不把劳动力调去支援农业。”“我侬厂里多余劳动力拍拍苍蝇，一天照样拿三块钱工资；农村起早落夜，草长得膝盖高没人锄，还不是国家受损失。”在厂党委动员职工回乡支援农业之后，职工群众是拥护把多余劳动力调出去支援农业的；有条件回乡支援农业的老职工，也有一部分自愿辞职回乡的。

但按精简职工的出路来看，能不能减半数左右职工呢？按现在情况来看，距离很大，只能减 720 余人，约占在册职工总数的 10% 强。我们调查了：1958 年 10 月后进厂的新职工，1957 年以前进厂、家在农村的老职工，以及符合退休条件的老职工的情况，分析了他们的家庭经济情况，本人健康情况及思想动态，看来出路可能有四条，可以安排 720 余名职工：

第一条出路：到农村去支援农业生产，估计有 360 余人。其中包括：（1）1957 年底以前进厂而家在农村的职工，现在估计有 100 人左右，可能自愿辞职回乡生产，到 8 月底止已回乡 61 人。（2）现在崇明农场参加农业生产的职工 138 人，厂党委已经决定长期支援农业生产，本人也愿意。（3）在 1958 年 10 月以后进厂的新职工中，有 11 人家在农村，可能动员回乡参加生产。（4）1958 年 10 月以后进厂的学徒工 67 人中，约有 44 人家庭生活不靠他们的工资维持，有些人直系亲属在农村，可以动员回乡生产；有些人是未婚青年，可能组织起来参加农业生产。（5）已符合劳动保险条例所规定退休条件的，全厂有 90 人，其中 23 人家在农村，经过动员，可能退休回乡。

第二条出路：是有条件回本市家庭的，估计有 260 余人。其中包括：（1）1958 年 10 月以后进厂的新职工中约有 200 人左右有条件回家；在他们现有家庭收入中扣除本人工资，全家平均每人生活费仍在 10 元以上；如果辞职回家，家庭生活仍有保障。对这部分人，如果好好动员，说明目前大好形势和暂时的困难；工厂目前有计划关台三万



锭；要减一部分职工，将来开台时，可以优先录用；这样她们之中大部分可能同意回家。（2）有 61 名退休工人，可以退休回本市家庭。

第三条出路：支援外地建设，估计约有 50 余名的职工具有支援外地建设的条件，他们主要是机动车间精简下来的五金工人，都有一定的技术水平；只要做好工作，估计大部分可以调赴外地。此外，住在单身宿舍的职工中，有少数人的配偶在小城镇，有条件动员他们到该地参加当地纺织生产或其他劳动，顶替当地原为农业人口的职工回乡支援农业。

第四条出路：是另行调动工作：这次计划精减 58 名党、工、团及行政干部，可以另调其他地方做其他工作。

为着迅速完成压缩城市人口的任务，和防止今后城市人口的继续膨胀，有必要注意以下四件工作：

（1）要及早确定企业今后两三年的生产任务，我们走进工厂和厂级负责干部研究减多少人的时候，他们首先提出了这个问题。根据上海市纺管局的计划，该厂暂停纱锭三万锭，开九万锭，布机则全部开足。按照这个计划，计算定员定额，该厂可减 694 人。按照这个计划，该厂今后两三年还增开纱锭两万多锭，增开布机四百多台；根据原棉和煤的供应状况，实现这个计划的可能很少，那么即使现在减了六七百人，企业窝工现象仍然没有完全解决。因此我们体会到要促使层层干部下决心减人，而且减得够，对于企业今后几年内的生产任务，必须要有一个明确规定。有了这个规定之后，再加上层层党委的教育，那么减的人数可能比现在增加，精简计划可能比现在做得落实一些。

（2）要开辟精简职工的出路：根据申新九厂的情况看来，家在农村的职工，总共只有 673 人，1958 年 10 月以后新进厂的职工总共只有 390 人，因此动员职工回乡及回本市家庭是有限度的。要精简更多职工，必须另开新路。有不少家在上海的职工愿意组织起来集体到外乡去参加农业生产；看来开荒、办农场，可能容纳一大批职工。

（3）在思想教育方式上，公开动员和个别深入细致的教育，必须结合进行，不能偏废。从我们在申新九厂接触到的情况来看，有些同志更重视个别教育，甚至肯定不采取在群众中公开动员的方式。根据我们



体会，在精简工作中，因为职工思想不断变化，实际问题很多，所以个别的深入细致的教育和本着关心到底负责到底的精神，帮助职工解决实际问题，有特殊重要的作用。但是公开在职工群众中动员，也是非常必要。向职工群众讲明，目前的大好形势和暂时困难，鼓励职工在党的领导下，克服困难，为争取社会主义建设的更大成就，自觉自愿支援农业，澄清在职工中流传的各种错误说法，可以使党的政策思想占领职工阵地，在职工中造成支援农业的声势和光荣感。只有这样，自愿回乡职工的决心才能巩固，心情才能舒畅；留厂的职工才能安心，继续鼓足干劲，搞好生产。申新九厂通过欢送会的方式在群众中公开动员之后，职工回乡支援农业的局面打开了，进度加快了；而且就现况来看，作到了走的愉快，留的安心。

(4) 要继续提倡有计划生育：我们调查研究了压缩职工家属的人口问题，着重调查了该厂住在洵阳新村及宜川一村 72 户职工家属的情况。这 72 户现有总人数 368 人，其中从 1958 年以后到今年 7 月份止，新增加人口共 124 人。在这 124 人中，有 95 人是职工生的子女；有 23 人是职工的母亲或婆母，从农村来帮助职工带孩子的；另外还有从农村迁来的职工直系亲属男子 6 人。所以 1958 年新增加人口中，95% 是小孩及为抚养小孩而迁来的老年妇女。

针对这种情况，要压缩城镇人口，除掉动员 1958 年以后从农村迁来的农业人口回乡外，控制自然人口的增长，也是重要措施。仅从这部分职工家属的人口增长情况来看，能动员回农村的为数极少；所以控制自然人口增长还是最主要的措施。

从过去几年的经验来看，提倡有计划的生育，是控制自然人口增长的有效措施，申新九厂已婚而适合生育年龄的女职工有 2648 人，1957 年新生婴儿 1266 人，当年该厂提倡有计划生育，1958 年普遍推广，有 904 名女职工使用了避孕工具（主要是用节育环，还有用阴茎套等），或结扎了输卵管，生育率显著下降。1958 年新生婴儿 990 人，比 1957 年少生 276 人，减少 22%；1959 年新生婴儿 705 人，比 1957 年少生 561 人，减少 44%，1960 年新生婴儿 755 人，比 1957 年少生 511 人，减少 40%。但是由于放节育环的女职工到 1960 年已经到期取出；而近



几年领导上又放松了这项工作没有继续提倡，没有供应必要的避孕用具，因此1960年比1959年多生了一些孩子，去冬今春怀孕率又在增加。看来，为了母亲和孩子的健康，为了压缩城镇人口，有必要在城市里继续提倡和推行计划生育。



女人活着为什么*

一场热烈的争论

从1963年本刊第4期发表了“谈革命妇女的人生观”、“把革命事业放在第一位”两文之后，在短短两个月中，收到19个省市的很多读者来信，发表了各自的意见。在这些信件里，提出了一个重要问题——女人活着为什么。

本刊从1963年第6期开始，就这个问题展开了讨论。这次讨论得到了广大读者的热烈支持，我们收到了从全国各地寄来的近两千封信和稿件。在来信及来稿的同志中，有国家机关、人民团体等许多单位的女干部，还有不少男干部；有工矿企业、文教卫生、财贸、交通、服务行业等各条战线上的工作人员，还有许多农村工作者；部队的女同志；还有正在翻山越岭进行地质考察的技术人员，巡回演出的文艺工作者；更有从我国遥远边疆——云南、新疆等地读者寄来的信稿。在这些信稿中，有些是反映个人的意见；有些是机关、团体、工厂、农场等单位的一部分干部集体讨论的纪要；有些是报告一对夫妇的常见意见；有些是反映“两口子”的激烈争论。不少地方妇联积极地有计划地组织干部，进行专门学习和讨论；还有些热心的读者一次、二次、三番五次地来信，报告自己及周围的同志的思想收获。正像有些读者来信说的，“这是一场热烈的争论”，“触动了许多人的思想”，是“有益的一课”。

* 本文发表在《中国妇女》杂志1964年第2期，是为《中国妇女》杂志开展的“女人活着为什么”的讨论撰写的总结，经编辑部政治思想组集体讨论，由作者执笔。



在这场争论中，对这个问题，提出了三种不同的答案：

第一，革命的女干部，生活的目的只有一个，就是全心全意闹革命，把革命事业放在第一位，永远站在革命的最前列，发挥高度的革命精神，保持旺盛的革命干劲；决不原地踏步，决不中途而废，决不消极退坡。绝大多数参与讨论的读者，用了各种语言，表达了这种朝气蓬勃的革命热情，介绍了她们坚持不懈，奋发图强，力争上游，努力学习，做好工作，搞好生产，妥善安排孩子、家务的先进经验。

第二，有些人认为在过去革命艰苦的年月里，革命的女干部只能一心为革命；现在建设社会主义，有条件过幸福生活，可以既为革命，又为丈夫、孩子、家庭，两者并重，不要说什么把革命事业放在第一位。有些人认为如果“人才出众”，可以为革命；如果“人才平庸”，干革命像“床底下放风筝，上不了天”，还是搞家务上算。还有些人认为家庭收入低，家务孩子多，实际有困难，不能全心全意干革命，只能既为革命，又为丈夫、孩子、家庭。

第三，还有极少数人认为女人总是女人，女干部也是女人，活着就是为“生男育女”，“为男子服务”。他们还说什么“女人有三宝——丈夫、孩子、小家庭”。“有一个称心如意的丈夫，天真活泼的孩子，幸福美满的家庭，就是最大的幸福。”

这场争论，反映了我国社会的各个阶级的不同的世界观、不同的人生观的争论，反映了一部分干部没有树立巩固的革命人生观，甚至发生摇摆。展开这场争论，不仅有关妇女运动的方向问题，而且涉及壮大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队伍问题。正确解决这个问题，对现在，对长远，都有重要意义。

“要我不革命，除非太阳从西边出来！”

湖北麻城县红专公社妇联主任梅基文，当她的丈夫阻碍她参加革命工作时，她说：“要我不革命，除非太阳从西边出来！”她的决心代表了我国广大女干部以及一切要求革命的妇女的坚定的革命意志和英勇的革命气概。我国绝大多数女干部，过去是这样做了，现在还正在继续努



力，今后一定会更好地把自己全部的力量，为社会主义幸福大楼添砖加瓦。

为什么要这样做呢？总结了许许多多像梅基文同志一样的女干部的思想，她们共同的理由是两条：一是革命的需要，建设的需要；二是妇女解放的需要。

先从革命和建设的需要来说，我国人民革命事业已经胜利了，全国已经解放了15年；但是社会主义社会仍然有阶级和阶级斗争，被推翻了的统治阶级决不甘心死亡；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谁战胜谁的问题，还没有最后解决；我们丝毫不能放松，必须坚持不懈地进行斗争。而且国际上还有2/3的劳动人民没有解放，必须继续坚持反对帝国主义、现代修正主义、各国反动派，必须继续大力支援世界人民的革命事业。每一个人的肩上都有着艰巨的革命任务。

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已经取得了极大成就，我国国民经济开始了全面好转的新局面，全国人民正在同声欢呼；但是，要把我国建成现代农业、现代工业、现代科学技术、现代国防的社会主义强国，还必须我国六亿多人民，在党的领导下，在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的指引下，高度发扬革命气概和革命精神，个个精神抖擞，干劲百倍，艰苦奋斗，长期坚持不懈地进行各项建设工作。

我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是前人从来没有做过的伟大的艰巨的革命事业，革命和建设事业每前进一步，都要依靠千百万男女的英勇斗争和辛勤劳动。历史车轮不会自然地向前转动，必须依靠全国人民，在党领导下，上下一致，男女老少，同心合力，向前推进。我们党和毛主席对于妇女们在革命和建设中的作用，从来都给予极高的评价。毛泽东主席说：中国妇女“是决定革命胜败的一个力量。”^①“中国的妇女是一种伟大的人力资源。”^②

看看我国的过去和现在，哪一次革命运动，哪一项建设事业，没有妇女们的伟大贡献。在这次讨论中，许多读者以自己亲身经历，生动地描述了在各条战线上妇女们的贡献。

西北地质局陕三队一分队队员王淑琴同志说：“我们国家正处在轰轰烈烈的建设社会主义的高潮中，每个人都拿出了自己全部的精力，投



人到这场战斗里来。我是一个地质勘探队员，长年累月地生活在深山里。我们的工作流动性大，生活艰苦，但我以自己是工业战线上的一名尖兵而自豪。和我在一起工作的女同志也都如此。我们能克服工作上和生活上的种种困难，完成党交给的任务。每当我们翻山涉水找到了矿产时，我们才得到了无比的愉快和幸福。我们知道做任何事情，都要和奋发图强建设伟大的祖国的事业紧密结合起来，才能发射出灿烂夺目的光彩。”

再看看河南省郑州市郊区祥营人民公社齐星同志摆的事实：“怎么能说女人对社会贡献不大呢？就我们生产队来说：共有 100 多个劳力，女劳力就占了 50% 以上，每天出勤率达到 80% 以上。我们这里是棉产区，我们生产队就种了 140 多亩棉花，主要靠妇女们管理和收获，难道这不是为社会主义贡献力量吗？现在还有很多女青年响应党的号召奔赴农业生产第一线，为建设新农村贡献自己的青春呢！”

郑州公运汽车三段白水同志说得更生动：“新社会是男女平等，女的同样参加各种不同的社会工作。比如：当你从理发店出来的时候，你的分头一定理得非常漂亮，可是，这是谁理的呢？不少的女理发师辛勤地为你劳动着。当你想买一支牙膏时，就有一位和蔼的女同志从商店的柜台上拿给你。当你去看电影《李双双》时，你就会发现是张瑞芳同志把一个热爱集体的农村妇女的形象呈现在你的眼前。当你看小说《青春之歌》时，你就会从心里感谢作家杨沫同志带给你高尚的感情……这些事实太多了，说也说不完。在全国各地，各行各业，各条战线上，从地方直到中央，都有妇女在工作，她们赤胆忠心地为人民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这许许多多事实再一次证明：在人类历史上，没有过任何一次被压迫群众的伟大运动，没有劳动妇女的参加而竟获得成功的。在这里能说妇女是可有可无的力量吗？女干部更要和男同志一起，挑起革命和建设的重担。

再从妇女彻底解放事业的需要来说，妇女们积极参加社会主义革命、社会主义建设，作出很大贡献，而自己又是从阶级斗争、生产斗争、科学实验三大革命运动中去锻炼，去改造自己的思想，去提高闹革命搞建设的本领，作出最大的贡献，进一步实现党和国家已经赋予妇女



的平等权利；进一步改变重男轻女的传统观点和习俗；并通过妇女们自己的斗争，争取实现妇女的彻底解放。

几千年阶级社会的历史，也是一部工农劳动妇女被压迫被奴役的历史。旧中国把妇女关在家庭里，生产、生活的圈子都很狭小，在政治上、经济上以及社会各方面，都没有地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根本改变了妇女被压迫的状态，从政治上、经济上、社会家庭各方面给妇女平等的地位，为妇女开辟了极为宽广的活动园地。但是几千年历史遗留下来的传统的旧思想，在妇女本身、在社会上有着根深蒂固的影响，不是短短 15 年能够洗清的。我们想一想，为什么“小家庭的温暖对于一个革命意志不坚定的女同志，有很大的自然吸引力”？为什么有些女同志想靠丈夫的地位、工资，过“幸福生活”呢？为什么有人认为妇女对革命和建设的担子可以“减轻些”呢？这不能不是几千年剥削阶级奴役束缚妇女留下来的残迹；这不能不是封建思想、资产阶级思想的反映；这不能不是有些同志思想改造不够的一种表现。

所以一个女干部要使自己真正成为坚强的彻底的革命女战士，从思想行动的各个方面，跟上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需要，一定要积极投入到伟大革命运动中去，从政治上思想上改造并锻炼自己。我国长期的革命斗争和建设的实践，已经涌现了无数胸怀革命大志的女干部，她们以自己成为社会主义建设的螺丝钉，为人民做有益的事情，作为自己最大的快乐和幸福。听听一位蒙族女医生云锋的自述：“我是一个蒙族医生，我有过最幸福、最快乐的时候，这既不同于新婚的喜悦，又不同于当了母亲的幸福，而是当我的患者，摆脱了病魔的危险，重新获得了生命的时候，当他的家庭充满了欢乐的时候，我就成了最幸福、最快乐的人了。因为这时候，我起到了为社会主义建设添砖加瓦的作用，为人民做了有益的事情。”这是一个革命战士崇高的感情，真正的革命的人道主义思想；只有投身在火热的革命和建设实践中去锻炼，这种革命感情才能发芽、生根。

再从妇女的权利、地位来说，中国妇女解放的历程，是沿着中国人民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胜利发展而不断前进的。只有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发展，只有社会主义建设的繁荣昌盛，只有广大妇女群众在革命和



建设中的艰苦奋斗、辛勤劳动，作出积极的贡献，妇女的权利、地位和生活，才能随着不断的提高。正像列宁教导我们的：“女工的解放也应当是女工自己的事情”^③，不能靠人恩赐。女干部更要在在这方面作出自己的贡献，成为广大妇女群众的好榜样。

因此，一切正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各个岗位上担负工作的女干部及一切革命的妇女，必须在党和毛泽东主席领导下，努力把自己改造成为坚强的彻底的无产阶级革命战士，坚持站在无产阶级立场，坚定地树立起革命的雄伟大志，赤胆忠心地为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服务；以革命的精神教养自己的孩子，妥善安排好家务；抵抗一切非无产阶级思想的侵蚀，把自己的一切贡献给社会主义、共产主义事业。这就是一个革命女干部及一切革命妇女的生活目的。要像梅基文同志一样毫不动摇地说：“要我不革命，除非太阳从西边出来！”也像梅基文同志一样，坚定地站在群众之中，领导群众前进，用自己刻苦的平凡的劳动，实践自己革命的诺言。

不要上封建思想、资产阶级思想的当

关于“女人活着为什么”的问题，也和其他社会问题一样，各个不同的阶级有各自不同的观点，不同的答案。封建地主阶级，从他们的阶级私利出发，压迫妇女屈从于男子，成为侍候丈夫，为丈夫生男育女，承继封建财产的工具。资产阶级同样也从他们榨取高额利润的愿望出发，把工农劳动妇女从家庭赶到资本家的工厂，压迫她们把自己的劳动力廉价出卖给资本家；同时又竭力维护封建的男尊女卑的传统，制造资产阶级式的小家庭，把他们的妻子女儿，养在“温暖的富裕的小家庭里”，像金丝笼里的“小鸟”，任意玩弄；并要她们生育承继资产的后代。

这种封建思想和资产阶级的思想，在解放 15 年以后，虽然不断受到批判；但是阶级斗争是从各个不同的角度反映出来的，在这个问题上，封建的、资产阶级的及一切旧的习惯势力有着更深的基础。在新的条件下，他们妄图用一些变相的说法，以他们的世界观和人生观来影响



革命女干部。我们千万要警惕，不能上封建思想和资产阶级思想的当。

为着帮助女干部站稳无产阶级立场，同封建思想、资产阶级思想划清界线、明辨是非，拟从下列三方面阐明我们的意见，批判错误的见解：

第一，有人说：在过去艰苦革命的岁月里，革命的女干部只能一心为革命；在今天，是建设社会主义，时代不同了，条件不同了，女干部活着既为革命，也为丈夫、孩子和家务，两者并重，不要分哪一个是第一位，哪一个是第二位。的确，作为新中国的妇女，可引以为自豪的，在党和毛泽东主席的领导下，幸福地生活在社会主义的大地上，我们的地位，我们的生活，一年一年地向高处走；而且随着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胜利发展，我们还要走得更高。旧中国迫使我们夫离子散，抛儿弃女的时代已经一去不复返了。

但是正是在这种情况下，我们要十分珍视周玉兰同志的提醒“看见伤疤不忘痛”；千万不能忘记，今天幸福的生活，是在党领导下，千百万人民群众经过几十年的艰苦残酷的革命斗争，用千千万万革命烈士的热血和头颅换来的；千万不能忘记，确保社会主义江山，为社会主义江山增添繁荣富强的颜色，还要大大发扬艰苦奋斗、勤俭建国、自力更生、奋发图强的精神。我们的责任还很重大，作为人口半数的妇女，特别是女干部，怎能“卸下一个肩”来？我们要有负重千里不卸肩的坚持革命到底的精神，决不能中途而废。

而且这种“卸下一个肩”的思想，实际上包藏着两个矛盾：一种是工作的艰苦性同个人、家庭享受思想的矛盾；一种是革命、建设的利益同个人、家庭利益的矛盾。这两种矛盾经常在起作用，必须有所抉择。我们必须用革命精神解决这个矛盾，积极承担一个女干部对革命对建设的责任，全心全意地做好工作，勤勤恳恳地完成党交给的任务。处理好家务，是为了做好革命工作；教养好子女，是为了承继革命事业；当革命工作和家务发生矛盾的时候，应该把革命事业放在第一位；过去艰苦革命的年代里应该如此，今天建设社会主义的时候还要更加发扬这种精神。如果把革命和家务并重，不分主次，这种思想发展下去，不加以改变，就会把家务孩子放在工作之上，放在第一位，以致“身在机关心



在家”，是不能全心全意做好工作的。这样三心二意地对待工作，个人利益越来越占上风，就会不自觉地不顾革命利益，这是十分危险的。

现在有极少数女干部就这样滑下去了。她们站在革命和建设工作岗位，受了党和人民的委托，吃了人民的饭，拿了人民的钱，而不干工作，却在工作的掩盖下，过着“温暖的小家庭生活”。虽然人数极少，但非常值得警惕。我们要对她们大喝一声，告诉她们这是辜负了党和人民的委托，是缺乏革命责任感的表现。告诉她们：这样对一个革命女干部来说，是革命思想的退化，是已经被资产阶级思想所侵蚀，已经从一个坚定的革命者，演变为革命意志不坚定的人；个别干部甚至演变到不想革命。这对国家对人民对自己都是不利的，正像读者李兰所说的：“如果大家圈在小家庭里，只顾自己的孩子家务，谁去建设呢？”我们要有这样的气魄：“哪怕我是一只萤火虫，我也要将自己的光亮照射在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大厦上”；“让人们看到新中国的妇女，能够和男人一起挑起建设的重担。”（吉林人民教师韩芬）只有社会主义大家庭的更加繁荣昌盛，我们每一个人的小家庭，才能生活得更加幸福美好。

我们必须深刻地认识，建设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是人类历史上最伟大的最艰巨的革命事业，也是广大人民的物质文化以最快的速度向前提高的时代。比比过去，我们的生活确实是大大提高了；但是决不能因而滋长贪图“小家庭温暖”只顾个人享受的思想。作为一个革命的女干部，应该坚定地站在无产阶级立场，毫不犹豫地把革命利益、革命事业放在第一位；处理孩子、家务，应服从革命工作的需要，而不是倒过来要求党和国家，根据自己孩子、家务的需要，分配符合个人及家庭利益的工作。

在过去，我们有很多女干部为谋求千百万人民的幸福，冲出封建家庭、资产阶级的家庭，走上革命的道路，英勇奋斗。今天我们有千千万万的女干部，也以同样目的，在新的条件下，在革命和建设工作中，艰苦奋斗，辛勤劳动。她们在工作上是先进，在劳动上是模范，在教养子女上是革命的母亲，在对待家务上是勤劳节俭的主妇，都有出色的成绩。我们深信，现在那些极少数因阶级观点模糊、认识不清而干劲不足的干部，一经教育，也一定能重新奔向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



岗位，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做好工作的。

第二，有些人说什么“人才出众”的女干部可以为革命，“人才平庸”的只能为家庭。一个人的工作能力的强弱，是在工作中锻炼出来的，这里包括领导的培养和自身的努力。只有“干”，才能有“干材”。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各条战线上，千千万万过去被剥削阶级认为“没有用的”工农劳动妇女，解放以来在党的培育下，在斗争和劳动中经过千锤百炼，成长为先进工作者、劳动模范。郝建秀从一个捡煤核的穷孩子成为创造了一套全国有名的细纱工作法；又从一个半文盲成了具有高等文化水平的技术员。陕西的张秋香从一个普通的农村妇女锻炼成为有高度无产阶级觉悟的“植棉能手”、陕西农业科学院的研究员。在我们社会里，已经有千千万万郝建秀、张秋香式优秀的出色的妇女。

当然，另一方面也不能否认，女干部的能力，一般说来是比男干部差些，这就是几千年阶级社会剥夺妇女参加社会活动的痕迹。如果因为能力差，而把她们拖回家庭，那是因噎废食；唯其因为她们能力差，更要给予参加工作的机会，更要为她们创造条件，更要鼓舞她们坚持下去，锻炼提高。女干部也不要自卑，要奋发图强，努力赶上。

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需要千百万男女群众的积极参加；需要各种各样的人才，需要各种各样平凡的工作来支持。各人担任的工作，可以有所不同，但是她们都是从各个不同的方面为革命和建设尽力，都是革命和建设不可缺少的。正像上海越剧院服装工作者罗梅影同志讲的：“戏剧是一门综合的艺术”，“爱好越剧的观众，可以讲出许许多多优秀越剧演员的名字，但就不一定知道有我罗梅影这么一个人，可是这有什么关系呢？当我们节目演出成功，受到观众普遍赞扬时，这里头不也有我的一份劳动么？”袁雪芬同志在一次演出结束之后，把观众们献给她的鲜花，转赠给罗梅影同志说：“这是国家的光荣，大家的光荣，这光荣也有你一份。”周恩来总理在观看他们演出之后，特地和罗梅影同志握手，亲切地慰问和鼓励。正像罗梅影同志说的，新的社会并不像旧社会的那些阔绰老爷、太太们一样，轻蔑地称服装工作者为“大衣佬”。相反地，我们党和国家十分珍重一切为社会主义，为人民利益所做的平凡的劳动。伟大出于平凡，我们妇女中有很多人像罗梅影一样



在平凡的劳动中，做出了出色的成绩，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发挥了螺丝钉的作用。

还有人说，“女人总是女人，鸡毛难上天”，“女人干革命，好比床底下放风筝，上不了天”。这和“人才出众论”一样是封建的重男轻女思想的反映；也是看不到群众伟大力量的剥削阶级思想的反映；比之“人才出众论”又滑下去了“五十步”。我们想想，什么叫“天”？如果是指社会主义的晴朗的天空，那么我们千千万万妇女干部和妇女群众的英勇斗争和辛勤劳动，早已上了“天”，早已汇集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大熔炉里，谁说上不了“天”？如果是指个人的名利地位，那就是资产阶级个人主义的乌云，把乌云当做晴空，那是上了资产阶级的当；一个革命女干部应该警惕这一点，不要被乌云所蒙蔽。

第三，有人说女人活着就是为“生男育女”“为男子服务”。有一位读者“非常高兴地”看了本刊第7期发表的陈基同志的稿件后来信说，“女人本性就是爱”，“女人的生理机构决定女人只能生男育女”，“多搞家务”；并且说“这种声音非常熟悉”，看来他是情不自禁地发出了“克制已久”的共鸣。是的，我们也认为这种“声音非常熟悉”，因为它不是什么新鲜的见解，而是剥削阶级的陈词滥调的翻版。这种说法，或者本身就代表了封建思想；或者是受了资产阶级思想毒害，从自己的“私利”出发，要求妻子侍候，自己当“老爷”；或者受旧的传统思想影响，随声附和。讲这种话的人，在近两千封信稿中，虽然是少数，但是从国际国内的阶级斗争的经验来看，非常值得我们注意，一定要严肃地批判。我们认为持有这种见解的人，是完全抹杀了广大妇女在伟大人民革命运动，在社会主义建设各条战线上所作的巨大贡献，这是诱骗女干部从革命的道路上退回家庭去。这不仅违背了广大妇女的愿望，而且妄图涣散革命队伍，削弱革命力量。我们坚决反对。我们一定要坚持把妇女继续引向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阳关大道上来。所以在妇女问题上，也和其他问题一样，一定要坚持保持无产阶级思想的纯洁性，严肃地批判封建思想和资产阶级思想，毫不含糊地同封建思想、资产阶级思想划清界限。



用革命精神解决实际困难

另有一些同志认为“大道理不能解决实际问题，我曾经是一个热情的革命者，愿意把工作搞好；但是孩子哭，丈夫吵，使我非常苦恼，革命工作和孩子家务的矛盾不能解决，怎么办？”是的，一个女干部要成为一个坚定的彻底的无产阶级革命战士，一定要付出更大的努力，克服更多的困难，孩子、家务问题是其中重要问题之一。目前已经有许许多多女同志基本解决了这个问题；但是也有一些女同志没有很好地解决。

能不能解决呢？我们的回答是肯定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上明文规定保护母亲儿童。在实际生活中，党和国家采取了一系列重要的措施，为从事革命、建设工作的女干部，创造条件，减轻孩子、家务的负担。全国解放以来，幼儿园、托儿所几倍、几十倍地增长，全国许多城市普遍建立了服务站，为女干部、女职工代做一部分家务。特别是国家工业的发展，大量增加了衣、鞋、帽及各种日用成品的供给，需要女同志在家里一针一线缝制的东西减少了。党和国家又为女干部创造了实行计划生育的各种有利条件，使我们能够按照工作的需要、生活的条件、健康的情况，有计划地生育子女。绝大多数家庭不同程度地改变了旧的夫妻、婆媳的关系，建立起平等互助、共同承担家务的新关系。当家庭里发生了“生、老、病、死”的时候，在基层党组织领导下，基层群众团体带领了街坊邻居，一起动手，帮助解决。所有这一切，又必将随着人们共产主义风格的提高，随着物质生产的发展，而更加发展提高。

当然，另一方面，目前确也有一些女干部，没有很好地解决这个问题。其中有些同志是有实际困难的。例如有一些经常在农村工作的女干部、农村妇女工作干部；有一部分流动性较大的地质工作者、列车员、电影放映员等等；还有一部分城乡的小学教师；集体生产或手工业生产中的一部分生产人员等等。她们或者因为本地本单位集体福利事业办得少，或者是因为家庭收入限制，或者因为夫妇长期分居两地，或者是家里只有“单手”人等各种原因，没有能安排好孩子、家务，以致“心



挂两头”。对于她们的困难，党和国家一贯予以深切的关怀，并且已经和正在采取措施，为逐步解决这些问题创造条件。另外还有一些同志，本来有条件可以解决的，但是由于自己过分娇养孩子，对家务要求过高，因此不能解决；也有的并无困难，真是万事俱备，只欠思想上的东风。

如何解决呢？根据许多读者的来信和许多女干部实践的经验，要从下列两个方面努力：

首先应该以革命的精神对待孩子、家务。本刊1963年第11期专门论述了这个问题，现在不再重复，只讲两点意见。首先说到孩子问题，很自然地联想起江南水乡的一种传说。据说船家夫妇生了孩子，第一天就要把婴儿放在河水里浸一浸，一连三天；这就是说父母要让自己的孩子，从生下的第一天起，在水里锻炼，逐步熟悉水性，以便将来长大成人，承继父母的事业。介绍这个传说，当然不是推广船家夫妇养孩子的具体方法，而是要我们的革命女干部学习他们的这种精神，从孩子落地的第一天起，以革命的精神抚养孩子，让他们从小生长在艰苦朴素的生活里；让他们从小热爱劳动，热爱工农劳动人民；让他们从小有自力更生，不依赖父母享受的革命思想。并以自己勤恳工作、勤奋学习、艰苦朴素、忠心耿耿为革命尽力的实际行动，影响和带动孩子。把孩子培养成革命后代，将来长大成人，继承革命事业，把革命的红旗世代代传下去。如果以这样精神来衡量的话，那么我们对孩子既怕冷又怕热；既怕风吹，又怕太阳晒；既不放心亲人帮助抚养，又不放心托儿所幼儿园，只相信自己的做法，这实际上是娇惯孩子。我们现在的的生活已经很幸福，但在对待孩子的问题上，要警惕资产阶级思想的影响。一个革命的女干部，应该坚决清除这种影响，好好学习船家夫妇的精神。

在对待丈夫、家务问题上，革命的夫妻，是夫妻关系，又是同志关系，是平等、互爱、互助的关系，要在政治思想上互相帮助，在工作上互相督促，在家务上互相分工，共同分担。这样，结婚不仅不是女干部的绊脚石，而且还可以起促进作用。据读者反映，现在还有极个别的家庭，丈夫回到家里“三饱一倒”（吃饱三餐饭，倒在床上睡一觉），一切都要妻子侍候，还说什么“我在班上一个顶两个，你侍候我是应该



的”。这样的人在我们国家只是极少数，他们由于受封建思想、资产阶级思想的毒害太深，自觉或不自觉地想在家庭里当“老爷”，根本违反社会主义家庭中平等互助的精神，应该受到严肃的批评。在生活上要保持无产阶级的家风，勤劳节俭，勤俭持家，不讲排场，不铺张浪费，也不能要求过高。这样，女干部花费在家务上的心思和时间，自然也可以减少。

如果我们能用革命精神来处理孩子、家务，女干部既能把革命工作放在第一位，又能安排好家务、孩子，更好地为革命服务。这样实际生活可以过得幸福愉快，矛盾也会减少。如果沿袭封建地主和资产阶级对待孩子、丈夫、家务的态度，这种家庭生活，与社会主义革命社会主义建设的利益，根本不相符，必然要人为地扩大矛盾，应该坚决改变。所以要解决革命工作和家务孩子的矛盾，也和其他问题一样，必须政治挂帅思想先行。思想端正了，就会使我们有一股力量千方百计地找寻解决办法，促使具体问题的逐步解决。

至于具体解决办法，这要看各人的具体条件，依靠各人的主观努力同社会各方面关怀帮助相结合的办法，逐步解决。有条件的，孩子可以送托儿所、幼儿园；或请保姆帮助抚养，也可以寄托在愿意收托孩子的家庭；也可以用家庭内部分工或邻里互助的办法来解决。在过去和现在，采用了这几种办法，既解决了许多女同志的实际困难，又能使孩子健康地成长。

我们呼吁，社会各个方面，特别各机关、团体、学校、工矿企业事业等单位的领导，对女干部的这些实际困难，要给予热情的关怀和积极帮助。过去是这样做的，今后要更好地坚持下去；过去做得差的，要努力改进，帮助女干部既搞好工作，努力学习，又能妥善安排孩子家务，不要因为她们有孩子家务而歧视和排挤她们。还要大力发展托儿事业，服务事业，从数量上、质量上赶上群众的需要。还要继续大力提倡社会互助和家庭分工，从各个方面支持女干部解决工作上、学习上、生活上的实际困难。

但是也要指出，即使各个方面，采取了各种办法以后，在我们实际生活中还是会有困难的。正像读者兰英说的：生活本身就是斗争。我们



国家还没有根本改变一穷二白的面貌，我们的革命和建设任务还很艰巨，在我们生活中能够没有一点困难吗？想想过去，看看现在，那么这种困难，只是暂时的具体困难，必将随着革命和建设的发展，而日益得到解决。因此我们要站得高，看得远，藐视困难，不要被困难所吓倒；同时在处理实际生活问题时，又要正视困难，依靠各方面的努力千方百计地想办法，用革命精神，一个一个地解决。不能因为某些实际困难，而使我们的革命精神减色；更不能因为目前要在孩子家务上花费一部分时间，而认为只能把革命和孩子家务并重，因而动摇自己的革命人生观。

对于未婚的青年女干部来说，一定要以革命事业为重，把自己的青春用到提高觉悟、长知识、学本领、更好地为人民服务上去，适当地晚婚，以免过早地被孩子家务所拖累。

另一方面，对于现在正在操持家务劳动，用她们的辛勤劳动，支援丈夫、子女搞好革命和建设工作的广大家庭姊妹们，对于既搞好家务，又积极参加社会活动的许多家庭妇女中的积极分子及基层骨干，党和政府一贯重视她们的劳动和工作，当做是社会主义建设的一部分。她们之中的优秀代表，被评为先进工作者，“五好”家属，被选为各级人民代表，受到社会各方面的尊重。对于现在正在家庭而又希望参加社会劳动的姊妹们，我们相信随着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必将逐步得到适当的解决。新中国妇女的活动园地是非常宽广的，前途是光明的。

作为革命的女干部，我们一定要在党领导下，以自己全心全意为革命和以革命的精神处理婚姻问题、孩子家务问题的模范行动，来带动广大妇女更加革命化，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大道上奋勇前进。

翻卷起革命和建设的暴风

我们中华女儿，是有革命传统的，历史上佘太君百岁挂帅，率领杨门女将，亲自出征，虽然是戏剧性的传说，但是代表了中华儿女反抗侵



略，坚持奋斗，敢于胜利的英勇气概。现在我国有着无数活的余太君，无数活的杨门女将，她们正在各个岗位上为革命为建设战斗着，劳动着。

我们作为革命的女干部，一定要继承、发扬革命精神，通过实际斗争，把自己改造成为一个坚定的彻底的无产阶级革命战士，以自己的实际行动向社会宣布“我们活着就是为革命”，只有这一个目的，没有第二个。把革命事业放在第一位，用革命的精神教养孩子，安排家务。我们一定要和全国人民一起，紧紧团结在党和毛泽东主席的旗帜下，和全国人民一起挑起革命和建设的重担；昂起首，挺起胸，鼓起劲，同声歌唱聂耳的歌曲：“新的女性，是生产的女性大众；新的女性，是社会的劳工；新的女性，是建设新社会的前锋；新的女性，要和男子们一同，翻卷起时代的暴风！”我们中国的妇女，过去已经和全国人民一起，在党和毛泽东主席领导下，掀起了民族解放的巨浪，民主改革的巨浪，社会主义改造的巨浪；我们要更高地举起毛泽东思想的红旗，用毛泽东思想武装起来，坚持革命，不断革命，和全国人民一起继续掀起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大浪，并向共产主义的大道奋勇前进！

注 释：

①见《毛泽东文集》（人民出版社，1993年12月版）第1卷第98页。

②见《毛泽东文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6月版）第458页。

③见《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论妇女》（中国妇女出版社，1987年4月版）第296页。



五 改革开放时期

妇联是广大妇女群众的重要代表者*

叶剑英同志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三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明确指出：“工会、青年团、妇联等团体是广大群众的重要代表者。”深刻阐明了妇联的性质和任务。我们妇联组织应该怎样使自己成为名符其实的妇女群众的重要代表者呢？应该代表妇女群众的什么利益？怎样代表？我的初步体会是：

第一，妇联组织应代表妇女群众的根本利益。妇女群众的根本利益是和全国人民的根本利益一致的，就是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而努力奋斗。这是决定我们国家、民族命运的根本大事，也是决定妇女进一步解放的根本大事。半个多世纪以来，我们党领导全国人民进行了新民主主义革命，成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30年来，进行了社会主义革命、社会主义建设，发展了社会生产力，我们国家逐步富裕起来了，人民物质、文化生活得到了改善。各族妇女亲身体会到：只有社会主义能够救中国，只有社会主义能够解放妇女，在旧社会妇女被压迫、被奴役，当牛作马；在新社会妇女翻身得解放，和男子一样当了社会的主人。各族妇女发奋努力，认真学习，积极劳动，建设新生活，这是社会

* 本文是1979年12月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妇联干部会议上的讲话。



主义制度优越性在妇女身上的体现。后来由于林彪、“四人帮”的干扰破坏，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没有一贯地、充分地、有效地发挥出来，甚至被破坏倒退。现在摆在我们面前的妇女问题很多，轻视歧视、残害妇女现象普遍存在；不论农区、牧区，妇女们还担负着笨重的体力劳动和繁重的家务劳动；妇女们的子宫脱垂、尿瘘等疾病相当严重；铺张浪费办婚事，买卖包办婚姻回潮；在小孩子的保育、青少年的教育等方面都存在着不少困难。这些问题的根本解决，归根到底，取决于生产的发展，取决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成功。所以妇女的根本利益是搞好改革、开放、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叶剑英同志国庆讲话中指出：工会、青年团、妇联一定要动员和组织工人、青年、妇女群众积极参加改革、开放、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努力学习政治、技术和文化，维护国家和集体利益。这就要求我们妇联应经常地调查了解妇女群众的思想情况，耐心地、细致地做好妇女群众的政治思想工作，用一把钥匙开一把锁的办法，深入一家一户，逐人逐事地做思想动员工作，引导妇女群众提高执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五届人大二次会议精神的自觉性，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继续肃清林彪、“四人帮”的流毒和影响，一心一意、专心致志搞四化；还要鼓舞她们认真地学习文化、科学、技术，不断提高为四化服务的本领，千方百计地为四化多作贡献。只有这样，我们国家才能繁荣昌盛，我们妇女才能进一步解放，目前存在的妇女问题才能逐步解决。

怎样做好这项工作？我国幅员辽阔，各地的经济文化科学技术水平不同，工作发展不平衡，地区差别很大。各个地区如何搞好四化？应该是在国家统一计划下，找出适合本地区特点的现代化的具体形式、步骤、方法，来达到四化的总目标。各地怎样动员妇女参加现代化建设？应在第四次全国妇女代表大会的精神指导下，因地、因时、因人制宜，深入调查研究有关妇女方面的新情况、新问题，提出适合本地区的妇女群众的工作内容、具体步骤、具体方法。新疆 14 个民族，各民族具有自己的特点，文字语言、生产劳动、生活习惯各不相同。我们妇联要善于抓民族的特点，抓妇女的特点，从当地的实际情况出发，有针对性地创造性地进行工作，从各个不同的方面，把广大妇女群众的聪明才智和



力量，汇集到四化这个大厦中来。

第二，代表妇女群众的切身利益。叶剑英同志在国庆讲话中对工会、青年团、妇联提出的第二项任务是：“一定要坚决维护自己所代表的群众利益，积极解决他们日常生活中的切身问题，反对不关心群众痛痒的官僚主义。”必须关心妇女儿童的生活，维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解决妇女切身问题，提高妇女的地位。实践证明，如果不这样做，就很难广泛动员和组织大批妇女向四化进军。尽管上面一而再、再而三地号召妇女们一心一意、专心致志地搞四化，但是不少妇女身上背着包袱，注意力集中不起来。你让她参加生产，她一身病，行动困难，精神苦恼。你让她一心一意搞四化，她惦记儿子还没有娶媳妇，一心一意为娶媳妇要积几千元钱……如果我们不关心群众生活，不和群众同甘共苦，而要求群众同心同德搞四化，只能是一句空话。面对这种情况，我们妇联必须积极努力，帮助群众解决当前可能解决的切身问题，虽然有些问题的彻底解决，有待于生产的发展，四化建设的成功；但是我们决不能因此而等待观望，必须采取积极态度，解决目前经过努力可能解决的问题，逐步解决当前妇女群众迫切要求解决的问题。叶剑英同志在国庆讲话中明确指出：“各级领导对于当前群众在就业、住房、吃饭、交通、环境保护、劳动保护、医疗、托幼、青少年教育、读书、娱乐等方面的迫切问题，凡是经过努力能够解决的，各级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一定要想尽办法创造条件加以解决。”我们作为妇联的干部，必须深入到妇女群众中去，细心倾听群众的意见，深入体察群众的情绪，尊重保护群众的民主权利，遇事同群众商量，诚恳接受群众的意见，理直气壮地为妇女群众说话，扎扎实实地为她们办几件好事。对目前不能解决的一些问题，也要清清楚楚地向群众说明白，这样才有利于发展安定团结的大好形势，才有利于调动妇女群众搞四化的积极性。有些同志认为妇联无权无钱，能解决什么问题。回忆革命战争年代，那时候妇教会、妇联会的同志，很少有人想到要有一大笔钱，要有发号施令的权力，才能做好群众工作。那时候她们深入群众，依靠自己脑勤、嘴勤、腿勤、手勤，取得了社会各方面支持，发挥群众的力量，解决了许多问题，现在还有不少老人怀念当时的妇教会、妇联会。



毛泽东同志在《关心群众生活，注意工作方法》一文中指出：“一切这些群众生活上的问题，都应该把它提到自己的议事日程上。应该讨论，应该决定，应该实行，应该检查……要使他们从这些事情出发，了解我们提出来的更高的任务……接受我们的政治号召，为革命的胜利斗争到底。”所以群众的根本利益和切身利益是相辅相成，相互依赖的。一般说来，根本利益是主要的、第一位的。人民群众日常生活中的切身问题，必须服从根本利益。但是只有关心了群众生活，解决了群众的切身问题，才能使群众从这些问题出发，接受我们最大的政治任务，一心一意搞四化。因此在工作中要善于把群众的根本利益和切身利益密切结合起来，不能偏废。林彪、“四人帮”不顾人民死活，把关心妇女群众生活，说成“福利主义”、“小恩小惠”；把照顾妇女特点，说成“抹杀阶级性”、“妇女主义”；就是这样的干扰破坏，造成了今天一大堆妇女问题。我们必须继续肃清这种流毒和影响。

在1978年9月召开的全国第四次妇女代表大会上，康克清同志报告中提出的新时期我国妇女运动的崇高任务，就体现了妇女群众的根本利益和切身利益的统一。你们根据新疆的情况，提出了新时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妇女运动的六项崇高任务，是很好的。任务明确了，具体工作步骤、方法，就要你们自己制定。深信你们一定会从本地区的实际情况出发，针对不同民族妇女群众的迫切愿望，分别轻重缓急，抓住对四化最有利、对妇女群众最迫切的事情，在一段时间内，集中力量，抓紧抓好一两件工作，像走路一样，一步一个脚印，步步前进；像打仗一样，一个阵地一个阵地地占领。经过几年的努力，一定会大见成效。

第三，叶剑英同志在国庆讲话中指出：工、青、妇“一定要积极主动地、独立负责地工作”，“党的正确有效的领导，就是要保证这些机构和组织富有生气地、相互协调地工作，充分发挥它们各自的首创精神”。我们妇联一贯坚持在党的领导下进行工作，过去是对的，现在是对的，今后仍然要坚持这样做。只有在党的领导下，坚决执行党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组织路线，妇女工作才能有正确的政治方向，才能使妇联真正成为党联系妇女群众的纽带。

但另一方面，妇联又不能光依赖党的领导，一定要遵照叶剑英同志



讲话中指出的，在党的领导下，从妇女群众的实际情况出发，积极主动地独立负责地有创造性地进行工作。如何才能做到这一点，提三点个人的意见，和同志们共同商讨。

一、我们妇联干部要用大量的时间深入妇女群众，做艰苦的细致的群众工作，这是群众团体的基本功。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当时的妇女群众团体，在党的领导下，在农村妇女、女职工、女知识分子、爱国民主妇女中做了大量的宣传、鼓动和组织工作，争取了亿万妇女群众，同男子并肩战斗，保证了革命胜利。在新长征中，这个任务更为重大。实现四个现代化，归根到底，要依靠人民群众，要组织浩浩荡荡的妇女大军，必须做大量的群众工作。

为此，我们层层妇联要不断调查研究妇女群众中的新情况、新问题，有针对性地做工作。熟悉妇女群众，熟悉她们的家属、后代，做她们的知心人，同她们的全家人交朋友。在她们中吸取力量，积累经验，找办法，工作落到实处，路子就宽了，威信就高了。

二、要养成学习的习惯，把学习当做和吃饭睡觉一样，是每天不可缺少的功课，由此不断提高自己的政治思想水平和文化科学技术知识。首先要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目前要学好叶剑英同志的国庆讲话，使自己的思想进一步统一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四中全会、五届人大二次会议精神上来。去年5月以来，各地开展了实践是检验真理唯一标准的学习和讨论，十一届三中全会及叶剑英同志讲话中高度评价了这次讨论的重要意义，并对进一步深入讨论指明了方向，最近许多地方正在补课，就是深入学习全国妇联四届二次执委扩大会议决定。妇联组织一定要认真补课，引导干部进一步端正思想路线，揭露林彪、“四人帮”的罪行，肃清其流毒和影响，要求通过学习讨论，进一步解决三个问题：一是弄清什么是唯物主义、什么是唯心主义，学点辩证唯物主义。二是弄清什么是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怎样正确对待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怎样才是真高举？分清高度评价毛泽东同志丰功伟绩与神化领袖的区别，冲破两个“凡是”的框框，完整地、准确地理解和掌握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系。三是从实际情况出发，科学地分析国内阶级状况及阶级斗争的形势，弄清为什么当前不能以阶级斗争为纲，只有搞



好四化才是当前最大的政治。

补课要补到实处，可以联系下列四个实际问题：①30年来妇女工作的主要成就和基本经验；②当前妇女群众、妇女工作的新情况、新问题；③当前妇联组织怎样进一步动员妇女群众积极参加四化建设，维护国家和集体的利益，同时维护妇女群众自身的利益，积极解决她们日常生活中的切身问题；④妇联组织要坚持服从党的领导，在这个前提下，积极主动地独立负责地进行工作。领导干部要带头补课，各级妇联干部要层层补课，大家共同努力，解放思想，开动机器，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专心致志，参加伟大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

在少数民族地区工作的妇联干部，我建议还要学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中有关民族问题、妇女问题的理论。深钻妇女运动理论、妇女工作业务。还要根据工作需要学点自然科学，例如搞计划生育工作的，要懂点妇婴卫生知识；搞儿童工作的，要学点育儿知识、儿童心理学；搞生产的，要懂得科学放牧、科学种田和操作简单的机械等等；使自己既善于宣传组织妇女群众，又能掌握一项实实在在为群众办事的本领。只有这样才能适应四化的需要，克服“万金油”的状况。

三、抓好典型，活跃基层工作。我们可以分别牧区、农区、大田作物区、经济作物区、城市各行各业及街道等不同类型的地区、单位，选择不同典型，摸索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做好基层妇女工作的经验。一个时期集中搞好一个点或两个点，以点带面，逐步使基层妇女工作全面活跃起来。只有通过基层妇代会才能把党的精神广泛宣传到妇女群众中去，又把妇女群众的意见反映给党，我们过去用一句通俗的话来表达，就是“带上、带下”，这是行之有效的办法。

要充分调动基层妇女干部的积极性，一定要把平反冤、假、错案的工作善始善终地抓到底。现在看来，基层女干部、积极分子、劳动模范，甚至较上层的干部中的冤、假、错案的问题没有完全解决，尾巴相当大。凡是还没有平反昭雪的，要平反昭雪；已经平反而没有适当安排的，要安排好，使党的政策真正落实。此外还要有计划地培训干部，争取几年之内把所有的干部轮训一遍，在实践中学习、学习、再学习。新老干部相互学习，老干部搞好传帮带，把培养接班人当做战略任务



来抓。

经过这样多方面的努力，头脑里有了党的思想政治路线，胸中掌握了情况，手里有了典型，我们就能在党的领导下，主动积极地独立负责地做工作，把妇女群众工作做得扎扎实实，有声有色，不断有新创造。

第四，培养提拔妇女干部问题。要动员广大妇女群众投身四化建设，要关心妇女群众的切身问题，需要有一定数量的女领导干部，分布在各族、各条战线的各级领导岗位上，做妇女群众参加四化的带路人、关心群众疾苦的贴心人。叶剑英同志指出：“我们一定要选拔优秀分子来充实和加强各级领导班子，使我们的组织状况同实现四个现代化相适应。”所以培养提拔女干部问题，是有关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大事。

建国30年来，在党的培养教育下，有大批的女干部成长起来，1978年全国各族、各条战线上的女干部比1952年增加12倍之多。从党中央、国务院一直到基层，各级领导岗位上都有一定数量的女干部，成为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不可缺少的骨干。但是当前有两个突出的问题：①各级领导岗位上的女同志不多，基层更少，青黄不接。②妇女干部中专业人才不多。根据我们召开的两个座谈会反映的情况来看，新疆的情况同全国类似，只是少数民族女干部及女的专业人员，比汉族还少一些，问题更为突出。

为了适应四化的需要，我们党正在进行各级领导班子的建设和改革干部制度，叶剑英同志在国庆讲话中对各级领导干部特别强调三条：一是坚决拥护党的政治路线和思想路线；二是大公无私、严守法纪、坚持党性、根绝派性；三是有强烈的革命事业心和政治责任心，有胜任工作的业务能力。我们女同志要有志气，要有决心，有毅力，刻苦学习，努力实践，政治上不断上进，业务上精益求精，跟上时代的步伐，克服前进道路上的种种困难，把自己锻炼成为符合上列三个条件的优秀领导干部，力争上游，决不甘居中游，更不能掉队落伍。

培养提拔各条战线上的女干部的工作，虽然不归妇联主管，但是我们应该关心配合。一方面可以采取表彰“三八红旗手”等办法，对优秀的女干部加以表扬鼓励；另一方面可以调查研究本地区各族、各条战线上女干部成长的情况，向党委反映，提出重视培养提拔的建议。我们



深信，各级党委必将逐步重视培养提拔女干部的工作；男女干部同等能力，分配同等工作，给予同等培养教育的机会；给女干部压重担，支持她们的工作，关心解决她们切身困难，为她们不断前进创造条件。我们深信经过各级领导的重视培养，经过女同志自身的努力，大批优秀的女干部、女专家一定会茁壮地成长起来。

同志们，为了做好妇女工作，我们许多同志盼望党加强领导，批文件，给指示。叶剑英同志代表中共中央、人大常委会和国务院，在这样的重要历史文献中，对群众工作、妇女儿童工作做了这样有力的明确的指示，我们一定要认真学习，广泛宣传，坚决执行，逐项落实。

同志们，我们党正在领导全国各族人民做前人从来没有做过的伟大事业，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是我国妇女的根本利益和迫切愿望，希望我们大家来赛一赛，看谁对社会主义贡献大，看谁为妇女群众服务多。



天造地设的伴侣*

——工人运动和妇女运动的关系

我国工人阶级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在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肩负着领导阶级的重任，一直斗争在最前列，团结和带动全国人民英勇奋斗，无私劳动，建立了伟大的历史功勋。今天我国工人阶级正以战斗姿态，意气风发，斗志昂扬，踏上新长征的征途，打响了实现现代化的第一战役，取得初步成果。女职工是工人阶级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领导阶级的重要方面军。女职工又是妇女解放运动的领导骨干力量，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妇女运动、组织的妇女团体，同资产阶级妇女运动、妇女团体根本不同之处，是对工农劳动妇女的态度不同。在我们党成立之前，我们国家就有妇女运动，例如孙中山先生领导的辛亥革命，当时就有不少妇女组织，有些妇女运动的先行者（例如秋瑾等），斗争得非常英勇。但是当时的妇女运动仅仅限于少数上层的资产阶级妇女，仿效西方资产阶级女权运动而进行的。“五四”运动揭开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序幕，工人阶级登上政治舞台，男女工人肩并肩地加入斗争的行列。在中国共产党成立之后，我国革命进入崭新的历史阶段，妇女运动面貌焕然一新。其最大特点之一，是妇

* 本文是在1980年1月全国总工会召开的女工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的两部分，后又做了文字整理修改。



女运动由少数上层妇女的运动，发展成为以女职工、农妇为主体的群众运动，并同工人运动紧紧联系在一起，参加以社会主义为前途的新民主主义革命，最终目标，实现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消灭人剥削人的制度，解放压在社会最底层的劳动妇女。

毛泽东同志说：“劳动妇女的解放与整个阶级的胜利是分不开的，只有阶级的胜利，妇女才能得到真正的解放。”^①所以在我们党的领导下，工人运动、妇女运动一直紧密结合在一起。50年前向警予同志已经从实践中深有体会地说：“妇女解放与劳动解放是天造地设的伴侣。”^②分不开，割不断。50年的实践更加充分地证明了这一点。

我们党一开始就非常重视发动和领导广大女工的革命斗争，1922年春季，掀起了第一次罢工浪潮，在上海、武汉、广州有60多个工厂，先后罢工18次，参加罢工的工人有3万余人，其中大部分是女工群众。党中央第一任妇女部长向警予同志高度评价了这场斗争，她说：“这一年的女工罢工为吾国妇女运动的空前大举。”她亲自领导女工工作。同向警予同志一起参加妇女运动的蔡畅、邓颖超、杨之华同志等都深入工厂，做女工工作。到1924年，上海丝厂、烟厂等大规模的女工同盟罢工斗争发动起来了，其声势之大，是我国历史上从来没有的。在农村，随着革命形势的发展，农民运动发展起来了，男女农民并肩斗争。我们党在各个革命时期组织了各种不同形式的妇女联合组织，都是以女工、农妇为基础，团结各革命阶层妇女的团体。这些组织注意发挥女工、农妇的作用，广泛开展妇女群众运动，成为革命和建设的重要力量，妇女解放斗争的生力军。

二

建国30多年来，女职工队伍大大发展了。1949年，全国仅有女职工60万人，占全国职工总数的7.5%，而1978年全国女职工增加到3128万人之多，占全国职工总数的33.4%。1978年的女职工人数比1949年增加了50倍，比例数字增加4倍多。旧中国从开始有工人阶级起到1949年，100多年中，只有60多万妇女参加社会劳动，走进工人



阶级的队伍。新中国30年，就有3000多万妇女参加了社会劳动，加入了工人阶级的行列。此外，还有大批职工家属。女职工队伍的内部构成，也起了很大变化，有2000多万女职工正在生产第一线艰苦奋斗，为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进行创造性的劳动；有几百万女教师、女科技工作者，正在从事脑力劳动，呕心沥血为四化建设、改革、开放造就人才，钻研科学技术；有2000多万女职工在全民所有制企事业单位劳动；有1000多万女职工在集体所有制企事业中劳动。今天，我们这支女职工的队伍，大都是年富力强的女知识青年，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是特别能战斗的队伍，蕴藏着极大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起了很大作用，涌现出大批先进分子。在1979年全国妇联表彰的万名“三八红旗手”、“三八红旗集体”中，女职工有4335人，她们发挥了女职工的先进带头作用，她们的先进思想和模范事迹，激励着广大妇女群众为四化多作贡献。这充分说明，只有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妇女才能发挥聪明才智，才能放开手脚，在社会主义道路上大踏步前进！

工会同妇联多年来在工作中已经养成了密切配合的好传统。从工会“九大”及妇联“四大”以来，工会和妇联合作得是比较好的，在宣传用社会主义思想对待婚姻家庭的工作中，在修改婚姻法的工作中，在调查研究和解决托儿所、幼儿园的工作中，在调查修订女工劳动保护条例的工作中，都是工会、妇联及其他有关团体、部门联合进行的；在表彰“三八红旗手”、“三八红旗集体”的工作中，我们得到了全国总工会和许多局工会、许多地方工会的女工组织的热情支持和大力帮助。这次会上黑龙江省鸡西市总工会女工部在总结中说得好，“两个团体，一个目标”；“情同手足，并肩战斗”；“紧跟形势，携手向前”。鸡西市和广东省佛山市总工会，还有其他地方总工会，总结了双方合作的好经验，很值得我们学习。工会同妇联过去一起组织教育女职工、职工家属为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而共同奋斗；今天更应一起引导教育广大女职工为把国家建设成为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强国而共同奋斗。

工会同妇联是在党领导下的两个兄弟姐妹团体，这种合作的精神，体现在组织上，女职工是工会的会员，女工工作委员会是工会组织的一个机构；这个机构又代表女职工参加当地妇联，成为妇联的团体会员；



女职工工作是在党的领导下，以工会为主去进行，女工工作委员会是由工会领导的。过去一贯是这样做的，今后毫无疑问地必须坚持这样做。但是女职工又是妇女群众中的一支先进骨干力量，她们有责任和广大妇女群众在一起，团结带领广大妇女群众一起前进；她们本身也还有特殊问题，在当前新时期新情况下，又出现了许多新的特殊问题，这些都需要群策群力，互相帮助，共同解决。所以妇联有责任发挥女职工在妇女解放斗争中的先锋骨干作用；同时配合工会解决女职工的特殊性的工作。因此从1949年到现在经过全国妇联同全国总工会协商，女工工作委员会一直是妇联的团体会员。对妇联来说，应时刻记着在妇女运动中发挥女职工群众的先进骨干作用，为女职工的利益着想，为女职工服务。以1979年为例，我们表彰的“三八红旗手”中，将近半数的女职工。在表彰之后，我们号召广大妇女群众学习女职工的先进思想、先进事迹。在五届人大第二次会议上，康克清同志牵头提出了加强女工劳动保护的提案；在五届政协第二次会议上，全国妇联小组提出了同样提案。国务院认真对待了这项提案，国家劳动总局已联合有关方面着手调查研究，修订女工劳动保护条例。全国托幼工作会议的重点，是解决女职工的子女教养问题。街道妇联的工作，大部分是为双职工服务的。当然由于我们恢复工作仅仅一年，工作还做得很不够，方法也需要不断改进。今后我们要努力加强这方面的工作。至于女工工作委员会对妇联的决议及工作计划等等，我们深信你们会根据工会的工作安排，从女工的实际出发，认真执行的。至于我们两个团体分工合作的具体办法，这次会上提出了一个草案，经过会议讨论，会后再经修改，然后报党中央审批。我们高兴地看到工会“九大”以后，女工工作在党的领导下，在全总及各级工会的努力下，有了较快的进展，取得了较大的成就。女工干部深入实际，深入群众，艰苦奋斗，一心一意为四化多作贡献，全心全意为女职工服务的精神，都值得我们很好学习。在这里还要特别指出，这一年来，你们发扬了工会、妇联两个兄弟姐妹团体，密切配合、互相学习、互相帮助的好传统，主动支持和积极配合妇联进行女职工工作，给了我们很大帮助。我们妇联要善于配合工会做好女工、职工家属工作。同时由于妇女群众分布在各界，各界都有妇女，我们妇联要善于



同有关方面协调配合，做好其他各界的妇女工作。同各方配合协调，是妇联组织进行工作的一条重要方法，我们一定坚持进行，探索前进。

我们国家正在党的领导下，从事前人没有做过的伟大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改革、开放，我们大家肩负的担子都不轻，任重而道远，必须跟着时代的脚印，不断前进。

康克清同志在中国妇女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报告中说：“四个现代化需要妇女，妇女需要四个现代化”，四个现代化是亿万人民的宏伟事业，是国家民族根本利益所在，是工人阶级的伟大历史使命，是妇女彻底解放的必由之路。而女职工和职工家属是妇女群众中的一支伟大的力量，女工工作是为几千万人服务的崇高事业，是实现四个现代化的一项重要工作。我们工作的意义如此重大，我们工作的天地无限广阔，我们工作的任务光荣而艰巨，需要我们踏踏实实，一步一个脚印地前进。众人拾柴火焰高，团结就是力量。我们深信，经过这次会议，我们工会和妇联一定会在党的领导下，更好地拧成一股劲，互相学习，互相帮助，密切配合，取长补短，分工合作，大大加强女职工工作，进一步调动3000多万女职工和几千万职工家属的积极性，为社会主义“四化”建设创立新的功勋，迎接大有作为的80年代。

注 释：

①《蔡畅邓颖超康克清妇女解放问题文选》（人民出版社，1983年2月版）第314页。

②《纪念向警予同志英勇就义五十周年》（人民出版社，1978年4月版）第72页。



关于妇女劳动就业 问题的一封信（摘要）*

最近一段时间里，有少数同志提出了一种议论，要已就业的女同志回家料理家务，腾出名额安排待业人员。这些同志提出了“女同志要不要终身就业”问题，他们认为“现在企业里普遍人浮于事，而双职工的家务又很重，对孩子管教也很差，还不如让女同志回家（纺织等行业除外）料理这些事情，以解后顾之忧。女同志的工资、福利仍由原单位解决，或相应提高男同志的待遇”。

我们深知国家在安排待业人员问题上有很多困难，在探索解决这个问题过程中，各抒己见，畅所欲言，提出各种各样办法，也是应该的，其中也提出了许多好办法。

同妇女有关的，如纺织行业实行“四班三运转”；有毒有害劳动过重的行业，适当缩短工时；有些女同志因家务负担重，体弱多病或其他原因，每天工作半天或几小时，按时工资计算报酬；有些自愿回家的，也可以允许辞职回家；产期、哺乳期适当延长休息时间等等；这些具体安排办法，都是好主意，我们是赞成的。

但是我们不赞成千篇一律不问能力强弱要已就业的妇女回家料理家务，理由是：

第一，我们认为解决待业人员的根本办法，是靠政策，靠国民经济的发展。要已就业的女同志回家，这不是解决待业人员就业的办法，而是拆东墙补西墙。因为造成目前人浮于事及大批待业人员的原因，不是

* 此信原是1980年8月为全国妇联书记处撰写的报告，准备向中央反映妇女劳动就业问题。后在列席中共中央书记处讨论劳动就业问题会议时做了口头发言，阐述了信中的内容。



女同志就业，而是林彪、“四人帮”遗留下来的问题，也是长期过左的政策造成的后果。在城市长期歧视、限制集体经济，搞“穷过渡”；几度企图消灭城市个体劳动者；人为地堵死了这两条就业门路，使大家只能在全民所有制企、事业中争“铁饭碗”。在劳动分配上，长期实行“统包统配”，关死了群众自谋出路这“一扇门”，待业人员只能挤到劳动部门去找工作，挤破了门，有些人还是找不到工作。由此，造成了目前城镇普遍存在大量的事没有人干，大量的人没有事干的矛盾现象。

因此，解决这个问题的重要办法，是放宽政策，大力发展城镇集体经济，适当发展个体劳动者，广开生产门路；改革劳动分配制度，把国家分配与群众自谋出路相结合。如果采取这些政策，当前待业人员问题是可以逐步得到解决。去年各地稍稍放宽了对城镇集体经济的政策，通过集体经济就安排待业人员有 300 余万人，占安排待业人员总数的 37%。各城市工作很不平衡，有些工作好的城市，已经基本安排好了当地待业人员。常州全市、秦皇岛市山海关区、旅大市香炉礁街道，在当地党委领导下，经过各方努力，广开生产门路，大力发展经济，使待业人员的 83% ~ 98% 得到了安排。这就是明证。

安排女青年就业，许多地方认为是“难题”，女同志由于为社会哺育孩子，承担家务，确有些特殊困难。但是，只要扬长避短，发挥女同志特长，发展劳动密集型生产，女同志可以为国家、为集体创造大量财富。天津市发展劳动密集型出口工艺品，解决待业女青年就业难问题的经验，可供参考。

第二，目前在全民、集体企事业中已有 3100 余万女职工，约占职工总数的 33%，在轻纺系统女职工约占 60% 左右，文教、医务、卫生、科技系统约占 30% 以上，在重工业系统也占 20% 左右。30 年来，她们之中大多数人已锻炼成又红又有一定专业能力的劳动者，涌现了一批女专家、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是四化建设中不可缺少的力量，而不是“包袱”。如果照有些同志的意见，除纺织等行业外，要其他女同志都回家，既不利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也不是真正安排待业人员的办法，更不利于妇女解放事业。

第三，至于家务劳动问题，在我们社会主义国家是有一定社会意义



的，是必要的。但决不能把家务劳动当做就业的一条出路。解决家务劳动繁重的根本办法，是随着生产的发展，逐步地积极地促进家务劳动的社会化和现代化，不能倒退回去，要已就业的女同志回家搞家务。

第四，至于女同志回家后，有些同志提出她们的“工资、福利仍由原单位解决，或相应提高男同志的待遇”。这个想法根本违反社会主义按劳分配的原则，既不应该这样做，也不行不通。

第五，至于女同志终身就业问题，根本不存在这个问题。我们国家的劳保制度，不管男同志、女同志到了规定退休年龄都得退休，谁也不能终身就业。

第六，还有些同志认为，实现现代化过程中，必然节省出一部分劳动力，女同志势必回家从事家务劳动，我们认为这种看法也是片面的。现代化过程中必将节省劳动力，这是肯定的；但另一方面现代化又开辟了新的广阔的就业门路，可以容纳的劳动力会越来越多。我们国家1949年仅有女职工60万人，到1979年增加到3100余万（包括全民的集体的两部分），30年来增加50倍，这也是证明。

因此，我们在实现四化过程中，必须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积极因素，女同志是“伟大的人力资源”，素来有勤劳节俭，心灵手巧，耐心细致的特长，在某些工种甚至可以超过男同志；还有不少地方的女同志掌握传统工艺美术的技术。因此，应坚持发动组织她们参加社会劳动，为四化建设多作贡献。我们也历来提倡职工家属安排好家庭生活，夫妻互敬互爱，互相帮助，建立民主和睦的家庭，为职工专心致志搞好生产创造条件。当前妇联组织正在全国城乡提倡建立和发展“五好家庭”。我们妇联也正在配合有关单位，为解决待业人员问题尽一份力量，有些地方妇联已作出了成绩。



经济体制改革与妇女劳动就业*

一、坚持经济体制改革，发展社会生产力

我们国家进行经济体制改革，已经五年了。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决定了把全党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同时指出了我国经济管理体制和经营管理方式存在的严重缺陷，决定进行改革。当时决定经济改革首先在农村进行，稳住农村这一大头，先使农村经济蓬勃发展，农民富裕起来。那次会议之后，党和国家在拨乱反正，清除“左”的指导思想影响和调整、改革经济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在基本完成拨乱反正任务的基础上，在党的十二大，邓小平同志在开幕词中明确宣布“走自己的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并提出有系统地进行经济体制改革。

五年来，经过酝酿、试点和实践，农村的改革已经取得了重大成就。农林牧副渔各业生产蓬勃发展，显示了我国社会主义农业的强大活力，农村的生产正向专业化、商品化、现代化发展，农民正在富裕起来。在这种形势下，农村迫切要求疏通城乡流通渠道，为日益增多的农产品开拓市场，同时满足农民不断增长的对工业品和科学技术的要求，在改革中已经形成了“农村包围城市”的趋势，如不加快城市改革的步伐，就不能更好地发挥城市在国民经济中的主导作用，不仅束缚城市经济的发展，而且势必妨碍农村经济的继续高涨。

这几年城市经济改革已经采取了一些重大措施，选定了试点城市、

* 本文是1984年1月在全国妇联召开的妇女问题的社会调查和理论研讨座谈会上的讲话。



试点企业，进行多方面的试验和探索，取得了一定成效，积累了许多经验，使经济生活出现了多年未有的活跃局面。但城市经济体制改革还没有取得根本性的突破，那种严重妨碍生产力发展的弊端，如管理权力过分集中，企业缺乏应有的自主权，分配上的“大锅饭”、平均主义，轻视科学技术知识等等，还没有从根本上解决。因此必须坚决地系统地进行改革，才能保持城市经济的良好势头。

去年5月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的《政府工作报告》指出，国务院今后的经济工作，要着重抓好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两件大事。农村改革要进一步稳定和完善各种形式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积极发展专业户和各种形式的经济联合体，继续改善农业生产结构，支持农民积极扩大商品生产，帮助农民富起来。城市改革的步子要加快，认真地有步骤地改革城市经济中普遍存在的吃“大锅饭”的弊端，解决国家与企业、企业与职工的关系，更好地调动企业、职工的积极性，以促进生产力的迅速发展。现在城市改革的热潮正在全国掀起。

经济体制改革的目的，就是要为生产力的发展扫除障碍，开辟道路。对一切有利于生产力发展的思想、政策、制度和办法都要支持和推广，对一切妨碍生产力发展的思想、政策、制度、办法，都要破除和修改。过去由于十年动乱的破坏，“左”的指导思想的影响，在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之后，没有大力发展生产力，以致人民群众长期过着穷日子。只有坚持改革，社会生产力才能较快发展，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才能发挥出来，人民才能富裕。

社会主义是一个很长的历史阶段，这个阶段最根本的任务，正如邓小平同志指出的是发展社会生产力。邓小平同志同日本朋友谈话时指出，什么叫马克思主义，马克思主义最注重发展生产力。共产主义就是各尽所能、各取所需，它必须建筑在生产力高度发展，社会物质极大丰富的条件下才有可能。社会主义的优越性就是要逐步发展生产力，逐步改善人民的物质生活，使人民富裕起来。邓小平同志又指出，我国到本世纪末工农业生产总值翻两番，约计达一万亿美元。如果按资本主义分配方法，只有百分之零点几的人生活好，百分之九十几的人生活贫困。如果按社会主义的分配原则，可以使全国人民普遍达到小康水平，本世



纪末人均国民收入达 800 美元。这就是社会主义比资本主义优越之处。贫穷落后不是社会主义，也不可能消灭由于生产力的不足而在社会生活中实际存在的各种不平等现象，例如我国现在存在的许多男女不平等的现象，重要原因之一是经济文化落后。党和国家已经下最大的决心，以最大的毅力，坚持改革开放，发展生产力。并要求党、政、军、民各条战线都必须围绕十二大规定的总任务、总目标进行工作。把是否有利于发展生产力作为检验一切工作的好坏，包括检验一切改革成效的主要标志。因此我们要深刻理解社会主义制度下坚持改革的意义和目的，确立自觉改革的科学思想，力戒思想僵化，行动落后，力求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站在改革的前列，热情支持改革，积极参加改革。

二、妇女是生产力中活跃的因素，促进改革的重要力量

改革的目的是，在于发展生产力。什么叫生产力呢？马克思指出，生产力的三个要素是（1）劳动或劳动力，（2）劳动对象，（3）劳动手段。劳动者是生产力中最活跃的因素。占劳动力半数的女劳动力，在旧社会被剥削被奴役，建国后成为国家主人，翻身得解放，以主人翁的姿态参加劳动。土地改革，社会主义改造，大大解放了妇女劳动力。而这次经济体制改革，又为妇女开辟了宽广的门路，激发了主人翁的责任感，提高了妇女学文化科学技术的自觉性。妇女在经济建设中发挥了半边天的作用，成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重要力量。毛泽东主席说，妇女的伟大作用第一在经济方面，没有她们，生产就不能进行。看一看现在各条战线上妇女劳动者的分布情况及其作用，就可以了解离了她们能不能进行生产。我想分四方面来摆摆情况：

在农业生产领域，全国刚解放的时候，只有广东、广西、四川、江西、福建等省、自治区农村妇女有参加农业生产的传统，大部分省、市、自治区的农村劳动妇女，只是在农忙时参加辅助性劳动。全国解放后几次掀起了妇女参加农业生产的高潮。1952 年在全国范围内完成了土地改革以后，推翻了地主的土地所有制，实行了耕者有其田，男女同样分得一份土地。开始实现了男女财产所有权的平等地位，激发了妇女



参加生产的积极性，全国农村妇女参加生产的约占农村劳动妇女总数的60%左右。有些能干的妇女学会了使用新式农具，学会了浸种、植棉、防治病虫害等技术。在农业互助合作运动中，1956年全国一亿两千万农户的妇女同男农民一起，参加了农业生产合作社，从事农业生产。妇女们由于多年的锻炼，亲身体会到生产劳动的好处，树立劳动光荣思想，劳动热情高涨，劳动范围扩大，经济地位提高，妇女在社会、家庭中的地位相应上升。

但是从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在“左”的指导思想支配下，“一大二公”、“越大越公”，以致搞成“队长吹哨，社员出工”，“大呼隆”出集体工，在地里“磨洋工”。在分配上实行“大概工分”，“男十分女六分”，干不干、干好干坏都一样。在农村生产结构上，“以粮为纲，全面砍光”，把工副业一律当做资本主义尾巴割掉，日子越过越穷。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由于在农村实行了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多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实行了在不放松粮食生产的同时，发展多种经营的方针，乡镇企业突起，一部分妇女离土不离乡。提倡劳动致富，允许一部分农民先富起来；农村经济活跃，妇女参加生产的积极性空前提高。

妇女可以根据各自条件，选择生产项目，发挥各自特长。有的妇女参加粮食生产，有的妇女参加多种经营。近几年来，我国棉花连续获得大丰收，妇女们立了功。我国15个主要产棉的省、市、自治区中，管理棉田大都由妇女承包。妇女不断提高技术，涌现了成千成万的植棉能手。妇女劳动向专业化、商品化的方向发展。出现了一大批粮食、养猪、养鸡、养鸭、养蚕、养兔、绣花、抽纱、编织等专业人才、专业户。我国很多地区的妇女，有传统手工艺的特长，擅长刺绣、挑花、抽纱等，各地先后恢复了这些生产，有千百万妇女参加。她们心灵手巧，用一根小小的针，绣出绚丽多彩的工艺品，远销世界各国，为国家换了大量外汇。绣花能手出国表演，为国家争了荣誉。在分配方面，实行联产承包生产责任制之后，男女在同样的产量质量面前，得到同样的报酬，过去长期存在的“男十分，女六分”的现象，基本上纠正了，大大激发了妇女的生产积极性。男女农民可以在不妨碍集体经济发展的前



提下，自己安排时间，妇女有时间搞家庭副业。近几年来，国营市场出卖的鸡蛋，90%来自农民家庭，出卖的猪肉80%来自农民家庭。

现在全国一亿五千万农村妇女劳动力，几乎全部参加了农、林、牧、副、渔多种经营，参加了家庭副业、乡镇企业等各项生产，为国家、为集体、为家庭创造了大量财富。绝大多数女劳动力都由从事单一的农业生产发展到从事多种经营，由从事季节性劳动发展到常年劳动，由从事粗活发展到逐步学会科学种田、科学饲养等等；由参加自给半自给的生产劳动发展到参加专业化、商品化的生产劳动；由从事生产劳动发展到进入流通领域、服务领域；由被动的劳动上升到以主人翁态度自觉劳动。

农村实行生产责任制以后，农民家庭成为在国家、集体指导下的社会主义集体经济的一个经营层次，既具有社会主义集体经济的优越性，又适应当前农村生产力的水平，分散在各户经营，大大有利于发挥妇女的特长，不少家庭主妇已成为全家生产的组织者、劳动者，提高了妇女的作用和地位。不少丈夫夸耀自己的妻子是家庭“总理”，在组织生产、安排生活、教育子女、赡养老人等方面，都是家庭第一号人物。这个好势头，各地正在不同程度地发展，从许多省、市、自治区妇联送来的调查材料都证明了这一点。

在城市，建国以来妇女参加社会劳动的人数有很大增加，尽管走过的道路是曲折的，但增长是迅速的。1949年，全国共有女职工60余万人，占全国职工总数的7%，其中绝大部分职工是在纺织工业、轻工业等传统的“妇女职业”中劳动，其他行业中女职工很少。1983年，全民所有制、集体所有制的企事业的女职工已增至4198万余人，占全国职工总数的36.4%，是1949年的69倍。女职工分布的范围大大扩展，已成为一支强有力的队伍，是经济领域不可缺少的重要力量。在蓬勃发展的乡镇企业中，大多数是女工。她们离土不离乡，进厂不进城，每人收入除工资外还有奖金。女职工中绝大多数人热爱共产党，热爱社会主义，觉悟水平、专业知识、技术水平不断提高，以主人翁的姿态参加了建设，千方百计为国家多作贡献。建国开始就实行了男女同工同酬，男女职工做同样质量、数量的工作，得同样工资；生老病死，男女同样享



受劳动保险条例规定的待遇；女工生育，有规定的产假，工资照发，这是最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也没有做到的。

但是，同农村一样，由于“左”的指导思想的支配，企业长期吃国家的“大锅饭”，职工长期吃企业的“大锅饭”，干不干，干好干坏，都能捧着铁饭碗，身子养懒了，无所作为的思想滋长了，学习的积极性减弱了。再加上有些人的工种不合适，生活上有些实际困难，一个人不能顶一个人用。妇女是“大锅饭”的受害者。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在进行改革的试点企业和试点地区，实行了各种各样的经济责任制，女职工精神面貌焕然一新，绝大部分拥护改革，支持改革，在改革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改革也向妇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改革中，女科技人员起了很大作用。科学技术是生产力，这个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已被越来越多的人接受了。建国以来，妇女的科学技术水平同样有所提高，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女知识分子显著增加。1978年，全国有女科技人员167.2万人，占科技人员总数的31.6%，到1982年全国女科技人员增加到198.27万人，占科技人员总数的39.9%。全国副研究员、副教授、高级工程师、主任医师、高级统计师和会计师等高级专业技术人员中，1978年有妇女1412人，占高级专业技术人员总数的7%，1982年增加到7400余人，占总数的10.9%。各级学校的女生数量，也是逐年提高的，我们应该看到提高的一面，特别可喜的是农民迫切要求把年轻一代培养成有文化有知识的新人。

在进行经济体制改革中，不论城乡都涌现了一批女骨干，她们是有胆有识，富于开拓，勇于进取，懂业务，善管理的一代新人，是培养新一代女干部的源泉。我们妇联深感各个岗位上女干部减少，来源不多，因此，要不失时机地建议有关部门培养提拔，我们自己也要抓紧培养输送女干部到有关部门，这是一件具有战略意义的大事。



三、实践的启示

妇女群众已经锻炼成为经济建设和经济体制改革中的重要力量，当前在各条战线上参加经济建设、经济改革、推动社会发展的女职工有4000余万人，占职工总数的36.3%。现代生产是大规模的机器生产，职工是一个有组织的整体，设想没有这1/3还多的女职工参加，哪一个部类的生产能够正常进行呢？所以为了建设伟大的社会主义社会，坚持广大妇女参加社会劳动，具有极大的意义。四个现代化需要妇女，妇女需要四个现代化。经济改革需要妇女，妇女需要经济改革。对重庆、太原、沙市等很多城市的调查，用大量的具体事实说明了这个问题。妇女参加生产实践，给我们揭示了三条基本经验：

1. 妇女参加劳动的规模，必须与生产力发展的需要相适应，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而均衡上升。表内1949年到1956年正是这样做的，当时女职工的增长情况是：

时间	职工	女职工	女工占总数
	总数	总数	(%)
	(万人)	(万人)	
1949年	800.4	60	7.5
1952年	1580.4	184.8	11.69
1953年	1825.6	213.2	11.68
1954年	1880.9	243.5	12.95
1955年	1907.6	247.3	12.96
1956年	2423	326.6	13.48

这六年中男女职工平均每年递增率是15%，女职工每年递增率达23.7%。当时为发展生产，需要这批宝贵的劳动力。绝大多数女职工以高度的热情，积极参加爱国主义劳动竞赛，不断提高生产技术，忘我的劳动，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半边天”的荣誉称号，正是建筑在这样



的事实基础上的。

到1958~1960年,搞“大跃进”、人民公社,在“高指标”、“瞎指挥”的“左”的思想支配下,误认为参加社会劳动的人数越多越好,进度越快越好,规模越大越好。1958年在全民所有制企事业单位中的女职工猛增到700万,比1957年增加了113%,超过前七年增加的总和。在农业生产战线上,把年老体弱、家务繁重的妇女都发动出来,一律下田劳动,要她们担负着力不胜任的笨重劳动,日夜苦战。这些做法既不利于经济建设,又损害了妇女的健康,影响了群众正常的家庭生活,挫伤了群众的劳动积极性。

1962年,党中央开始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从城市动员了一批男女职工下乡。1962年女职工人数猛降。到1965年女职工人数才回升到786万余人。在这八年中,女职工每年平均增长率是1.7%,远远低于前七年的速度,确实是欲速则不达。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五年,女职工增长率基本上是与生产力的发展相适应的,历史遗留下来的“人浮于事”的问题,正在整顿企事业中予以调整。

2. 关于妇女参加什么性质的生产的问题。根据中国国情及妇女特点,必须允许她们参加多种经济性质的生产劳动,而不能只搞单一的公有制的生产。生产关系必须同生产力相适应,生产关系落后于生产力,会束缚生产力的发展;生产关系超过生产力的水平,也同样会破坏生产力的发展。1949年到1956年,当时党、政府和妇女组织,既积极发动妇女参加全民所有制、集体所有制单位的社会劳动,又肯定了妇女参加个体生产劳动可以对社会主义经济起补充作用;既教育妇女维护国家、集体的利益,又保护妇女儿童切身利益;既引导妇女反对封建束缚,建立新的婚姻制度,创建民主和睦家庭,又大力发展托幼事业、服务事业;既提倡妇女苦干、实干,又提倡巧干;既提倡妇女积极劳动,又帮助妇女学习文化;既提倡妇女到生产第一线去,又照顾她们的生理特点,注意劳动保护;既提倡减轻妇女的家务负担,又适当肯定家务劳动的社会意义。在这七年中妇女工作是健康发展的,成绩是巨大的。

1958年到1962年,特别是十年动乱期间,误认为生产规模越大越



公越好，片面强调发动妇女参加全民的、集体的生产，把家庭副业生产当做“资本主义尾巴”来割。以致发生妇女劳动过重，劳动生产率不高，妇女儿童疾病增多，不利于生产力的发展，损伤群众的积极性。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放宽政策，妇女可以根据各自的条件，如技术高低，体力强弱，家务繁简，因人因时因地制宜，发挥妇女的特长；既可以参加全民的、集体的生产劳动，也可以参加个体劳动，在各自岗位上，为国家为集体创造财富，为人民服务。

3. 批“妇女回家”的错误观点。从1980年到1984年上半年，有些同志发表了一些提倡“妇女回家”、“妇女退居家庭”的文章。为了探索解决问题，各种意见都可以发表。但是这些观点从理论到实践，都是站不住脚的。他们的理由主要有三点：

其一，这些同志认为我国待业人员多，女职工回家料理家务，腾出名额安排待业人员。我国前几年待业人员多，这是林彪、“四人帮”遗留下来的问题，是长期“左”的指导思想造成的后果。那时在城市长期歧视集体经济，搞“穷过渡”，多次企图消灭个体劳动，人为地堵死了集体经济、个体劳动两条就业门路。在劳动力分配上，长期搞“统包统配”，关死了群众自愿结合发展集体经济或自谋职业这“两扇门”，新生的劳动力和待业人员只能挤到劳动部门去找工作，以致造成了城镇一度严重存在大量的事没人干，大量的人没事干的现象。

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纠正“左”的指导思想，大力发展集体经济，积极支持待业青年自愿组织发展多种形式的集体经济，适当扶持发展个体劳动，广开就业门路。改革劳动分配制度，实行劳动部门介绍就业，待业人员自愿组织起来就业，和自谋职业相结合，从而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开辟了广阔的就业门路。从1978年到1983年全国已经安排了待业青年4400余万人，除一部分安排在全民所有制企事业单位外，大部分组织在集体经济单位中或从事个体劳动。集体经济单位办得好的，品种花色多，经济效益高，职工收入多，人们称为“金饭碗”。涌到全民所有制单位去争“铁饭碗”的人减少了。全国个体劳动者已从1978年的15万人增加到1983年的231万人了。他们的开业，方便人民，活跃市场，成为社会主义经济的补充。从历史上看，个体劳



动者在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都是存在的，它的性质是哪一种经济占优势，就成为哪一种经济的补充。在资本主义社会，个体劳动是资本主义经济的补充，是资本主义的尾巴。在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已占绝对优势，适当扶持发展不剥削别人、不搞投机倒把、不挖集体经济的墙脚的个体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长期的必要的补充。

实践证明，安排待业青年，要靠广开就业门路，全民、集体、个体“三扇门”一起敞开，而不是靠妇女回家。近几年来，新的生产领域不断开拓，大量的工作，现在还没有人做。事实上从1978年以来，女职工不是减少，而是逐年增加的，她们成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的重要力量。如果像某些同志设想的，把她们动员回家，那是削弱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力量，剥夺妇女参加社会劳动的权利，是不符合宪法的行为。

其二，有些同志认为双职工家务繁重，妨碍双方的工作、学习，因而提倡男方参加社会劳动，女方搞家务，支持男方的工作，他们想用这个办法来解决双职工家务繁重问题。目前双职工家务负担重，这是事实，为了煮饭、洗衣服、打扫卫生，一天往往要花三四个小时，如果有婴幼儿，占用时间更多。不论男女职工，肩挑着社会劳动和家务劳动两副重担，确有困难。但解决这个问题的根本办法是，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实现家务劳动社会化、现代化。采取多种办法逐步减轻妇女的家务负担，大力发展各种形式的托幼组织，靠家庭、学校、社会三方面结合，抚育孩子健康成长；积极促进家务劳动社会化、现代化，多供应成衣，多生产方便食品等等，减轻双职工为缝衣煮饭而支付的劳动，生产价廉物美的家用电器、现代化工具，减少家务劳动的时间；发展家务劳动服务公司，根据一些家庭的需要，提供某项服务；同时夫妻及其他家庭成员合理分担家务等等，这些都是目前行之有效的办法。由于我国经济文化水平比较低，全盘实现家务劳动社会化，要经过长期努力。建国以来是向着这个方向前进的，而且已初见成效。在社会主义社会，家务劳动有一定的社会意义，这同私有制社会的家务劳动纯属私人性质，是有所不同的，这一点肯定无疑，党、政、妇联一直表扬和尊重持家有方的妇女。有些同志到日本去，看到日本妇女结婚后回到家庭，没有看到



当她们想再出来工作时，已经失掉了最佳的工作年龄和学习年龄，只能从事工资低的粗活或当临时工。因此我不同意“妇女阶段就业论”。至于妇女本身生孩子后的休息时间，各地均有规定，生孩子以后，由谁抚养，各人有权根据各自情况，自行选择，包括请长假自己抚养在内，不能千篇一律限定妇女阶段就业。

其三，有同志说女职工请假多，福利要求高，不利于企业提高经济效益。我认为对男女职工都要一分为二地看待。女职工和男职工一样，绝大多数人觉悟高，劳动好，本领硬，贡献大。至于生男育女，要花一定的时间、精力，这是为共产主义事业培养接班人，是人类本身的再生产，是社会发展所必要的。国家法律上明文规定给予妇女一定的假期。有一定数量的女职工的企事业，必须办哺育室、托儿所、幼儿园，不能把为此而花的钱算在女职工身上，甚至把这件事当做女职工的缺点，这是极不公平的。实践证明实行责任制之后，许多女职工勤上班，苦钻研，出色地完成了任务。至于少数人工种不合适或者不能胜任工作，这种情况在女职工中有，在男职工中也同样存在。对这类问题，在改革中应该予以调整解决，使男女职工，各得其所，各自发挥特长。至于有个别女职工自愿辞职或请长假，对这类具体问题，可以分别情况，分别解决。这些同志所以产生这些观点，还是没有从封建的重男轻女、“男治外、女治内”的思想中解放出来，是没有看清当前的大好形势，是对社会主义能够解决待业、家务问题缺乏信心的表现。

在企业进行改革之中，定员定额以后，有些企业有剩余人员，其中大部分可能是女职工，对这部分人如何解决呢？近几年的实践已经证明，把多余的工人组织起来，做各种各样的安排，使之各得其所，是可以做到的。

至于有些女职工愿意回家，我们具体问题可以具体解决，确愿回家的可以回去，但不能因极少数人的意愿而提倡“妇女回家”。对于那些真愿回家的少数人，企业、街道仍应负责教育，不能放弃不管。



中国妇女劳动就业的发展及前景*

妇女劳动就业问题是复杂的社会问题，是实现妇女解放、男女平等的重要课题。探讨这个问题，必须放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同社会的发展进步联系起来研究，中国妇女素有勤劳、勇敢的优良品德和智慧才华，是中华民族的优秀女儿。她们同男子一起，创造物质财富，发展精神文明，抚养教育后代，维护民族尊严，保卫国家独立，推动社会进步。然而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她们的地位不同，劳动就业的状况也不同。我现在分三个问题加以介绍：

一、近代中国妇女劳动就业状况

1840年鸦片战争，使我国由封建社会逐步变成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造成了近百年贫穷落后的困境。农村经济破产，男女农民挣扎在死亡线上。一批破产的农民、手工业者涌入城市，出卖劳动力。妇女就业率极低，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刚成立时，全国产业女工仅60万人，约占产业工人总数的7%。女工备受压榨，不仅劳动时间长，强度大，工资低，资本家甚至对女工实行“包身工”制度，包身工无人身自由，受剥削之苛，世所罕见。

旧中国文化教育落后，知识分子不多，女知识分子更少，女性职员比例尤低。国民党政府首都所在地的江苏省，是经济文化较发达的地区，据该省民政厅1931年的调查：教员中的女性占教员总数的5.1%，公务员中女性占1.06%，律师中女性占0.28%，工程师中女性占

* 本文是作者出席1990年6月24日中美妇女问题研讨会上的讲话。



0.37%，会计师中女性占12.71%，医生中女性占3.16%，邮电员中女性占1.97%。1945年国民党政府所在地的重庆，据19个政府机关统计，女职员仅占职员总数的4.6%。职业妇女大都职位低，工资少。不少机关、单位明文规定，不用已婚妇女。

在旧中国，人民苦难深重，妇女被压在最底层。为了摆脱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贫穷落后状况，中国人民一次又一次地奋起抗争，终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通过长期艰苦的斗争，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了，为妇女以主人翁的身份，广泛参加劳动就业开辟了道路。

二、当代中国妇女劳动就业状况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人民当家做主人，妇女翻身得解放。从建国伊始颁布的临时宪法（即《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到现行宪法，明确规定废除束缚妇女的封建制度，保障妇女在政治的、经济的、文化的、社会的和家庭生活的各方面，享有同男子平等的权利；保障公民劳动就业的权利，实行男女同工同酬。中国政府历来主张：提高妇女的地位，实现妇女解放，必须从经济丰裕与经济独立入手。依此物质条件，她们也就能逐渐挣脱封建的压迫了。建国40年来，中国人民艰苦创业，把一个贫穷落后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改造和建设成为初步繁荣的社会主义新中国，由一个农业国发展成为门类齐全、具有完整工业体系的工农业国家。谷物、棉花、布、煤、水泥的产量已占世界第一位，钢、化学纤维产量、发电量已占世界第四位，文化教育相应发展；然而由于人口众多，按人口平均计算，中国还是中等水平的发展中国家。政府和群众团体，在社会上广泛宣传在劳动就业上实行男女平等；采取措施，吸收妇女参加就业前培训，广开妇女劳动就业门路；在妇女群众中进行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思想教育，努力提高妇女素质，以适应社会主义建设的需要；还发展了多种形式、多种层次的托儿所、幼儿园以及为家庭服务的事业，逐步减轻妇女的家务负担；从多方面为妇女参加劳动就业创造条件，于是妇女们以国家主人翁



姿态和前所未有的热情，进入社会的许多领域，为振兴中华、造福人民、实现男女平等而勤奋劳动，作出了巨大贡献，被誉为社会主义建设的“半边天”。试看今朝中国妇女劳动就业状况：

第一，中国妇女 80% 在农村。建国后一个时期，妇女主要参加了农业、手工业等集体劳动，她们为增加生产作出了巨大贡献，并按劳动数量、质量领取报酬。从农村实行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多种形式责任制以后，女劳动力从主要从事种植业发展到农、林、牧、副、渔、工、商、手工业、手工艺、服务、交通运输等多种经营；从单纯搞集体生产劳动发展到以参加集体所有制的生产劳动为主，从事多种经营——种责任田，发展专业户，参加乡镇企业、“三资”企业、庭院经济等等；产品由内销发展到外销。农村妇女在广阔天地里，走出了一条有中国特色的就业新路子。

山东省龙口市的农村，是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粮农组织选定的农村妇女问题国际监测点，这里有 28 万农村妇女，占农村人口总数的 49.9%。女劳动力 13 万，占农村劳动力总数的 65%。从 1981 年起，粮农组织就在这里监测，近几年在这里举行过 5 次国际性会议，有 22 个国家、105 名中外专家实地跟踪调查。调查的专家认为，龙口农村妇女从 1982 年以来，在农村中所起的作用较过去发生了明显变化。随着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普遍推开，妇女真正达到了和男子一样的同工同酬，从根本上调动了广大妇女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从前仅能做些零散农活的妇女，现在负担着 40% ~ 60% 的农田作业量。乡镇企业产值占龙口市社会总产值 64.8%，在这些企业中女性占从业总人数的 43%，完成着 31% 以上的生产作业量。在纺织、服装、家电等行业，妇女从业人数占 80%，完成着 74% 的生产任务。当地的 10 万妇女，仅用一根简单的绣针，制作工艺品，每年约计可完成 2000 万元的出口收购额。中外专家认为，龙口市农村妇女在农村生产中发挥着和男子们同样的重要作用。

乡镇企业是我国农村改革中的创举。1989 年底全国乡镇企业有 9000 余万从业人员，女性占 40% 以上。家住江苏省江阴县华西村的赵毛妹被人们称为“标准的农村女人”，70 年代末，她大胆地进入乡镇企



业的供销领域，奔波在长江南北，进出北京、南京、上海、广州、福州等地的大机关、大工厂，为乡镇企业找原料，推销产品。她现任华西农工商联合公司副总经理。这个村办了30多个工厂，从业人员700余名，其中女劳力380余名。全村的社会总产值从1978年的100万元，增加到1988年的1亿元。毛妹成了远近闻名的农民企业家。

第二，城市女职工大量增加，就业领域越来越宽，贡献越来越大。各行各业都本着按劳分配、男女同工同酬的原则，基本上做到按劳动者的劳动数量、质量支付劳动报酬。1953年我国开始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一个五年计划建设时，女职工有213.2万人，占职工总数的11.68%。1978年全国全民、集体所有制企业事业中的女职工达3128万余人，占职工总数32.7%。1989年底，增至5036万余人，占37%。城镇女个体劳动者612万余人，占个体劳动者总数的31.7%，大都是近10年发展起来的。女职工奋斗的足迹，已突破传统职业，遍及许多行业。据国家统计局统计，1988年女职工在工、商、饮食、服务等行业劳动的，占职工总数的40%~45%，在地质勘探、建筑、交通运输等行业的占20%~23%。女职工的劳动态度和劳动成果，是值得赞赏的。“我愿做一支金梭，在纱海布涛中飞翔。”这是一名普通挡车工杨晓惠的心愿。她在棉纺厂劳动已近12年，织出的布可供120万人每人做一件上衣。在这个平凡的岗位上，她经过了恋爱、结婚、生育，在劳动中她总结出了一套先进的操作法。从1980年起到1989年，多次被评为北京市和全国的劳动模范。

我国一批女厂长、女经理正在崛起，在经济特区、开发区增加更多，由于她们的卓越才能和经营的成果，被誉为当今中国“最有魅力的女性”。

文化教育、科技队伍中，女性占了一定地位，越来越受到社会的尊敬。各级各类学校的教师中，女性占1/3左右。医药卫生人员中女性占1/2以上。科学技术人员中，女性占1/3。文学艺术、体育运动以至国防战线上，都有相当多的女性。她们在各自岗位上勤奋工作，刻苦钻研，贡献了自己的智慧和才华。

仅以我国比较落后的科学技术领域而言，1987年中国科学院参加



1295项取得科技成果的人员中，1/4是女性；由女性担任第一主持人而完成的项目有179个。1987年12月7日国家科学发明评选委员会举行授奖大会，荣获1987年度国家发明奖唯一的一等奖的，是上海灯泡厂女工程师王菊珍。她和同事们一起攻钻钨丝生产，1953年研制出第一根钨丝，从此结束了我国用进口钨丝的时代。以后她和同事们继续攻钻，不断创新发明，以她为首研制出3%、4%的钨钼电极，成为国际上第一个形成系列的无放射性钨电极。两次赴南极考察的女副研究员金庆民，从事矿床的普查、勘探有20个春秋。1986年在中国南极长城考察站工作。1988年11月又参加南极登山考察队，进攀至5140米高的文森峰探险考察。她作为中国的、也是世界的第一名女性，独自一个人在文森峰的一处进行了4天科学追踪考察，发现一个铁矿带，她把鲜艳的五星红旗插在这个矿体上，宣告这个高峰矿藏是中国人发现的。

三、实践的启示

当喜看我国亿万妇女在劳动就业问题上取得历史性进展的时刻，也深知在这个主旋律中还存在不少问题，长期历史遗留下来的困境，决不是几十年能完全改变的。目前突出的问题是：农村剩余劳动力和城镇待业人员中，女性占多数；女劳动者的文化、专业素质偏低，文盲中女性也占多数；家务劳动社会化、现代化程度不高，妇女负担较重；社会上及妇女自身还不同程度残留着重男轻女和歧视妇女的痕迹；社会上还存在着一些不公平、不健康的现象等等。这些都属前进道路上的困难，已引起各级政府和社会各界的关注和重视，只要举国上下不懈努力，采取有效措施，继续扩大成果，困难是可以克服的。对此，我国妇女充满信心。这是因为：

第一，我国政府坚持执行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方针政策，已经并正在采取有效措施，维护社会稳定，搞好治理整顿，深化改革，集中力量办好农业，保持工业生产适度增长，科学教育事业稳步发展。这就为进一步拓宽妇女劳动就业门路，解决上列困难，创造了有利条件。最近国务院又成立



了妇女儿童工作协调委员会，协调政府有关部门及有关群众团体共同为妇女儿童办实事。我国妇女从自身体会中深知，建设、改革、开放的新胜利，需要妇女这支伟大的人力资源，而妇女进一步解放和劳动就业的进一步发展，也需要建设、改革、开放的新成就。因此我国妇女正在各自岗位上发挥自己的特长，同男子并肩奋斗，努力奉献，争取实现自身的权利。

第二，我国妇女正在继续发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为争取做有理想、有文化、有道德、守纪律的新型女性而发奋努力。她们之中许多人已深刻认识世界范围内正在兴起新的技术革命，过去的生产主要依靠体力劳动，现在已开始向主要依靠脑力劳动的方向转变，科学技术成为推动生产力发展、创造社会财富的主要因素，妇女们必须迎头赶上，才能在前进和竞争中站住脚跟。同时我国城镇已初步形成职业技术培训网络，政府教育部门、劳动服务公司及企事业本身，大量举办多种形式的技工学校、职业学校、就业训练中心和多种形式的成人教育，并鼓励私人办学，男女有同等接受培训的机会，并为女待业人员受训创造条件。

第三，我国政府及社会各有关方面，正在积极为缓解妇女参加社会劳动、家务劳动的双重负担而进行工作。发展为生活服务的第三产业、家庭服务业，完善劳动保护制度，从多方面帮助女职工既能专心致志地工作，在事业上做出成就；又能抚养好子女，照顾好丧失劳动力的老人，发扬我国人民尊老爱幼的传统，建立和谐温暖的家庭生活。

综观我国历史及现实情况，深知彻底解决妇女劳动就业问题，仍是一个长期历史过程。只要奋发图强，艰苦奋斗，我们就一定能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大道上，取得妇女解放和劳动就业的新成就。



调整国民经济中的妇女工作*

我们到辽宁来，主要是要在辽宁的农村、工厂做些调查，和省妇联的同志们一起，研究一下在当前农村、城市的新情况下，妇女工作怎么做。我讲三点调查中得到的启示。

第一，在农村实行改革的新形势下， 怎样贯彻以生产为中心的方针

我调查得不深，研究得不够。全国妇联是今年8月开的农村妇女工作会议，会上大家同意在农村继续贯彻以生产为中心的方针，大家提出了劳动致富的口号。现在农村发生了新的变化，粮食生产、多种经营、社队企业、家庭副业等都有很大发展，再不是从前那样单纯搞粮食了。从单一粮食生产，发展到既不放松粮食生产，又搞多种经营，发展社队企业、家庭副业等等，生产门类很多。

由于实行各种责任制，有小段包工，分组作业，以产计酬，也有包产到户。实行各种各样生产责任制以后，农民的积极性很高，专业队、专业组、专业户广泛地发展起来。大量都是集体的，少量是个体的。现在把责任不仅分到组里，而且落实到家庭里、个人身上，增产非常显著，各种专业活动也很活跃。我在沈阳看了两天，参加了小组会，富裕的地方是这样，比较困难的地方也有这样的苗头。辽宁是这样，我们到安徽去调查的同志，回来反映情况也是这样，从各级妇联寄来的材料看也是这样。在这种情况下，我们怎样发动妇女参加生产呢？要考虑生产

* 本文是1980年12月到辽宁调查时，在省妇联三届二次执委扩大会议上讲话的一部分。



队的统一计划，考虑当前的实际情况，要考虑妇女本身的实际，妇女有什么特长，有什么优势，根据国家计划指导，根据生产队统一计划，引导妇女向专业的方向走，使她们每个人有一项专能。你们这里有植棉专业，有大豆专业，高粱也是专业。还有养鸡、养兔、养猪、养蚕等各种养殖业、种植业、饲养业、编织业以及绣品、钩织等各种专业，还有各种各样家庭副业。现在专业的道路很宽，是不是可以考虑，为了进一步贯彻以生产为中心的方针，在当前新的形势之下，在执行国家计划、生产队统一计划的前提下，发挥妇女特长，逐步把妇女引向专业化的道路上去。这样做对国家对集体的贡献比较大，而且可以按专业需要，学科学，学文化，学技术，提高妇女专业水平，逐步改变男的搞技术活，女的搞粗活的老样子。女同志本来力气不大，过去因为技术低，只能干重活、笨活，这不是发挥她的优势，而是发挥她的劣势。如果男女都向专业化发展，妇女的专业水平、技术水平就提高了。你们看这样做对不对？

关于专业户问题。家庭副业专业户我现在看到有三种情况：第一种是生产资料个人所有，个体劳动，个体经营。如你省有名的苏玉兰养猪专业户；第二种情况，是在生产队统一计划下，个人或家庭承包一种专业，叫集体经济中的包工包产户；第三种是家庭副业，白天家庭成员参加集体劳动，业余时间搞家庭副业。比较有争论的现在是苏玉兰的那一种，个人所有生产资料，个体劳动经营。我看了你们报纸的争论的文章，我的看法是，这种专业户，是我们社会主义经济的必要补充。我们社会主义经济是以公有制为主体，允许多种经济的成分存在，有全民的、有集体的，个体的是作补充。它的好处大概有这么几条：（1）发展商品经济，增加市场的食品的供应。苏玉兰去年养50头猪，卖给国家20头，今年养100头，又卖给国家40头。而苏玉兰那个大队，四个养猪场，才养了243头猪，卖给国家30头，其他都是小猪。苏玉兰那个大队，供应国家商品猪的90%是靠个体养猪户。（2）安排剩余劳动力。苏玉兰患多种病，参加集体劳动有困难，你不让她在家里劳动，靠生产队补贴，生产队就背个包袱。现在她在家庭参加了劳动，发挥了她的优势，不但不要生产队的帮助，而且给生产队作了贡献。她向生产队



交钱，同时还给生产队交肥料。（3）因材施教。苏玉兰在家里干这个事，一家人互相帮助，她干得挺好。而且她们家也不都是干个体劳动。丈夫在政府办的兽医站当兽医，大女儿在生产队参加集体劳动，养猪就是她和二女儿两个人，这样就发挥了她的长处，各尽所能。（4）找到了一条推动农村科学文化发展的方式。妇联老是说要提高妇女的科学文化水平，讲来讲去没什么路子。我们从这里就看出了一条路子，就是干什么，钻什么。比如养猪的就钻研养猪技术。我在你们这里看的那个养鱼户，他专门研究养鱼。看起来，怎样提高专业户文化科学技术，这也是一个方式。这种专业承包，在社会主义经济为主体的前提下，是允许存在的，也是一种经济形式，符合党的政策，对国家对集体对她本人都有好处。

改造个体农民，我们脑子只有一种模式，就是生产资料公有，集体劳动。这种模式最看得进。但是，有没有别的模式可以改造个体农民呢？我到南斯拉夫，看到另外一种模式，办了农工商联合企业。通过供销渠道，把个体农民纳入社会主义的经济轨道。我参观了一个专业养牛户，她家有20头奶牛，还养了几十只鸡，家里有汽车，有会客室，有卫生设备。这样的家庭，在他们那里算中等。他的生产计划是根据农工商联合企业集体经济的需要而定的，养牛的饲料是交换的。交一斤牛肉，给四斤饲料。饲料由农工商联合企业统一供给。农工商联合企业，把换来的牛杀了做各种罐头卖出去，通过生产服务、供销轨道，把个体专业户纳入社会主义经济，这也是一种模式。所以个体户将来的发展，一是和国营经济联系起来，一是和集体经济联系起来，不要像现在那样孤立起来干。在强大的社会主义经济占绝对优势条件下，它的发展渠道是要和国营经济联系起来，和集体经济联系起来。还有一个可能就是在我们的领导下，在社会主义经济指导下，几家变成一个联营户，从专业户发展成集体的专业组。这种个体专业户，在什么社会，什么经济占优势，它就是什么经济的补充部分。社会主义经济，占绝对优势，只要加强管理监督，它就能是社会主义经济的补充部分。



第二，关于女工工作和待业女青年工作

女工工作历来是以工会为主，妇联尽力配合。我从材料看，辽宁省、沈阳市及其他城市，工会妇联两家都配合得很好，共同调查研究，共同提出意见，这非常好。女工问题我想讲三点：

1. 在调整国民经济中，女工仍然可以发挥很大的作用。为什么？因为在调整国民经济中间，有一部分要上去，有一部分要下来，要上的、要发展的企业正是女工最多的，比如轻工业、纺织工业是要大发展的。纺织工业、轻工业的女工很多，商业和服务业也要发展，这里女职工也很多，很适合女同志干。要下的，比如基本建设战线要缩短，重工业部分有些要调整；还有亏损的企业，这些地方女工不是太多，有的工种仍然是需要女工的。我们不能造成错觉，一说调整经济，女工就不需要，而是要看具体情况，作具体分析。在国民经济调整中，要大量宣传女职工的作用，要鼓励女职工适应调整经济的需要，学好本领，做好工作，充分发挥自己的积极作用。要为在岗位上艰苦奋斗的女同志解除后顾之忧，使她们不断前进。全国妇联预定明年三八节，表扬一批妇女先进人物，“三八红旗手”、“三八红旗集体”、各种各样的先进工作者和劳动模范，调动她们的积极性，发挥女同志在调整经济中的作用。你们省不也是准备三八节开表彰会吗？表彰的方法有各式各样，有条件可以开会，没条件可以造舆论，大报、小报、板报各种报纸造舆论，大力宣传典型。

2. 调整经济中，有一部分女职工要下来，这是不容讳言的，因此发生了女职工留职放假问题。有十几个省、市都有这个问题。对这个问题怎么看呢？好多同志告诉我这个问题是自发的，是女工要求的。它的发展趋势可以有两种：一种是确实为了有利于调整国民经济，有利于生产，为了照顾女同志的困难，保护妇女儿童的健康，暂时要女工下来，并做好适当安排。但是也有另一种，借口调整经济把女职工推出去就算了事，撤销了托儿所、母子车，扣留托儿费等等。你们在省委和市委领导下，在有关部门的支持帮助下，工会、妇联做了调查研究，做了大量



的工作，逢会就讲话，写报告，提出了建议。大会发的省委办公厅转发本溪的女职工留职放长假的几条办法很好，规定了放长假的原则，必须坚持自愿，规定了放长假的范围，限制了放长假时间，对放假期间工资有了规定，放假以后的管理也做了规定。对托儿所、哺乳室、幼儿园已经解散的要恢复起来，没有恢复的，要给女同志喂奶时间和报销托儿费，许多问题都解决得比较好，避免了推出了事。这个问题你们做得比较成功。当然还要注意，办法有了，怎样叫它在实际工作中落实好，并总结经验教训，推广好的经验。对已经放长假的女职工，我们也找了几位座谈，我们觉得为了女工的长远利益，不仅在放假期间要加强教育，而且适当规定学习制度，使她们在政治上、思想上以至业务上，不能因为放假而荒废，要跟上时代的发展，不断前进。对不愿放长假的，我们要支持她，帮助她解决困难，使她坚持下去，不断前进。

3. 在调整经济中间，有没有可能再继续发生新的问题，我不敢说。因为有些企业里人浮于事现象很严重。今天，我们的生产发展水平不高，妇女劳动就业也要根据生产发展水平来定，要能上能下。1958年的经验值得注意。1957年全国有300多万女职工，1958年全民所有制女工一下子猛增到700多万，还不算街道的企业。这样一来，超过了生产发展的水平。所以，1962年调整了一批人回农村，其中也包括女职工。这样猛上猛下，到了1965年全国女职工才恢复到1958年的700多万。假如我们在7年间稳步发展，就不至于大起大落了。《人民日报》社论里有一句话，给我印象很深，讲到我们现在是解决我们自己找出来的麻烦。这几年来，由于十年浩劫，生产破坏了，再加上粉碎“四人帮”头两年徘徊，所以可能发生类似的现象。发生这些问题，怎么办？我们要坚持两条：一条是有利于调整国民经济，这是全局，也是女职工的根本利益。第二条，要尽可能照顾女职工的眼前困难，把眼前利益同长远利益结合好。我们要根据这两个原则来办事。同志们想一想，能不能多想些办法，把她们安置好呢？我想还是有办法的。最近沈阳市工会、妇联帮助我们组织几个座谈会。从座谈会上我得出几个办法：比如，能不能广开一些生产门路，多安排一些人。如商业服务网点需要人，手工艺品、绣花、钩品都需要人。再广开学路，对于暂时没有生产



任务的，组织学习，办学习班，长的、短的，学政治、学文化、学科学，干哪一行组织她学哪一行。工厂可以办，教育部门可以办，我们妇联也可以办些短训班、讲座，请行家、教授来讲课。此外，是不是还有些方法可以推广，比如纺织工业的四班三运转，别的企业是不是也能采取，这样可多安排10%的人，不至于发生一个人干，两个人看的情况。座谈会上还有人说，可不可以缩短工作时间，一天干六小时或一星期干五天。请考虑是不是可以试验，这样没有活干的人，可以有活干，有活干的人，不那么紧张，可以留些时间搞些家务。同志们动动脑筋，办法总是有的。

再讲待业青年的问题。妇联在安排待业青年中起了很大的作用。沈阳市妇联介绍，今年全市安排了10多万待业青年，其中经过妇联安排的有3万。这3万人有三种情况：一种情况是我们自己办的事业，安排了一些待业女青年，这是少数。第二种是我们发动教育待业青年，给他们开路、搭桥、当红娘，组织起来，自筹自办的集体经济，这是大量的。还有一种是妇联和有关部门联合办起来的事业，安排待业青年，这个数目不小。我听了很高兴。不仅沈阳，你们省其他城市都给我们送了材料。我看了你们一个城市的材料，他们工作做得很好，还转送到中央有关部门参考了。同志们，想一想，如果待业青年放在街道上不安排，对母亲、对青年、对国家将要发生什么影响？这应该说的不安定的因素。所以，安排待业青年，不仅有经济作用，而且有政治影响。那靠什么安排呢？劳动就业会议上，中央讲了，在政府统筹规划和指导下，一个是劳动部门介绍就业，一个是自愿组织起来就业，还有一个是自谋职业。现在看起来这三条路，集体这条路起很大作用。去年全国安排的待业青年中，300万人安排到集体经济里边，约占安排待业青年总数的37%。所以我们要发展大的小的各种各样集体经济，自筹资金，自负盈亏。个体经济中能不能安排？应该说，可以安排，而且有相当大的潜力。建国初期有个体劳动者900万人。后来，经过社会主义改造，到1966年上半年还有200万人，文化大革命作为资本主义尾巴都砍掉了。到1978年恢复到15万人，到1979年又增加到23万人。如果说，恢复到1966年的水平，还可以安排170多万人。这样做可怕不可怕呢？只



要加强管理教育，制定法律规则，并不可怕。因为社会主义经济占绝对优势，发展这些个体户，不过占百分之几，不会影响整个社会主义经济制度。而对他本人来说，有了出路。对这些个体户引导得好，还会走集体道路。我最近在你们这儿看到一个材料，非常好，有一对知识青年结了婚，回到城里没有工作，到海滩拣点贝壳，做台灯，做烟盒，做了2年，因为这对青年有文化，还肯钻研，结果越干技术越高，成为手工艺品制作的“小专家”。山西来向他订货，他们一家就到山西去，给百货公司做。两年他攒了2万块钱，自己造了房子，买了家用电器等等。他现在又被旅大一个运输公司请去了，让他去办一个知识青年的工厂，150人，专门搞贝雕，他的发展前景不是搞资本主义，而是纳入社会主义经济中。我们是社会主义国家，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只要教育引导好，绝大多数人向往社会主义经济，我们要有信心。

第三，加强政治思想工作

这个问题确实非常重要。当前群众的思想情况，总的来说是好的，是健康的，活跃的。你们妇联对妇女群众确实做了大量的政治思想工作。比如抓富的工作中，敢不敢富，劳动致富，守法致富，不做思想工作行吗？要搞活经济，敢不敢搞活，向哪个方向活，都要做思想工作。比如“五好”、“六好”、“三八红旗”竞赛，这都是属于政治思想工作。辽宁省妇联，在省委领导下，思想工作做得比较解放，工作也做得不少，希望你们总结过去好的经验，发扬成绩，继续加强这方面的工作。总之一句话，我们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来教育群众，进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教育，进行形势和党的路线、政策的教育，这一点是非常重要的。我现在提出一个问题，就是妇联做政治思想工作怎么落实，特别是现在新的形势下，你要是给群众开大会，像我这样讲一大篇，群众是坐不住的，特别是女青年，她会说你是假大空。王任重同志讲的一条，我觉得很重要，他说一讲二干。第一要讲，你不讲也不行，第二还要干。我们的政治思想工作，要有效，要真正加强，必须和生产劳动相结合，和解决实际问题相结合。我们到苏家屯，看了他们绣品厂，组织一



批人在那里绣台布，绣被衬。沈阳市妇联办的木兰工艺品厂，勾钩针的，也是各种各样。我们通过生产组织，把妇女组织起来，并针对她们的思想情况，进行政治思想教育，要同生产教育、技术教育结合在一起，她们才听得进。你首先让她听得进，其次她才听你的。还要通过解决实际问题进行教育，比如你们搞“五好”、“六好”，婆媳关系很不好的，你们帮她搞好关系，她对你有好感，你对她进行教育，说到她的心坎上，这样效果会好一些。教育还要有针对性，把解决思想问题和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有步骤地进行教育。要用疏导办法，不要随便上纲上线，随便扣帽子，要循循善诱，要引导，要改变过去强加的方法，肃清“四人帮”的流毒。通过政治思想工作，来批判重男轻女的封建思想流毒，批判资产阶级的腐朽思想，鼓励妇女不断向上。政治思想工作还要注意身教重于言教。在家里是这样，在外边也是这样，看你讲的和实际做的是不是一致。最近陈云同志讲了，对执政党来说，党风正不正，是有关党的生死存亡的大问题。《准则》已公布一年多了，我们的党风是不是有进步呢？应该说有进步，但还没有根本的转变。所以我们自己要身教重于言教，用实际行动，向妇女群众进行革命传统教育，帮助她们树立革命的理想。要社会风气好，就要党风正，党风正了，社会风气才能正。希望大家把政治思想工作放在首位，千方百计地落实好。



当前经济形势与城市妇女工作*

一、目前的经济形势

为什么要谈目前的经济形势呢？因为妇女问题是整个社会问题的一部分，妇女群众的解放、发展，要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逐步前进，我们考虑妇女工作必须从全局出发。

目前的经济形势，总的来说是好的。国民经济中重大的比例关系，正在逐步向协调的方向发展；国民经济搞得比较活了，正在持续增长；人民生活也有所改善，这些大家都有亲身体会。但是必须认识，当前还有困难，财政赤字庞大，今年是重灾年，粮食减产，棉花可能同去年持平，石油和煤减少，物价波动，这些都是目前存在的大的问题。

今后一个时期经济工作的指导思想，总的讲，是切实抓好调整，保持经济稳定。调整、改革、整顿、提高八字方针，调整是关键。这是经济工作由被动变为主动，从全局上把经济工作搞活的关键，也是保持政治上进一步安定团结局面的关键。要调整好国民经济，中心环节是缩短基本建设战线，该退的必须要退够，该停建缓建的，必须要下决心停下来，退够了，才能发展，还要防止重复建设、盲目建设。

二、农村妇女工作

要调整好国民经济，明年对农业要争取有个好收成，一靠政策，二

* 本文是1980年11月1日在全国妇联召开的全国城市妇女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靠科学。城市妇联管了相当大一片农村，对中央最近发的《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几个问题的通知》的文件，要认真学习、深入研究新情况、新问题、新经验，广泛宣传执行。我们必须深刻认识一切工作的出发点，都要适应生产力发展水平，有利于生产力的发展，以此为标准，来衡量经营管理方式的好坏。我国生产力发展很不平衡，现在有近一亿农民的温饱还成问题，主要分布在云南、河南、山东、甘肃、宁夏、内蒙古、安徽、福建等省、区，在这样的地方，农民连口粮也不够，对集体经济失掉了信心，自发搞包产到户，党的政策是允许的。在另一些地方，像东北、江苏、浙江等地，机械化程度比较高，生产力水平较高，这样的地方，农民不愿意搞包产到户，我们也不应该强迫。所以，对农村工作要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城市妇联对郊区农村妇女工作也应该这样来领导。事实很明显，实行了相应的生产责任制，农业生产发展了，有利于合理安排妇女的活路，发挥妇女优势，有利于解决“男十分女六分”的老问题，实现按劳分配，男女同工同酬，对妇女有很大好处。

争取农业有一个好收成，就是要争取农业和多种经营全面发展。在发展多种经营、社队企业、家庭副业等方面，妇女有很大优势。为了进一步发挥妇女的巨大的劳动潜力，要用文化科学技术来武装妇女，妇联要配合有关部门，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真正做出成效。

要调整好国民经济，必须进一步搞好轻工业。轻工业资金流转快，有利于增加财政收入，有利于满足人民生活的需要。轻工业企业中，很多适合妇女干的，女职工很多，集体所有制的轻工业中，女职工更多。

要调整好国民经济，要大力节约能源，择优供应能源。对产品不对路、质量差、消耗能源高、亏损大的企业实行关、停、并、转。对在这些企业中的工人要安置好；没有生产任务的，可以办学习班、训练班、职业学校，帮助职工提高文化科学技术水平，基本工资照发。为此，当前做好女职工的工作有更重要的意义，对关、停、并、转的企业中，女职工如何安置，妇联应配合有关单位，选择典型，深入调查，具体分析，区别对待，提出既有利于调整国民经济，又有利于女职工的建議，协助有关单位安置好女职工。为了充分发挥女职工的特长，这次执委扩



大会议提出要同有关部门配合，在国民经济各个领域有计划地进行调查，哪些工种最适合女职工去干，以供劳动部门分配女职工时参考。

要调整好国民经济，还要千方百计增收节支，增加生产，减少成本，减少行政经费，严格遵守财经纪律。我们妇联一穷二白，有些地方妇联靠卖旧报纸过三八节，这种情况一方面应该有理有据地向地方财政部门提出要求；同时也要从全局出发，开辟增收之道，比如自己直接组织待业青年生产等等，既为待业青年解决了就业问题，又为妇联增加些活动经费。全国解放以后，我们党执政了，给妇女结社的民主权利，在财政上给妇女团体很大支援，这是社会主义优越性的体现。但是群众团体本身也要依靠群众力量，自力更生开展活动，日本有些妇女团体，连接待外宾都是靠捐钱、会费来开支。我们多年是由财政拨款，搞惯了，现在国家有困难，提醒我们自己想点办法，增加收入。这样做，有利于使妇联的工作更加适应群众的要求，把妇女工作搞活。

要调整好国民经济，还要安排劳动就业，改善劳动条件，注意安全生产，减少伤亡事故。今年要安排待业青年 600 万人就业，难度比较大。全国大中小城市，待业青年就业问题已经解决了的，只有少数城市，大多数城市没有解决。就是已解决的城市，每年也还有一大批高中毕业生要安排。待业青年中女青年占多数，妇联要配合有关部门，想方设法，为待业青年广开门路。

此外，还要注意改善劳动条件，安全生产，不能蛮干。

稳定物价，对稳定经济、巩固安定团结的局面有重要意义。国家准备加强管理物价的措施，层层建立检查监督物价的机构，在街道居民区要建立居民不脱产的物价监督小组。妇女对物价特别关心，妇联应主动积极地参加检查监督物价的机构，特别是街道居民的物价检查小组，反映群众的意见，帮助政府检查、监督物价政策的贯彻执行。日本主妇团体的一项重要工作，是检查物价，检查商品质量、食品是否有公害等，很起作用，群众拥护，资本家收敛，她们的经验值得借鉴。

此外，国家准备增加生活服务网点，改善城市公用设施，搞好医疗卫生设施。所有这些，我们妇联都可配合有关部门去进行工作。



三、城市妇女工作中的几个问题

这次城市妇女工作座谈会，是同四届三次执委会有分有合地举行的。城市妇联要认真贯彻执行四届三次执委扩大会议的精神，继续发动农村妇女为尽快富起来立新功；加强女工工作，千方百计解决待业女青年劳动就业；宣传贯彻婚姻法；推行计划生育；加强家庭对青少年的教育；推荐优秀中青年女干部参加各级各条战线的领导工作；特别要把维护妇女合法权益，保护妇女切身利益放到极为重要的位置上。所有这些工作，城市妇联要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地执行。凡是执委会上已经讲过了，我就不重复了。现在专就城市妇女工作问题讲些意见，主要是就《城市妇女工作座谈会纪要》（以下简称《纪要》）的内容，做些解释。

1. 工作对象问题。城市妇女，大体分三种人：①各行各业、各条战线的女职工、女干部，其中包括全民所有制、集体所有制企事业的女职工、女干部，约占成年妇女总数的60%~70%；②待业女青年，退（离）休女职工、女干部，街以下的小集体企事业中女职工、家庭妇女等，约占成年妇女总数的30%~40%；③在上列妇女中还包括工商界、宗教界、侨胞、台胞、港澳同胞中的妇女，人数不多，影响很大。我们在1978年的一次省、市、自治区妇联主任会议上曾说过，现在街道上只有“两头没牙”的人（老人、小孩子），现在看来，这种说法不符合实际。现在不论大、中、小城市街道上有相当大量的成年妇女；还有些人，数量不多，但问题非常值得注意，例如：待业女青年、犯罪女青少年，人数不多，问题很突出。有些工作已经引起主管部门注意，但工作量很大，需要各方面协力进行；有些工作还没有引起社会上广泛注意，但越是很少人注意的工作，越要我们去做。

这么大量的工作对象，我们怎么去做呢？《纪要》中说，要分别轻重缓急，决定重点对象。所以，我们妇联对城市妇女中存在的问题，要摸底排队，哪些对象迫切要求我们去做工作；哪些问题是群众急需解决的；哪些问题不解决就会影响安定团结、影响调整国民经济；哪些问题是主管部门力量不足，或没有人管的，我们要做到心中有数，把力量用



在党和人民群众最急需的地方，做雪里送炭的工作。这次会议，许多城市妇联介绍了她们把街道妇女工作作为重点，工作很有成效，这种经验值得研究学习；但有些同志不赞成。我们不要求“一刀切”，各地可以从当地情况出发，提出自己工作的侧重点，经过党委批准后进行。

2. 加强政治思想工作。妇联是群众团体，向妇女群众、妇女干部进行政治思想工作，是义不容辞的责任。要针对当前妇女群众、妇女干部的思想情况，进行“四个坚持”的教育，进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时事教育，进行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教育。

如何做好政治思想工作？要按王任重同志在这次会上讲的那样：一讲、二干，把教育工作同解决群众切身问题结合起来，使群众从实际生活中体会到社会主义的优越性，体会到党的领导的正确性，不能光靠“嘴皮子”，还要干实事，使群众得到实惠。昨天《人民日报》刊登了“要敢于维护工人正当权益”一文，报道了天津市总工会为工人落实政策、平反冤假错案，替受打击迫害的工人撑腰做主；处理侵犯工人民主权利的问题；维护工人合理的生活福利和劳动保护；帮助一些工人解决了他们自己难以解决的问题，真正成为工人群众的重要代表者。我们要向天津市总工会学习，事实上不少地方妇联已经作出了成绩。

做政治思想工作要有针对性，采取多种多样的灵活方式。有同志设想搞个“妇女之家”，这也可以试试。从一间房子搞起来，慢慢扩大。办图书馆、娱乐室、开讲座、搞法律顾问、办婚姻介绍所等等，有一个宣传活动的阵地，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多种形式进行教育，效果可能大些。

“五好”家庭活动，大多数城市搞了，大家觉得是把党的政治思想工作落实到每家、每户、每人的好方法。“好妈妈”、“好媳妇”的活动，是可以提倡的，这对教育好青少年、树立尊老爱幼的社会风尚有好处。在进行教育中，要注意消除社会生活各个领域里的左倾路线流毒，清除封建的重男轻女的余毒及资产阶级思想影响，树立和发扬社会主义正气。

3. 关于女职工工作和待业女青年工作，当前应该加强。同志们一贯关心女职工工作，这是好的。当工会未建立的时候，我们妇联主动地



积极地进厂，做了大量工作，全总是知道的，全国妇联是赞成的，女职工群众更是身受其惠。现在工会已经普遍建立和健全，我们可以腾出手来抓新问题。全国的工矿企业正在扩大自主权，试行建立职工代表大会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企业内部情况会焕然一新。职工代表大会是职工群众行使当家做主的权力机构，我们要维护女职工的民主权利和切身利益，在试行职工代表大会的过程中，应争取有适当数量的女代表，在领导机构中争取有女职工代表参加，行使当家做主的权利。这是一项重大改革，我们妇联要主动和工会配合，选择典型，抓紧调查研究新情况、新问题，取得新经验，不失时机地提出维护女职工民主权利及切身利益的建议。

至于同工会分工合作问题，工会、妇联都很重视女工工作，这是好事。两个团体在女工工作中的分工问题，是兄弟姐妹之间的一个具体问题。因为女工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是妇女群众中的先进骨干，女工工作应以工会为主，妇联积极配合。“主角”和“配角”是分工不同，没有高低之分。我们两个团体都是党领导的群众团体，今天共同为了四化建设这个宏伟目标，并肩工作，分工合作，互相帮助，互相商量，互相尊重，互相谅解。今年二月全总及全国妇联发的《关于工会组织、妇联组织密切配合进行女职工、职工家属工作的试行意见》，是一个供各地参考的意见，全文有很大灵活性，给了各地工会、妇联在当地党委领导下，因地制宜，确定分工合作具体办法的权利。其中有一条“妇联不直接向工矿企业等单位女工工作委员会布置检查工作”，规定这条的目的是避免和防止多头领导，避免和防止增加群众负担。把这条规定和其他各条意见联系起来看，没有限制妇联和工会协商加强女职工工作。这次会上不少同志有意见，那么是否要修改呢？等今年12月全总召开女工会议时，听听女工干部的意见，然后我们两团体的党组再会商研究。总之，对女职工的工作当前要加强，具体做法，第一，以工会为主，妇联积极配合。第二，在地方党委统一领导下，因地制宜，规定具体分工合作办法，不论办法如何规定，双方要互相商量、互相尊重、互相帮助、互相配合、互相谅解。第三，防止多头领导，增加群众负担。

妇联为女职工服务路子很宽，现在看来至少有三条路：①与工会配



合，通过工矿企业的基层工会做女职工工作；有些薄弱环节，如文教、科技、卫生、医务等单位工会，很欢迎妇联去做工作。上海市妇联就在中国科学院上海分院成立了妇女工作委员会，工作做得很好，我们已通报介绍了。②在街道配合有关部门办托儿所、幼儿园。增设生活服务网点，方便双职工生活，这种做法工会及职工都很欢迎。③各地政府规定有关职工或女职工的政策、条例时，我们抓紧机会，反映女职工的意见，提出有利于女职工的条文，争取规定进去。其他还可以通过群众来信来访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帮助女职工解决迫切要求。总之，为女职工服务的渠道很多很宽。

待业女青年问题，这是群众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解决不好或拖着不解决，可能要影响安定团结。我们妇联要千方百计地配合有关部门，为她们广开门路。有同志提出妇联能否直接搞生产，办合作社？王任重同志已明确答复：“我赞成妇联不要单纯依靠劳动部门，我们要积极地为没有就业的妇女来找就业门路。单独组织妇女参加经济组织也可以，如缝纫组、刺绣组等。”从历史上来看，妇联历来有直接组织妇女搞生产的传统。在延安时期，妇联就办过妇女商店、妇女生产合作社。解放初期许多省、市、自治区妇联办了军服厂、挑补花厂等等。现在许多城镇基层妇联办了生产事业，群众拥护，党政赞赏。我们通报了这方面的好经验。当然现在办起来，要注意不要盲目建设、重复建设，要结合妇女特长，发挥妇女优势；生活服务事业，是一条很宽的路，办这种事业，大家都欢迎。妇联出面组织，办得好，还能增加积极分子，锻炼出干部，壮大妇女干部队伍，把妇女工作搞活。

4. 文化科学技术问题。不论是郊区农村妇女、在职女职工、女干部、待业女青年，都有水平低的问题。在有关部门办这类学习班或学校时，要力争有妇女参加，既要批判重男轻女的思想，还要鼓励妇女努力学习，有真才实学，做好工作，男女才能真正平等。

5. 发展妇女界的统战工作，现在内容很丰富，为了统一祖国，要开展对台工作，要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为四化建设，要发扬工商界女同志的长处，她们之中有不少同志擅长管理。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中国民主建国会的妇女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薛若梅同志介绍了中国民



主建国会、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妇委会在组织待业女青年搞生产方面，工作得很出色。宗教界，据典型调查，到礼拜堂“做礼拜”的，青年占1/4，妇女占70%，这个问题很值得城市妇联注意，既要宣传信教自由政策，又要宣传唯物主义，这两方面的工作如何辩证统一，就看我们的领导艺术。发展妇女界统一战线，方式多种多样，如北京市妇联通过旅游，增进团结，这是新的做法。

6. 关于整建基层组织，这个任务很重要，有了健全的基层组织，一切工作才能落实到群众中去，这次会议上讨论的《条例》，可供你们参考，在整建工作中再加修改。至于同居委会的关系，例如干部是否兼职等问题，可从习惯，只要对工作有利，兼也可，不兼也可。基层老妇女干部的退养问题，同志们要求全国妇联反映她们的呼声，我们准备这样做。但财政体制改革后，中央及地方“分灶吃饭”，解决这个问题的关键还在地方上，靠你们调查研究，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办法，向当地党委报告。你们提出这个问题是合情合理的，但就全国来说，各方都有这个问题，人数很多，不是一下子能解决的。

有同志提出，城市妇女工作这么多，量这么大，我们只在街道有基层组织，怎么办？这就要分类排队，区别对待。有些工作可以通过基层妇代会办；有些工作，可以提出我们的意见，向党委汇报，要求党委批转下达，该归哪个主管单位负责的，就由哪个单位处理，只要意见提得有据有理又可行，党委及有关部门会支持的。

7. 改进作风问题。胡耀邦同志提倡树立和发扬“四风”。

(1) 读书之风，要真正读点书。还要认真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学习党的文件，看报纸。不断提高自己的理论、政策水平。(2) 思考问题之风，遇问题要认真思考，爱钻研。(3) 调查研究之风；注意调查新情况，新问题，研究新经验，解放思想，勇于探索，言者无罪，兼听并收。(4) 要有同人家平等商量问题的作风。上下级之间要平等商量，兄弟姐妹团体之间也要平等商量，胸怀要放宽，眼光要看得远，虚心听取对方意见，商量不通，再仔细考虑，继续调查，第二次再商量，反复耐心地商量，总能商量得通的。

关于对妇联组织独立工作的理解，有同志说，妇联根本没有独立干



的工作，件件工作要同有关单位配合。我理解叶剑英同志国庆 30 周年讲话中指出群众团体要积极主动独立负责进行工作，这是指群众团体要在党的领导下积极主动、独立负责的工作，不要依赖党委，不要靠党委来替妇联安排工作，妇联要主动提出一定时期做哪几件事，请示党委，党委批准，积极进行。并不是说妇联单独干的工作，才算独立工作。在现代化社会里，分工越来越细，协作范围越来越宽，任何单位的工作，都有一个同别的单位分工协作的问题。妇女在各界，各界有妇女，妇联的工作更需同有关各方面分工协作，这是客观实际，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一定要深刻认识这个客观，从客观实际出发，做好工作。现在形势很好，我们深信各地妇联，一定会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指引下，在当地党委的领导下，同有关人民团体、党政有关部门密切配合，积极主动地进行工作，为四化建设，为妇女群众作出新的贡献。



新型家庭是社会主义社会健康的细胞*

家庭有它发生、发展和消亡的过程，不是永恒不变的，是随着社会生产方式的变更而变化的。从人类历史发展来看，由群婚、普那路亚家庭、对偶婚发展到要求妇女片面遵守的一夫一妻制的个体家庭。这种家庭是随着原始公社社会崩溃、生产资料私有制起源而同时发生的，当它脱胎的时候，就成为私有财产的单位。至于这种家庭的具体形态及它的职能，是由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生产关系的变更来决定的。意识形态也有一定程度的影响。封建地主的家庭是家长统治下的“三代同堂”、“五世同室”的大家庭，由祖父、父亲或宗子充当家长。全家财产归家长所有，全家成员服从家长。家庭成员之间，辈分分明，等级森严。女性在家庭中毫无权利地位，只能“在家从父，出嫁从夫，夫死从子”，成为替丈夫生育继承财产的纯血统后代的工具，管理奴婢的主妇。到资本主义社会，正如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指出的：“资产阶级撕下了罩在家庭关系上的温情脉脉的面纱，把这种关系变成了纯粹的金钱关系。”家庭成员之间的关系，是赤裸裸的金钱关系，妇女地位由她的财富决定。家庭成员为了牟取金钱，追逐地位，可以不择手段，六亲不认。家庭规模缩小，大都是由夫妻子女组成的小家庭。子女成年，迁出独立生活。父母子女互不照顾，甚至老人病亡，无人过问。有人说，资本主义社会是老年人的坟墓，是名副其实的。

我国从建国以来，特别是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社会主义公有制确立之后，家庭再不是私有财产的单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确立了家庭组成的原则。大批妇女参加了社会劳动，经济地位提高，绝

* 本文是1984年11月在中央党校讲话的一部分。



大多数家庭不同程度地消除了封建传统的影响，新型的男女平等、尊老爱幼、民主和睦的家庭关系发展起来了。家庭成为社会主义社会的细胞，得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保护。

在当前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新时代，根据发展生产力的需要，家庭承担着多种职能。从农村来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农村实行了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多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农民家庭再不是过去那种小农经济家庭，而是国家、集体指导下的社会主义集体经济的一个经营层次，承担着生产、分配、消费等重要的经济职能。家庭要种好责任田，或经营好承包的专业生产及其他家庭副业，出卖农副业产品。家庭要处理好国家、集体、个体三者关系，完成国家征购任务，扣除交给集体的提留，安排好第二年度再生产的积累，家庭承担着这些分配职能。家庭还要安排全家衣、食、住、行，并根据家庭成员的劳动情况、特殊需要，在家庭成员中进行合理的再分配，家庭承担着这些消费职能。城市职工、干部的家庭，在经济方面除个体劳动者外，不承担生产职能，主要是消费单位，安排全家一年的衣、食、住、学习、文化娱乐等日常消费，承担社会主义建设者的后勤任务。除此之外，不论农村、城市的家庭，又是人口再生产和教养子女的单位。夫妻双方要自觉实行计划生育，承担抚养教育子女成为共产主义接班人的责任，这些都关系国家、民族的兴旺发达，共产主义事业代代相传的大事。

现在我国大部分家庭，正在努力承担上列这些职能，涌现了大批“五好”家庭（包括“文明家庭”、“模范家庭”等）。到1983年全国各地被评为“五好”家庭的有380万户。当年9月召开的中国妇女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表扬了其中最突出的一万户。这种家庭的特点是把国家、集体利益有机地结合在一起。他们常说：大河有水，小河满。家庭成员勤劳致富，既把精力灌注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的大河之中，又争取家庭先富裕起来。富裕不忘国家、不忘集体、不忘困难户。具体来说，这些家庭大都在下列五个方面作出好榜样：1. 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社会主义祖国，热爱集体，遵纪守法好。2. 努力生产、工作、学习，完成任务好。3. 实行计划生育，正确教育子女，勤俭持家好。4. 移风易俗，文明礼貌，清洁卫生好。5. 尊老爱幼，家庭民主



和睦，邻里团结互助好。近年来又有新的发展，许多专业户成为“五好”家庭，既是物质生产的尖子，又是精神文明的家庭，被誉为“双文明户”。

我们社会主义肌体由这种“双文明”的细胞组成，这样的肌体必然是健壮的、有活力的、生气勃勃的。凡是“五好”家庭、“双文明”家庭活动开展好的地方，都出现了许多新气象：家庭成员之间、邻里之间和睦相处，家风、村风、社会风气发生了可喜的变化。有些建设精神文明的先进县，他们就是从开展“五好”家庭做起的。在“五好”家庭带动下，广大农村的社会风尚有很大好转，许多农村出现了“四多”：爱国爱集体的人多了，团结和睦的家庭多了，遵纪守法、文明礼貌的人多了，好人好事多了。“五好”典型户全部超额完成了国家征购任务。许多农户富裕不忘国家，踊跃向国家交售超购的粮棉油和其他农副产品，主动参加集体公益劳动，热情帮助、照顾军烈属和五保户，积极为集体办好事，共产主义精神得到发扬。

但是我们必须清醒地看到，“五好”家庭、“双文明”家庭活动，在全国各地开展得不平衡。还有不少家庭不同程度地受着封建的、资本主义的影响，有些家庭成员只图个人私利，不顾国家、集体、家庭整体利益，经常争争吵吵；有些家庭貌似和睦，实际上走封建老路。更值得注意的是，不少人对这种现象熟视无睹，对前者视为是“家庭小事”，不问不闻，对后者有少数人反加以宣传。电影《乡音》里的余木生和陶春的家庭不仅受到他们叔公的赞扬，而且有些人还很羡慕。这个家庭是完全脱离当前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实际，无视实行生产责任制以后，男女农民热爱党、热爱社会主义，热火朝天闹生产的实际，只是在封建老框框里兜圈子。余木生只知道撑船挣钱，要求妻子端茶、送饭、倒洗脚水，妻子病了也不陪她看病。妻子陶春整天围着锅台转，她对丈夫，不问是非，口口声声“我随你”，连挨打受气也认为理所当然。她虽然不是“大门不出、二门不迈”，但连自己生长的山村那边是什么地方也不知道，路过的火车也没有看过。陶春是封建“三从四德”的受害者，大男子主义的“驯服工具”，不是80年代的社会主义农村的新女性。

由此看来，消除封建主义、资本主义对家庭的影响，建设社会主义



精神文明，发展新的家庭关系，是当前面临的艰巨任务。建立新型的人与人的社会关系，是高尚的工作，需要做长期的经常的工作。为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必须坚持不懈地开展“五好”家庭、“双文明”户等多种形式的活动，使每一个社会细胞成为健康的细胞。这是长期的任务。深信再经过几十年或更长一些时间的努力，必将使我们国家开创出家和睦、人人友爱的新局面。



新中国从法律上切实保障了妇女权益*

对于这个问题，我准备用美国的法律、旧中国的法律，以及新中国成立后颁布的宪法和有关法律，来加以对比说明。

1776年美国独立战争时期，发表了著名的《独立宣言》，提出了所谓“自由、平等、民主”的口号。到现在已经二百多年，但是美国国会对于占人口半数的妇女的权利，至今没有任何法律保障。1920年美国的宪法，只规定妇女有投票权，再没有其他任何保障男女权利平等的规定。1923年美国共和党第一次在国会提出男女享受平等权利的议案，要求把保护妇女和男子平等权利的内容正式列入宪法。以后几乎每年国会开会，都有人提出此案，均未被众议院法律委员会接受。拖了近50年，这个法案于1971年、1972年才先后在众议院、参议院通过。但不能成立，还必须提交各州议会讨论，要在七年之内获得3/4的州议会（即38个州议会）批准之后的两年，才能正式成为立法，否则就将成废案。国会原订该法案的批准期为1979年3月22日，但直到1977年1月，只有35个州议会批准。1978年该法案的支持者争取到把该案的批准期延长到1982年6月30日。由于美国国会内存在着强大的反对势力，到1982年这样一个笼统地保障男女平等权利的法案也未能通过。美国至今不加入联合国大会1979年通过的《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的歧视公约》。事实证明列宁1919年预断的：“任何一个资产阶级共和国，即使是最先进的资产阶级共和国，对于占人类半数的妇女，也没有给予在法律上同男子完全平等的地位以及摆脱男子的监护和压迫的自由。”^①

我国从1840年中英鸦片战争以后，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从

* 本文是1985年5月在全国妇联举办的妇女干部学校法律训练班上讲课的一部分。



满清政府一直到国民党政府，从来没有颁布过真正保障男女平等、婚姻自由的法律。1911年辛亥革命推翻了满清政府，成立了中华民国。1912年，参议院通过了《中华民国临时约法》，约法第5条规定：“中华民国人民一律平等。”并规定：“无种族、阶级、宗教之区别。”而没有规定无男女性别的区别。当时一批热心妇女参政的积极分子，曾提议修改第5条，加上无男女区别的内容，但被参议院断然否决。从五四运动以后，人民不断要求男女平等、妇女解放，但是军阀政府、国民党政府顽固地维护重男轻女的封建宗法制度，始终没有在法律上保障妇女同男子的真正平等权利。1931年5月在国民党政府立法院通过的民法亲属编中，虽然笼统地规定“婚姻自由”、“一夫一妻”、“男女平等”，但实际上又用许多具体条款加以否定。例如亲属编第1000条、1002条规定：“妻以其本姓冠以夫姓”，“妻以夫住所为住所”。特别是第1017条至1019条规定：“夫妻联合财产由夫管理”；“夫对妻之原有财产，有使用收益之权”；“妻原有财产所孳息，其所有权归属于夫”。在第1123条及第1125条规定：“家置家长。同家之人，除家长外，均为家属。”“家务由家长管理。”这条规定同以上所列举的几条结合起来，可以得出这样一个结论：家长必须是男子——父亲、丈夫，妻子的财产、姓名、住所统归丈夫管理。仅仅从这几条就可以看出亲属编中所谓的“男女平等”，不过是骗人的假话。

1949年10月1日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三座大山，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与此同时废除了几千年来压迫、歧视、束缚妇女的封建宗法制度，从法律上保障了妇女在各个方面享有同男子平等的权利，妇女翻身得解放，和男子同样成为国家的主人。新中国成立时，1949年9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通过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是起着临时宪法的作用的。《共同纲领》总纲第6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废除束缚妇女的封建制度。妇女在政治的、经济的、文化教育的、社会生活的各方面，均有与男子平等的权利。实行男女婚姻自由。”这是中国历史上从未有过的根本大法。

根据《共同纲领》的精神，颁布了一系列法律、条例，规定了男



女平等的各项权利。1950年5月1日中央人民政府实施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这是建国后颁布的第一部单行法规。婚姻法的主要原则是废除包办强迫、男尊女卑、漠视子女利益的封建婚姻制度，实行男女婚姻自由、一夫一妻、男女权利平等、保护妇女、子女合法利益的新民主主义婚姻制度；禁止重婚、纳妾，禁止童养媳，禁止干涉寡妇自由，禁止任何人借婚姻关系索取财物。婚姻法对废除我国封建婚姻制度，建立新民主主义婚姻制度，建立新型家庭关系，转变社会风尚，起了极为重要的作用。

1950年6月28日中央人民政府又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改革封建土地制度，实行耕者有其田，铲除了封建剥削的经济基础。土地法规定了按人口统一分配土地的原则，第一次保障了农村妇女和男子一样享有同等的土地所有权，确立了妇女在经济上的平等的权利。1951年2月政务院公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条例规定了男女职工同等享受的劳保待遇，并针对女工、女职员的生理特点，规定了对女工、女职员的专门的劳动保险待遇。1951年5月中央人民政府人事部发出了关于废除招考工作人员及学员时“不收孕妇”的通知，保护了妇女的劳动权利。

1954年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作为正式选举各级人民代表的法规。选举法规定：“妇女有与男子同等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这是在我国第一次赋予妇女和男子同等的参加国家管理的权利。1954年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是我们国家第一次正式颁布的一部根本大法。宪法第96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在政治的、经济的、文化的、社会的和家庭的生活各方面享有同男子平等的权利。婚姻、家庭、母亲和儿童受国家的保护。”用国家根本大法的形式确立了妇女在各方面与男子平等的权利，并对婚姻、家庭、母亲、儿童给予保护。

建国初期的几年中，党和政府颁布制定的宪法、法律、条例中，都贯串了保障男女平等的权利，保护婚姻、家庭、母亲和儿童的精神。正如列宁说的：“扫除了法律上面男女不平等的一切痕迹，保证了妇女跟



男子在法律上的完全平等。”^②我们国家也正是这样做的。上述一系列法律中规定的妇女的权利，随着我国民主改革、社会主义改造、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已逐步成为现实。

但是在十年内乱中，国家的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家庭生活都遭到破坏，民主和法制受到践踏、“公检法”被砸烂，妇女联合会被停止活动，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利的法律被破坏了。重男轻女的封建思想抬头，轻视、歧视、残害妇女儿童的事件不断发生；甚至人贩子也猖獗起来，拐卖妇女儿童的犯罪行为滋长蔓延。

直到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中央领导全国人民拨乱反正，分清是非，清理了十年内乱所造成的创伤，制定了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并颁布了一系列法律。1979年五届人大二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这是用以同一切反革命和其他刑事犯罪行为作斗争，保卫人民民主专政，保护国家财产，保护公民合法财产、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障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顺利进行的有力的武器。刑法同时注意保护了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保护了婚姻家庭。刑法第7章专门规定了妨害婚姻家庭的犯罪行为的6条法律界限；在其他一些条款中对侵犯妇女儿童权益，以暴力、胁迫或其他手段侮辱、强奸妇女、幼女的犯罪行为，也规定了严厉的惩治措施。1980年五届人大第三次会议通过了修改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反映了广大人民群众的愿望。这是在1950年婚姻法的基础上，根据建国30年来改革婚姻家庭制度的实践，和新时期内婚姻家庭领域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而加以修改制定的。它既保留了原婚姻法中许多行之有效的规定，又在内容上作了必要的修改补充。新婚姻法在实行婚姻自由、一夫一妻、男女平等、保障妇女和子女利益，禁止包办买卖婚姻，禁止借婚姻索取财物等原则问题上，同原婚姻法是基本相同的。但有一些修改补充，如删去了原婚姻法总则中禁止纳妾、童养媳，禁止干涉寡妇婚姻自由的内容，因为这是针对当时历史上遗留下来的、较普遍的歧视、压迫妇女的情况而制定的，现在这种现象基本上消灭了。增加了“实行计划生育”的内容，把我国控制人口增长的基本国策纳入法律轨道。增加了保护老人合法权益的条款，从法律上保障了老有所养。新婚姻法对结



婚年龄，作了较大的修改，现在规定的婚龄是男 22 周岁，女 20 周岁，这比原婚姻法规定的男女结婚年龄各提高了两岁，既照顾了男女青年生理发育成熟的情况，也考虑了计划生育的需要，是比较恰当的。关于离婚问题，新婚姻法基本保持了原婚姻法的规定，补充了“如感情确已破裂，调解无效，应准予离婚”，这一规定符合婚姻自由的原则，既保障了离婚自由，也反对轻率离婚；既坚持了婚姻自由的原则，也使法院在办理离婚案件时，有一定的依据和灵活性，比较符合我国现阶段的实际。新婚姻法是我国现阶段婚姻家庭关系的基本准则，是维护全国各族男女老少切身利益的重要法律。它的目的主要是建立和巩固幸福美满的婚姻家庭关系，在婚姻家庭领域加强法制。

1982 年五届人大第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是一部具有中国特色、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的新宪法，是我国建国以来最好的一部根本大法，在保障妇女、儿童权利方面，比过去更加完善。其中第 48 条、第 49 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在政治的、经济的、文化的、社会的和家庭的生活等各方面享有同男子平等的权利。国家保护妇女的权利和利益，实行男女同工同酬，培养和选拔妇女干部。”“婚姻、家庭、母亲和儿童受国家的保护。夫妻双方有实行计划生育的义务。父母有抚养教育未成年子女的义务，成年子女有赡养扶助父母的义务。禁止破坏婚姻自由，禁止虐待老人、妇女和儿童。”这是保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维护社会主义婚姻家庭关系的有力的法律依据。1992 年颁布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为进一步提高妇女的各方面的地位，综合保障妇女权益提供了更有力的、操作性更强的法律武器。

通过以上的对比，可以清楚地认识到，只有社会主义国家才能真正在法律上保障男女平等的各项权利，保护婚姻、家庭、母亲和儿童。但是社会主义社会是从旧的社会制度中脱胎出来的，周围还存在资本主义国家，有资产阶级的腐朽思想和生活方式的影响，有封建残余思想和旧的传统束缚，因此要使法律上规定的权利成为人们的现实生活，还需要作出极大的努力，进行长期不懈的斗争。



注 释：

①②见《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论妇女》（人民出版社，1978年8月版）第299~300页、308页。



妇联组织应坚决维护妇女合法权益*

我国妇女解放是整个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事业的一部分。妇女的地位、权利是同革命的胜利发展，社会主义建设的兴旺发达密切联系着的。在各个不同的时期，根据党的总任务，从当时妇女地位、妇女生活的实际出发，对保护妇女儿童的权利，有不同的要求。1949年9月29日第一届政协全体会议通过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和1950年5月1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是怎样实施的呢？

《共同纲领》第6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废除束缚妇女的封建制度。妇女在政治的、经济的、文化教育的、社会生活的各方面，均有与男子平等的权利。实行男女婚姻自由。”这条规定有三层意思，一是废除束缚妇女的封建制度；二是提出妇女在政治的、经济的、文化教育的、社会生活各方面，均有同男子平等的权利；三是提出实行男女婚姻自由。

建国以后，我们采取的第一个行动是救出旧社会沦入火坑中的妓女。建国后仅一个多月，1949年11月21日在北京市二届人民代表会上通过决议封闭妓院，当晚即由市人民政府下令执行。一夜将240家妓院全部封闭，妓院老板、领家454人全部集中，1920名妓女从火坑中跳了出来，被安置在8个教养院里。政府专门抽调了一批妇联干部、医生做具体工作，帮助她们学习政治文化，讲革命道理；有病的治病；愿工作的参加技术学习；愿回家的就送回家。这些在火坑里受蹂躏的妇女，

* 本文是1985年5月在全国妇联举办的妇女干部学校法律训练班上的讲话稿，曾收入中国妇女出版社出版的《改革开放与妇女解放》（1995年9月）一书，后做了节选。



开始过上了新的生活。继北京之后，上海、天津、石家庄等大、中、小城市都先后着手取缔妓院，改造妓女，把妇女中最受摧残的这一部分人救了出来。在全国范围用了不到两三年时间，把从商朝开始存在于我国三千多年的罪恶的娼妓制度摧毁了，这是一件了不起的大事。这件历史事实启示我们，维护妇女合法权利，要从保护最受摧残、最痛苦的一部分妇女着手。

我们采取的第二个行动，是从法律上废除封建婚姻制度，实行男女平等、婚姻自由的新民主主义婚姻制度。1950年5月1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规定：“废除包办强迫、男尊女卑、漠视子女利益的封建主义婚姻制度。实行男女婚姻自由、一夫一妻、男女权利平等、保护妇女和子女合法利益的新民主主义婚姻制度。”“禁止重婚、纳妾。禁止童养媳。禁止干涉寡妇婚姻自由。禁止任何人借婚姻关系索取财物。”从婚姻法颁布后，开始进行宣传解释。

但是当时作为封建婚姻制度的经济基础——封建土地制度，在新解放区还存在。要在全国范围内普遍废除封建婚姻制度，阻力很大。所以实行婚姻法，必须与土地改革相结合，在土地改革的基础上才能普遍实施。1950年下半年，党和人民政府的中心任务是根据中央人民政府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实行土地改革。当时妇联在党的领导下，与农会等有关方面配合，同心协力，实行男女一齐发动参加土地改革。首先是进行思想发动，提高妇女群众反封建的思想觉悟。针对当时农民群众的思想情况，具体进行“谁养活谁”的教育，广泛讨论是“地主养活农民，还是农民养活地主”。当时许多贫苦农家妇女纷纷起来诉苦，用地主压迫剥削蹂躏男女农民的活生生的事实，通过算账对比，提高农民的阶级觉悟，认识了中国几千年来的封建社会里，是农民养活地主，不是地主养活农民；土地本来不是地主的，而是地主霸占了农民的土地；农民在土地上耕种，才有粮、有棉、有各种农产品。当时提出了“土地还老家”的口号，实行了“耕者有其田”的政策。在政治上当时许多雇农、贫农、中农妇女参加了农会，成为农会、乡政府的领导骨干、积极分子；在经济上，当时的土地法规定按人口统一分配土地，男女老少平分一份土地，在土地证书上写明了全家男女老少的名



字。几千年来中国妇女连自己的名字也没有，更谈不上有土地所有权，今天男女老少都有一份土地，大大激发了农家妇女的政治热情、劳动积极性，一批有劳动能力的妇女在新分得的土地上积极劳动，青年妇女上了夜校，寡妇带着自己分得的土地改嫁，童养媳回了娘家，农村出现了一片喜气洋洋的新气象。这些新的变化是翻天覆地的根本性变化，也是男女在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社会生活等方面，实现男女平等的具体内容。

1952年土地改革在全国范围内基本完成以后，封建经济基础被挖掉了，接着实行对上层建筑的改造，婚姻法在全国范围内普遍施行的条件具备了。1953年3月在全国开展了宣传婚姻法运动月，大批党政干部和妇联干部下乡宣传，真正做到了家喻户晓。当时宣传禁止封建包办买卖婚姻，实行婚姻自由；反对重男轻女，提倡男女平等；反对家长制，反对虐待媳妇，建立民主、和睦、团结的新家庭。从此封建婚姻家庭制度受到沉重的打击，婚姻自主基本上实现了，民主和睦家庭大批涌现出来。据内务部不完全统计，1954年全国15个省562个县、市到人民政府申请结婚登记的402024对男女青年，因包办买卖婚姻而未被批准的仅占1.07%。1955年全国27个省市申请结婚的265万人中，自主婚占97.6%。所以在这段时间内，我们结合土地改革，有意识地保护了妇女的政治、经济利益，提高了妇女反封建的觉悟。在土地改革基本完成以后，又专门用一段时间，大张旗鼓地宣传婚姻法，反对封建婚姻的束缚，收到了很好的效果。

1954年的宪法，规定了保障男女在政治的、经济的、文化教育的、社会的、家庭的五个方面的平等权利，并规定婚姻家庭、母亲、儿童受国家的保护。这比《共同纲领》的条款来说，又前进了一步，增加了“家庭平等”、“四个保护”。建国初期我国社会的婚姻家庭大都是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封建婚姻家庭，经过土改和宣传婚姻法运动月，基本上改变了旧的婚姻和家庭，出现了新型的婚姻家庭关系，对此应该加以保护。

我们做了哪些工作来实现“五个方面的平等”、“四个方面的保护”呢？当时党的总任务是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实施第一个五年计划。党提



出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即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间内，逐步实现国家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贯彻这个总路线的目的，当时就是要改造生产资料的私有制，消灭阶级剥削制度，这样妇女受压迫的阶级根源就被基本铲除了。当时妇联组织第一件工作，是全力以赴，发动妇女和男子一起参加社会主义改造，提高妇女的社会主义觉悟。当时的教育面既广泛、又深入，男女一齐发动，挖掉阶级压迫的根子。所以这时男女平等的意义比建国初期又进了一步，是基本挖掉了压迫妇女的生产资料私有制和阶级剥削制度，为进一步实现男女平等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当时在农村主要是发动妇女参加互助合作运动，先是入初级社，后来参加高级社。那时我在西安调查农业社会主义改造情况，亲身体会到了妇女们拥护合作化的高度热情，当时有个怀孕的青年媳妇为即将出生的小娃娃绣的围嘴上，绣了“同心入社”四个大字。这生动地说明妇女们不仅自己热情积极地加入合作社，而且希望自己的后代也同心入社。据 1956 年统计，全国有 12000 多农户入了农业社，由于妇女们的高度热情和在建社中作出的突出贡献，使许多妇女被选为正副社长或正副乡长，当时大概有 70% ~ 80% 的合作社都有女社长或女副社长，至于被选为社务委员的妇女更多。当时从事手工业生产的妇女的情况同农村妇女类同。在工商界妇女中，也涌现了一批拥护社会主义改造，促进社会主义改造的积极分子。

第二件工作，在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实施过程中，发动妇女参加社会劳动，当时发动的人数是根据生产发展的需要的程度逐年增加的，先后有一部分妇女参加了全民所有制生产，一部分妇女参加集体所有制生产，也有些妇女参加个体生产劳动，当时明确提出个体劳动是发展社会主义经济所必需的。对家务劳动的性质，也明确指出同旧社会不同，是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的，有社会意义的。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女职工人数逐年有所增加。全国解放初期，女职工只有 60 多万人，占职工总数的 7.5%；到 1954 年，女职工增加到 243 万人，占职工总数的 12.95%；到 1956 年，女职工增加到 326 万人，占职工总数的 13.48%。当时在城市已经实行了男女同工同酬，政府还特别强调加强妇女劳动保护，根据女职工的生理特点，规定并实施了有关妇女劳动保护的措施。



那时各行各业都涌现了第一批妇女劳动模范、女先进生产者。

在政治上，1953年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代表大会选举法》及1954年颁布的宪法都规定了“妇女有同男子平等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当时发动妇女积极参加了1953年和1956年两届基层人民代表大会的选举活动，参加选举的妇女达到有公民权妇女的90%以上，各级人民代表中均有一定数量的女代表。1953年全国第一次基层选举时，当选的基层代表中，妇女占总数17%；1956年全国第二次基层选举时，当选的基层代表中，妇女占20.3%，共达100多万人。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中，妇女代表占代表总数的12%。那时为实现宪法中规定的“五个方面的平等”，着重发动妇女参加社会主义改造，同时根据生产发展的需要，发动妇女参加多种社会劳动。与此同时有意识地保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实行“四个保护”，由此进一步提高男女在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社会、家庭等各方面的地位。

但是从1958年“大跃进”到1962年，由于“左”的指导思想的影响，不考虑生产力发展客观规律和可能容纳劳动力的程度，误认为发动妇女参加生产越多越好，集体生产劳动的规模越大越好，大批家庭妇女被动员出来，既超过生产力发展的需要，又不顾妇女的生理特点和家务繁简，使她们拖儿带女参加繁重的集体劳动。妇女儿童患病率大大增加；多年受到沉重打击的包办买卖婚姻开始死灰复燃，出现了“典妻”、“租妻”、“度荒夫妇”，新的婚姻家庭生活开始被破坏；溺婴弃婴的事情在有些地方时有发生；社会风气开始向坏的方面逆转。在十年内乱中，宪法和法律被践踏，妇女合法权利惨遭摧残，新中国成立后已被消灭的丑恶现象，像沉渣一样泛滥起来。大约从1970年开始，人贩子活动起来，一批妇女受骗被拐卖；社会公德被破坏，出现了暗娼活动；由于思想被搞乱了，使一些本来朝气蓬勃的青年妇女看不到光明前途，在一些地方发生了集体自杀的事件。“公检法”和妇联都被砸烂，对于这些丑恶现象，无人过问，任其滋长蔓延。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决定工作重点转向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拨乱反正，分清是非，制定了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现在国家政治、经



济形势，一年比一年好。改革开放为妇女施展才华开辟了广阔领域，妇女们身受其惠。民主和法制渐趋完善，使妇女儿童利益受到比过去更加充分的保护；在经济上经过调整改革，农村实行以家庭为主的联产承包责任制，妇女得到了劳动上的自主权，发挥了她们的特长，生活得到很大改善，精神面貌发生可喜的变化，妇女学文化、学科学的热潮开始出现。女职工、女科技人员逐年增加，物质、文化生活均有改善，社会服务事业、学前教育事业的恢复发展，使“做衣难”、“吃饭难”、“入托难”的问题有所缓和。但是由于我们国家在经济、文化上都比较落后，封建残余思想不是短时期可以消灭的；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资本主义腐朽思想乘隙而入；再加上领导上的官僚主义，工作中的缺点等等复杂的原因，以致当前妇女儿童权益遭到侵犯的现象相当严重。突出的表现如：重男轻女、溺弃女婴、买卖婚姻等问题不同程度地普遍存在；拐卖和残害妇女儿童的事件不断发生；嫖娼、卖淫活动在不少地方重新出现，有的地方还在继续蔓延；有些企业、机关和学校，在招工、提干和招生工作中也有歧视妇女的现象等等。抓紧解决这些问题，尽快消除某些丑恶现象，已是当务之急。

在今年4月11日中央书记处的通知中，决定妇女工作的方针和任务应是：坚决维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抚育、培养儿童少年的健康成长，充分发挥妇女在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中的重大作用。为此要扎扎实实做好下列四项工作：第一，坚决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同虐待、残害妇女儿童的犯罪行为作斗争，解救受苦最深重的妇女儿童。当前的重点要狠狠打击拐卖妇女儿童的犯罪活动，坚决取缔嫖娼卖淫的丑恶现象，制止溺弃女婴的违法行为。中央办公厅最近转发了公安部党组、全国妇联党组有关这方面的两个文件。4月26日陈丕显同志代表中央书记处在全国妇联四届七次常委扩大会议上的讲话中指出：“这类问题涉及面广，矛盾复杂，各地要在党委统一领导下，由政法部门牵头，组织公安、检察、法院、司法、民政、宣传、工会、共青团、妇联等单位分工负责，进行综合治理。”他强调政法部门要认真贯彻执行，按照国家法律和党的政策，尽快把这股歪风刹下去。妇联除配合政法部门做好工作外，还应多到群众中去，对于歧视、虐待、侮辱、残害



妇女儿童的行为作深入的调查研究，了解它的产生原因和活动规律，积极向党和政府有关部门反映情况，提出建议。妇联四届七次常委扩大会议通过了《关于认真贯彻中央指示精神，坚决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决议，决议指出各级妇联应该扎扎实实做好下列四件事，把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工作变为广大妇女的自觉行动。（1）认真组织妇女干部学习中央书记处的指示及陈丕显同志、康克清同志的重要讲话，并把指示精神层层落实，一直到基层。妇女干部要学习宪法、法律，运用法律武器，带领广大妇女群众共同维护妇女的合法权益。（2）各级妇联要大力进行法制宣传教育，通过各种形式和各种宣传工具，广泛宣传宪法、法律中有关保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条款，联合社会各有关方面共同维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要宣传挺身而出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先进人物和先进事迹，提高社会道德水平，树立良好的社会风气。要有针对性地对妇女群众加强法制教育和思想教育，使她们增强抵制封建残余思想影响和资产阶级腐朽思想侵蚀的能力，敢于向一切侵犯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行为进行坚决斗争。（3）要密切关心妇女、儿童的疾苦，要配合有关部门坚决同侵犯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进行斗争。县以上妇联组织要在司法部门的支持帮助下，积极创造条件，坚决地有步骤地把法律顾问机构建立起来。（4）要全面、积极地理解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任务，不仅要同侵犯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行为作斗争，而且要大量地积极地进行建设性的工作，把妇女解放事业推向前进。只有这样才能把妇联组织建设成为代表妇女群众利益，成为保护和教育妇女儿童的权威性群众团体，才能调动广大妇女参加“两个文明”建设的积极性。

第二，号召广大妇女提高觉悟，学习文化、科学、技术知识，增进妇女在两个文明建设中的贡献，提高妇女的地位，进一步实现男女平等、妇女解放。

陈丕显同志在讲话中指出：“要全面地积极地理解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任务。要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当然要与侵犯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各种行为作斗争，但这是问题的一方面，从另一方面说，它还包含了要进行大量的建设性的工作，这就是从政治上、经济上、文



化上、家庭生活上等方面提高妇女的地位，创办各种为妇女、儿童服务的事业，关心妇女的特殊利益，从物质方面和精神方面创造条件，保证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实现，因此维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的领域是十分广阔的。”男女平等、妇女解放同改革开放、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胜利前进分不开，只有不断增进妇女在两个文明建设中的贡献，促进两个文明建设的发展，才能不断提高妇女的地位。为此妇联应该号召鼓励并帮助广大妇女群众，首先用爱国主义、社会主义、集体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树立高度的事业心和主人翁的责任感，培养为振兴中华而献身的精神。古今中外一切有贡献的妇女都有为事业而献身的精神，都有克服困难的坚韧不拔、百折不挠的奋斗精神，都能处理好革命事业与恋爱、婚姻、家庭的关系（包括夫妻、父母、子女的关系）。其次是要提高妇女文化专业知识。今天大批城乡妇女已经参加了社会生产，搞好生产，提高经济效益，不仅要靠拼搏精神，还要掌握先进的文化、科学、技术、专业知识。应该看到目前妇女的文化、科学、技术、专业知识跟不上现代化建设的需要，我们整个民族文化科学技术落后，而妇女在这方面更为突出。全国文盲有两亿三千余万人，妇女大体占文盲总数70%左右。近年来入学的女学生人数有所下降。中等专业学校中，女学生1980年有39.2万人，1981年有35.4万人；在普通中学中，女学生1980年有2180万人，1981年有1854万人；在小学生中，女学生1980年有6500万人，1981年有6300万人。在整个科技队伍中女同志占30%多一些，但在高级科研人员中女同志仅占2%。我接触到一些劳动模范，她们劳动态度很好，贡献也很大，但是在文化程度上受到限制，多数是小学、初中水平；很难继续前进。为此当前妇女要在提高文化、科学、技术、专业水平方面狠下功夫，自觉地抵制封建残余思想及资本主义腐朽思想的影响，努力使自己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守纪律的新人，进一步实现宪法规定的“五个方面”的平等。

妇女能不能跟上去呢？从体育战线的女同志取得的成就来看，证明妇女不仅能跟上男子，而且有的还超过了男子。解放前我国妇女参加体育活动的极少，运动技术水平很低。新中国成立以后，妇女冲破了参加体育运动的“禁区”，女运动员的才能得到了很大的发挥。建国以来我



国共有 100 名男女运动员荣获世界冠军，其中一半是女运动员。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有 71 名男女运动员荣获世界冠军，其中女运动员 39 名，占 54%，比男运动员多 7 名。1981 年、1982 年荣获女子世界冠军的有 32 人，占冠军总数的 55%，比男运动员多 8 人。这些女同志为什么能赶上并超过男运动员呢？一是有为祖国争光的献身精神；二是有苦练基本功的坚强毅力；三是晚恋晚婚，后顾之忧少，全心全意扑在专业上。

在其他战线也有不少这样的女同志，在全国先进科技人物中，有相当一部分是女同志，真是英雄辈出。但总的看来为数还不多，一般比较落后。因此我们要鼓励妇女在这方面下苦功夫，向优秀的女运动员看齐。已经掌握了一定文化、科学、技术、专业知识的女同志要向高精尖攀登，把知识献给祖国的建设事业，变为新的生产力；文化低的女职工、女农民、女干部要迎头赶上，下决心学习文化、科学、技术；女干部要加油学习文化、科学、专业知识，使自己成为内行。由此增进妇女在两个文明建设中的贡献。妇联在这方面能做什么？根据过去的经验，归纳为以下五条：1. 做群众的政治思想工作，这是群众团体义不容辞的责任。妇联可以针对妇女的思想，配合有关部门，运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进行口头宣传、办报刊、搞文艺活动等等，扩大宣传阵地。2. 鼓励、表扬先进人物，如开展评选“三八红旗手”、“三八红旗集体”的活动，从鼓励那些思想觉悟高、科学技术水平高的女工人、女农民、女知识分子以及其他各方面有贡献的妇女入手，带动广大妇女共同前进。3. 为扩大知识分子队伍做工作。例如目前一些学校在招生中，有意提高了女生的录取分数线；有的单位不愿招收女性；许多女学生毕业后不易分配工作。妇联为此不断呼吁，今后要求我们加强调查研究，努力督促有关方面解决这些问题。妇联还可以因地制宜，协助教育部门举办各种职业学校、实用技术班、夜校，吸收城乡广大妇女参加。现在农村中有不少女青年是文盲，怎能搞科学种田呢？在战争年代妇联办过妇女识字班，50 年代初，妇联参加了扫盲工作，都起了很好的作用。这完全证明妇女工作可以大有作为。最近民主党派有些热心人士办了各种业余学校，从大学一直到短训班，全国吸收了近百万人参加。他们的力



量、条件并不比我们好，但他们作出了成绩。前不久北京市领导同志到民办学校视察，表扬了一些热心教育事业的同志，其中有一对夫妇利用一间 14 平方米的房子，办起了缝纫训练班，已训练了两千多人。北京市妇联离休干部高玉英同志，办了一个专门培养艺术人才的学校。去年我到朝阳区看到区妇联没花多少钱办了会计学习班等。这些都是在为扩大知识分子队伍做工作，是非常有意义的工作。4. 调查研究，并反映女知识分子的困难，为她们呼吁。如去年全国政协调查了中年知识分子问题，向党中央反映，引起了重视，现正在逐步解决中。妇联同样可以在这方面做些工作。

第三，发展为妇女儿童服务的事业，特别要帮助妇女解除后顾之忧。1. 抓好抚养教育少年儿童的工作，如发展和提高托儿所、幼儿园的工作，帮助双职工子女解决上学后吃午饭、课余学习辅导等问题。办好这件事，人们称赞说是妇联功德无量。对下一代来说，又是开发智力，培养劳动后备军、共产主义接班人的大事。从党中央发出 1981 年 19 号文件以来，少年儿童工作引起了全党全社会的关注，确实出现了新的面貌，今后必须坚持下去。解决上面的问题的办法，应该是多种渠道，例如托儿所、幼儿园，可以国家办、集体办、个人办一起上。小学生吃中午饭、课外辅导的问题，可以由学校、社会、家庭共同努力解决。

2. 关于家务劳动问题，一方面要承认它的社会意义，另一方面，也要努力争取逐步实现家务劳动社会化、现代化。社会主义家庭的性质、作用，同封建主义、资本主义家庭不同。现在农村家庭从实行大包干以后，已经成为集体经济的组成部分，集体经济的经营层次，包括建设物质文明、精神文明两方面的内容。城市职工家庭是职工生活的“后勤部”，也是建设精神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所以搞好家庭生活和家庭关系，既是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部分，也是促进物质文明建设所必要的。当前全国开展的“五好家庭”活动是有新的含义的。现在全国城乡已评选出的“五好家庭”有 380 万户，做出了很大成绩。但要实现“家和和睦，人人相爱”的目标，还要长期地艰苦地努力。请各地妇联考虑能否搞个规划，达到耀邦同志规定的目标，争取经过十几年的努力，达



到“家家和睦，人人相爱”。

当前大多数家庭都有着繁重的家务负担，特别是双职工家庭的家务负担更为沉重，确实是妨碍女同志、甚至男同志进步的一个因素。因此要随着生产的发展，逐步实现家务劳动的社会化，这是坚定不移的，但社会化的方式、渠道，应该是多种多样。一是要发展商品经济（鞋、衣、帽等）；二要发展饮食、服务业；三是逐步实现家务电气化；四是家庭内部的合理分工（如夫妇、婆媳之间）；五是邻里互助等等。

第四，深入群众，依靠群众，为群众办事。上面讲了妇联要做的许多工作，但妇联力量有限，如何才能完成这些工作？关键要发动群众，依靠群众中的广大积极分子的力量为群众办事，群众团体的力量源泉是在群众。过去我们妇联在这方面认识不够，做得更不够，几乎完全是靠专职干部，力量有限。对执委会、常委会的作用，没有充分发挥。至于团结党外人士，近几年做得很不够，这种情况和妇联组织的群众性、广泛性、统一战线的性质不相适应。最近中央书记处指示妇联领导班子要包括三部分人，一是妇女工作者；二是专家，如计划生育、妇婴卫生、法律等同妇女儿童关系密切的专家；三是有文化的、同群众有密切联系的劳模。我们一定要按党中央指示，选好领导班子，使领导班子既同群众有广泛联系，又能办实事，为妇女儿童服务。

特别重要的是把基层组织整顿好，这样我们就有了坚实的群众基础，有了“硬硬的腿”。专职妇女干部作骨干，起组织推动作用，周围团结一大批积极分子、社会热心人士，发动群众，依靠群众，妇联的力量大得很，历史和现实已经表明了这一点，我们的前景无限光明。



以发展生产力为中心研究妇女解放理论*

一、当前加强妇女问题理论研究的重要性

首先是新的研究课题提到我们面前。随着我们党和国家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我们研究妇女解放问题的重点，必须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全局，围绕发展生产力这个中心，来探讨进一步解放妇女劳动力，提高体力劳动者、脑力劳动者的素质，改革束缚妇女劳动力的各种因素，充分发挥妇女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建设中的积极作用，进一步维护和实现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男女平等、妇女解放的权利。

过去，我们研究妇女问题，是围绕着改造生产资料私有制，消灭阶级剥削这个中心，来探讨实现男女平等、妇女解放的途径。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是围绕推翻三座大山、砸断四条封建绳索，由此谋求妇女解放的。新中国成立以后，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前，我们是从研究改造生产资料私有制，建立社会主义公有制过程中，解决妇女特殊问题，实现法律上赋予妇女的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社会、家庭等各方面同男子平等的权利的。1956年，我国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后，这个历史使命基本上完成了。

进入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束缚妇女前进的不再是阶级压迫、生产资料私有制；就我国的情况来说，是经济不发达、文化落后，体制有弊

* 本文是1986年3月为《经济日报》写的纪念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的文章，原题为《重视妇女问题理论研究》。



病。因此，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应该紧紧围绕集中力量发展社会生产力这个中心，来研究和进一步实现男女平等、解放妇女的问题。这一点，在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中，从基本原理上有精辟的论述，但由于历史条件的限制，当时不可能为我们现今的问题提供现成的答案。因此，围绕社会主义现代化、发展社会生产力这个中心任务，来研究妇女进一步解放的问题，这个历史使命就落到我们的头上。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央明确指出，建设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是发展社会生产力。在生产力诸要素中，人是最活跃的因素，而妇女劳动力占整个劳动力的半数。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只有具有崇高理想、有现代知识和现代技术的劳动者，才能成为生产力最活跃的因素。因此，我们现在研究的课题是，要围绕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发展社会生产力这个中心来探讨，充分发挥妇女的聪明才智，增进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贡献，以进一步实现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权益。当然，在现实生活中，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封建残余思想和资本主义腐朽思想，还顽固地阻碍着妇女的解放。这些问题仍然是我们研究的重要课题。

这样，我们既要研究妇女的素质、地位、作用、婚姻、家庭、维护妇女合法权益等问题，还要结合研究妇女的生理、心理、教育、法律和伦理等等问题。所以，妇女解放的理论，是涉及许多学科的边缘，又是许多学科的综合，我们研究的范围扩大了。要根据我国的实际，不断丰富和发展理论，这确实是任重而道远。

其次，在当前改革、开放的新形势下，妇女劳动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引起了社会各有关方面的关注。在对妇女问题探讨过程中，思想活跃，各抒己见，这是好现象。为着繁荣理论园地，提高研究水平，要求我们从我国妇女运动的实际出发，认真对各种意见加以研究，使妇女解放的理论研究工作更加活跃，更加丰富，更加深入，以利于发展改革、开放的好形势，以利于妇女解放事业的进一步发展。



二、把理论研究工作提高到新水平

为使妇女问题理论研究工作步步前进，还要我们继续努力，特别注意下列四点：

1. 努力学习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及其有关妇女解放的理论。

从马克思主义诞生之日起，无产阶级革命导师马克思、恩格斯在阐述无产阶级解放的科学理论的同时，阐明了妇女解放的基本原理。他们在《共产党宣言》和恩格斯的《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资本论》等经典著作中，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科学方法，阐明了妇女被压迫的根源和妇女解放的道路，奠定了妇女彻底解放的理论基础。其后，列宁等发表了许多有关妇女解放的论著，论述进入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妇女解放的理论。倍倍尔的名著《妇女与社会主义》一书，是以科学社会主义的观点，论述了妇女问题的专著。这本书系统地阐明马克思主义关于妇女解放的基本理论，早在30年代，夏衍同志就翻译介绍了这本书，它在世界各国都有译本。蔡特金、柯仑泰、列宁夫人克鲁普斯卡娅等都曾发表过有关妇女问题的专著，也都先后翻译介绍到我国来。

在我国，从五四运动时期起，李大钊等当时具有共产主义思想和激进思想的进步知识分子，都曾撰文论述妇女解放问题。从中国共产党成立以后，党一贯重视领导妇女运动，指导实际工作，研究理论问题，提倡理论与实际相结合，发表过一系列决定和指示。毛泽东、周恩来、刘少奇、朱德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在中国革命的各个时期都精辟地论述过妇女问题。我们党的第一任妇女部长向警予，发表过很多闪耀着马克思主义光芒的文章，论述了妇女解放问题。蔡畅、邓颖超、康克清、章蕴以及杨之华等大姐和许多妇女工作者、社会上的热心人士，在我国革命各个时期，发表了大量的有关妇女解放问题的文章、报告、讲话，有极为重要的现实指导意义和理论价值。当然，在新的历史时期，妇女解放事业中出现了很多新情况、新问题，妇女解放的理论研究工作，仍然落后于实际，这是事实。而近年来，在妇联同志的努力下，



妇女问题的理论研究工作方兴未艾，正在勃起，这是一个好的势头。

现在有一种说法：“妇女学”的研究起源于60年代美国的女性讲座运动，到70年代传到了日本等等。我认为这种说法同事实不符。马克思主义者对妇女问题的研究，已如上述，至于资产阶级的妇女运动者的研究工作，也是起源于18世纪中、下叶，其后200多年来，有起有落。美国自20世纪60年代起，由于社会内部矛盾的尖锐和种族问题事件的迭起涉及到妇女，一度掀起了争取和男子平等权利的高潮。这次高潮，被称为“女权运动的第二次浪潮”。这是美国中产阶级争取男女平等的运动，属于资产阶级女权运动的范畴。

我们研究妇女理论问题，是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及其妇女观为指导，同中国妇女运动的实际相结合，把实践上升为理论；目的是指导当前的妇女运动，为经济改革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促进生产力发展，进一步解放妇女服务。对于西方国家妇女运动中有益于我们的部分，应该借鉴；但我们的妇女解放理论，同美国、日本等国家60年代兴起的所谓“妇女学”，无论在思想体系、服务对象、奋斗目标等方面，都是不同的。

2. 认真学习党的总方针总政策，从全局出发研究妇女问题。

妇女问题是整个社会问题的一部分，当前的妇女运动是改革、开放、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一个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研究妇女解放的理论，必须懂得党的总方针、政策，了解全局的形势，由此来研究妇女的特殊问题。邓小平同志指示妇联组织要“议大事，管本行”，懂了大事，才能管好本行。

当前，我们党正在全国范围内进行经济、教育、科技等体制改革，改革和建设相互促进，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好形势，政治安定团结，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人民的生活明显改善。我们建设社会主义全部政策的出发点，就是不断发展社会生产力，提高人民的物质文化水平，使全国人民富裕起来，而妇女的解放，也必须从经济富裕和妇女经济独立入手。现在多数人民富起来了，妇女对改革和建设的贡献更大了，生活改善了，地位提高了，妇女群众的精神面貌发生了可喜的变化。这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理论指导下发



挥的威力，也是我们党的各级干部（包括妇女干部）和广大人民群众，努力工作而产生的丰硕成果。只有学习党的总方针总政策，研究全局的形势，并同妇女工作的实际相结合，才能把理论研究引向深入。

3. 改进调查研究工作。

理论研究必须从实际出发，这就要求我们深入实际，深入群众进行周密的调查。调查的方法要进一步科学化。要既有典型又有概貌；既有现在的数据，又有过去的的数据；既有分析，又有研究。要努力建立起一套科学的调查研究工作方法，这样研究工作才能比较扎实，才能达到理论与实际密切结合。

4. 发挥集体的智慧。

妇女问题的理论研究工作涉及多种学科。因此，为开展这项工作，妇女工作者要奋发努力，还要动员全社会有关方面的力量协同进行。近来不少地方已经这样做了，从而使妇女问题理论研究的内容比较全面，论述比较深刻。我们要继续发扬集体智慧，集思广益，以利于提高研究工作水平。



我对女性理想的思考*

我常常看到很多年轻同志，以自己生长在 80 年代而豪情满怀，我们老人也以自己能活到 80 年代而衷心欢畅。80 年代，确实是光辉的时代，我国进入了中兴盛世，并将为本世纪末经济发达达到小康水平而奠基。党召唤全国各族男女老少，团结一致，改革创新，开拓前进，从严求实，艰苦奋斗，把国家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把自己锻炼成为有理想、有文化、有道德、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公民。

在这样重要的时刻，《中国妇女》编辑部把自己的版面奉献给读者，讨论当代“女性的理想与理想的女性”。这个问题提得好，提得及时。讨论这个问题，不仅有关女性的人生价值和她们的锦绣前程，而且关系到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充分调动广大人民群众搞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全局，这样的讨论，理所应当受到社会各方面的关注，吸引了大批女同胞、男同胞积极参加。我读了发表的和未发表的部分讨论文章，作者各抒己见，畅所欲言，有些观点是近似的，有些观点是不同的，也有相互交叉的，讨论越来越深入，是非愈辩愈明。我从中得到了启迪，引起了思考，激发了参与讨论的热情。

出发点归宿处

摆正出发点和归宿处，是考虑女性的理想与理想的女性的前提。中

* 《中国妇女》杂志在 1986 年开展了“女性的理想与理想的女性”的讨论，本文发表在《中国妇女》第 11 期。



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是我们正确解决这个问题的指导思想,《决议》指明了现阶段各族人民的共同理想,是女同胞男同胞共同奋斗的目标。国家的命运,民族的前途与个人、家庭的利益都是息息相关的,任何人要求事业的成就和生活的幸福,只有把自己的智慧才能灌注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发展中才能逐步实现。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合民心,顺民意;依靠全国各族男女共同努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建设发展了,国家兴旺了,人民安居乐业,亿万男女老少的才华有了用武之地,追求的事业获得了成功,人民生活水平日益提高,民主和睦家庭愈趋增多。想想这些,比比自己近几年来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的变化,对此一定会有更深刻的感受。

因此,我们考虑女性的理想及理想的女性,应从有利于充分发挥妇女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全面提高妇女素质,鼓舞她们和男子共同建设四化、进行改革开放出发;从而以有利于振兴中华,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个全局为归宿。如果脱离这个全局,把自己的眼光局限于个人、小家庭之内,可能使自己的追求成为泡影,陷于困境,也可能由此滑到邪路上去。

男女并驾 如日方东

什么是理想的女性与女性的理想呢?很多同志看到了在长期革命斗争和社会主义建设实践中,广大妇女群众同男子并肩战斗,英勇献身,成为取得人民革命和社会主义改造及建设胜利的一支重要力量,他们认识到今天中国妇女不再只是围着锅台、摇篮转的“内人”,而是战士、建设者、改革者。为此,她们把为爱国主义、社会主义、集体主义建功立业,同时注意自身素质的提高的女性称之为理想女性;而女性则以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添砖加瓦,同男子并肩前进,做事业上的强者,作为自己的理想。但是,在讨论中也有些同志认为:理想的女性应该是“称职的母亲,贤惠的妻子,丈夫的内助,家庭生活的义务服务



员”，还有个别同志说：“妇女退居家庭是社会文明的标志，是刻不容缓的事情”。有的女性也希望自己的丈夫是“夫荣妻贵”的靠山石，甘愿牺牲自己事业成全丈夫。他（她）们认为理想的女性和女性的理想都是贤妻良母。

我们暂且不去评论这种观点的是非，先来探索两个问题：一是妇女进入社会作为战士、建设者、改革者，对整个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是否必要？二是妇女进入社会是不是妨碍了培育后代的责任？会不会影响家庭的幸福？最好用事实说话。先看看建国 37 年来妇女的贡献及其素质的变化：1949 年建国之初，城市女职工只有 60 余万人，占当时职工总数的 7%，其中绝大部分被雇佣在传统职业——轻纺工业劳动。1984 年在全民、集体所有制企事业单位劳动的女职工达 4300 余万人，占职工总数的 36.5%，她们以主人翁身份，突破了传统职业小圈子，活跃在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部门；她们适应改革和建设的需要，努力提高文化科学知识和专业技能，为国家多作贡献，涌现了千百万女劳动模范、生产能手、先进工作者。农村妇女在建国之初，只有南方若干地区有下田劳动的习惯，大部分地区只在农忙时做辅助劳动。而今农村妇女已经成为发展商品生产的生力军，她们大多数在农、林、牧、副、渔、工、商、服务等各行各业劳动，向着专业化、商品化迈进，涌现了大批种植、养猪、养鸡、养鸭、养蚕、养兔、绣花、抽纱、编织等专业人才。在乡镇企业这个农村经济重要支柱中有 50% 左右的劳动者是女青年。女知识分子队伍扩大了，高等学校录取的女学生，1951 年全国仅有 3 万余人，1984 年增至 40 万余人，占录取学生总数的比例：1951 年是 22.5%，1984 年是 28.1%。从事自然科学技术的妇女，开国之初，是凤毛麟角，1984 年达 2396200 人，占科技人员总数的 31.2%。文化、教育、医务、卫生、社会福利等部门的妇女 4217000 人，占总数的 38.5%，其中医药卫生系统的妇女超过半数以上。她们正以崭新的风貌登上时代的舞台，对各自专业作出了贡献，有的创出了第一流的新水平。

如果无视这一现实，把女性的人生价值限在做妻做母，排挤于社会劳动之外；甚至要现在已经从事社会劳动的妇女退居家庭。试设想一



下，这将会出现什么局面？就是要把占职工队伍中 1/3 以上的女职工、占知识分子队伍的 1/3 左右的女知识分子、占农村劳动力半数的女劳动力撤离社会的各个建设领域。其后果是削弱建设、改革开放的力量；减少家庭就业人员，降低家庭生活水平，把创造财富的妇女变成为被赡养者，使自立于社会的成员沦为依附于丈夫的从属者；这样对国家、家庭、夫妇双方都不利。这种思想究竟是“文明的标志”还是落后的标志，是前进还是倒退，这就不言而喻了。

再看看，妇女进入社会之后，她们的家庭生活如何呢？据典型调查，夫妻双方参加社会工作，分担家庭事务，他们的共同语言增加了，爱情深化了，夫妻之间互敬互爱的民主和睦的家庭占了主导地位，那种由丈夫或妻子一方说了算的家庭只是极少数。社会上还有一种偏见，似乎“强女性只会工作，不懂生活”，有的男子择偶时公开说不要事业心强的女性当妻子，事实如何呢。《中国妇女》1986 年第 7 期发表的陈小娟对广州市 50 位女厂长、女经理的调查说明，夫妻关系和谐的 47 人，其余 2 人丧偶，一人未婚，百分之百的家庭是和和睦睦的，充满着人情味儿。浙江省妇联对女能人也作了调查，情况同广州调查雷同。这些夫妇在共同为社会奉献中，情爱甚笃，认识到自己的事业成功，对方的支持是不可缺少的重要条件，他（她）们在工作时间拼命干，尽可能安排好工作和生活，争取节假日夫妇一起带着孩子痛痛快快地玩；对子女的教育，父母共同负责；对家务事，合理分工，一起动手，一个人要一小时干的活，大家干，不到半小时就完了。一位男同志说得好，“现代社会，特别是在当今的改革时代，突破与传统社会相一致的家庭模式势在必行。妻子只有与丈夫同步前进，才会有家庭的和谐与稳定。因为夫妻的和谐、稳定关系，越来越多地依靠事业上的互相理解，感情上的主动交流来维系。”当然，创造这样和谐的家庭，并不是容易的事情，需要家庭成员素质提高和增进相互间的理解。我国很多家庭正在向这个目标努力。

大批妇女参加社会劳动，对孩子的教养如何呢？孩子的教养，是关系到未来劳动大军的素质，关系到社会主义事业后继有人的大事。为解决好这个问题，党和国家执行了家庭、学校、社会相结合的方针，我国



的托幼事业发展较快。建国之初，仅仅少数大城市，有极少数幼儿园，到1985年全国城市已有各种类型的幼儿园17万多所，幼儿教师55万多人，入园儿童1400多万。许多农村为了幼儿受到良好教育，集资办幼儿园，近年来发展迅速，1985年已达12万所，入园幼儿923万余人。家庭教育近几年也有明显改善，许多城市和县镇，组织起家庭教育研究会，办起了新婚夫妇学校、母范学校、家长训练班等各类家长学校，招收新婚男女青年、母亲、祖母、外祖母入学，学习科学育儿，正确教育儿女的道理和方法。至于表彰教子有方的妇女更是普遍，医药卫生部门对儿童预防、接种、保健咨询日益普及。我国儿童健康程度明显提高，死亡率大大下降。旧中国婴儿死亡率为200‰，1984年统计为34.68‰，比国际卫生组织要求的50‰低15.32‰。由此种种，尽管托儿园所还不能满足需要，农村医疗卫生设施严重不足，有待于进一步解决，但从发展来看，儿童的健康水平提高了，智力开发提早了，这是客观事实。

诚然，在我们的社会里，女性用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儿女，帮助丈夫，操持家务，是必要的，有一定的社会意义。对于战斗在前线的指战员的家属，解放军军人的家属，她们为了保卫祖国，献出了儿子、丈夫，自己挑起家庭生活的全部担子，人民尊敬她们，国家感谢她们。她们的劳动有重大的社会意义，这是无疑的。即使这样，她们中的绝大多数仍积极努力参加社会劳动。

从这些事实来看，建国37年来，我国妇女的作用早已突破了做妻做母的圈子，而走向社会，成为建设和改革开放中一支不可缺少的重要力量。正如毛泽东同志指出的“男女并驾，如日方东”。因此，我殷切希望，提倡女性退居家庭当贤妻良母的同志，顺应时代潮流，摒弃封建社会遗留下来的“男主外，女主内”的旧思想。80年代的男女公民不仅要在政治、经济等问题上做新思想、新观念的呐喊者，对待夫妻、家庭问题，也要同步，做促进社会文明进步、妇女解放的倡导者。

觉悟和本领是真正的“保护伞”

建国以来，特别是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后，妇女地位发生了天



翻地覆的变化，但是妇女解放的历史任务还没有彻底完成，随着时代的前进，妇女解放又有新的含义。我国社会主义社会是从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脱胎而出的，这种历史条件，使妇女们至今还没有能完全改变经济上的不平等、文化上的落后；再加上封建重男轻女的传统习俗的影响；外来资本主义腐朽思想侵蚀；这些还紧紧地束缚着妇女们的手脚。因此还有不少妇女感到压抑和苦恼。在农村多数妇女还从事传统的简单的体力劳动，在城市企事业中，有在竞争面前濒于淘汰的女职工；女知识分子还常常失去深造机会；全国文盲中70%是妇女，家庭里安排子女学习，是“先男后女”，“有男无女”；小学、中学“流生”中多数是女学生。至于妇女被打骂、虐待，招工、招生、提干时受到不公正对待的事情，时有发生；再如，“大锅饭”养懒了一些妇女的手脚，淡化了她们的进取心；资本主义腐朽思想侵蚀了某些人的肌体，甚至使建国初期已消灭的丑事，沉渣泛起。所有这些问题，影响着妇女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妨碍了广大妇女群众力量的充分发挥，侵犯着妇女的合法权益。

我们要呼吁社会各方面，本着党的十二届六中全会的精神，大力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创造一个社会进步、男女平等的文明环境，在招工、招生、提干等各方面，在社会各个领域里，清除轻视歧视妇女的思想影响，力争男女机会均等，大力发展妇女儿童服务事业，解决妇女实际困难；给予妇女学习深造的机会，帮助她们提高素质；要激发妇女的社会主义积极性，而不是迁就落后。在这里，特别希望社会各界正确认识女性养儿育女，是为人类再生产，是培育劳动后备军、合格的社会主义接班人的大事。不能把女性为此而需要的条件，看作是“婆婆妈妈”的缺点，而轻视歧视，这是极不公平、极不合理的。

我们妇女自身更应充分发挥自尊、自重、自强、自立的“四自”精神，努力提高政治思想素质，把自己塑造成符合时代发展需要的有理想、有文化、有道德、有纪律的新女性。

新女性必不可少的素质是：理想、事业、本领。这就要求女同胞特别是女干部，努力学习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毛泽东思想、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党的基本路线、方针政策，学习文



化、科学知识，精通本职业务，增进自身的贡献。在剧烈竞争、优胜劣汰、择优选用面前，觉悟和本领是真正的“保护伞”，其他任何“保护伞”终将在党风、社会风气根本好转中消失其作用。

新的女性，还要具有多功能的协调能力。不论男同胞、女同胞在社会上都担负着改革、开放、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任，有各自的事业，有重大贡献；在家庭里，男同胞是丈夫、父亲……，女同胞是妻子、母亲……，都有尽父母夫妻的责任，都有分担家务的义务。不论男女都是多种角色。目前不少家庭成员，因为繁重的家务劳动而感到苦恼，这是可以理解的，解决家务劳动问题的根本途径是促进社会经济、文化发展，推动社会有关方面大力发展服务事业，通过多种渠道，采取多种办法，使家务劳动逐步成为社会化、现代化的劳动；建国以来，这项工作进度缓慢，近几年已有明显进步，随着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建设的不断发展，前景是美好的。同时，家庭成员大家具有多功能的协调能力，合理分担，也是一种途径。

我国妇女是有着光荣革命传统的英勇妇女，近半个世纪以来，在实践中，塑造了可贵的美德——对国家的高度责任心，对党的赤诚，对社会主义的真挚的热爱，对工作的认真负责。早在1919年五四运动，先进妇女发出了“国家兴亡，匹夫有责，女子岂能无责”的豪言。半个多世纪以来，我国妇女以勇敢的行动，坚持不懈的斗争，实践了这样的雄心壮志。而今，我们的女同胞，面对世界的新技术革命和我国改革开放的挑战，正在挣脱历史的重负和被“大锅饭”淡化了的进取心，奋力以自己的觉悟和能力，以自己的奉献，为振兴中华出力，赢得社会的尊敬，以自身的全面发展，争取妇女的进一步解放。大批有觉悟有本领的新女性正在崛起，让我们共同勉励，自强不息，以坚韧的毅力，学习、学习、再学习，实践、实践、再实践，为改革、开放、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建功立业，向着光辉灿烂的美好未来，前进！前进！



进一步办好家务服务公司的几点建议*

2月25日，我们在北京参观了市妇联创办的“三八”家务服务公司。这个公司从1983年12月成立后，工作是有成绩的，主要是：一、为15000余户介绍了11800余名家庭服务员（通称保姆），用户中工人占32.5%，干部占32%，知识分子占15.3%，个体户占11.2%，农民占7.4%，其他占1.6%。服务员中，80.6%是帮助用户抚养婴幼儿，也有少数是照顾有病的老人或操持烧饭洗衣等家事的。二、在寒暑假介绍了1000余名大学生到877户群众家中担任家庭教师，开展勤工俭学。三、办了幼儿学习班，教幼儿学习音乐、绘画、英语等，共培育了1500名幼儿。这些工作很受群众欢迎，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这些家庭的燃眉之急，为家庭成员集中精力搞好工作、学习创造了条件。现在的用户与服务员，双方都是劳动者，绝大多数能建立起平等互助的良好关系。

我们到该公司参观时，看到几十名同志站在一间十几平方米的小平房里，急切地要求介绍服务员。他们纷纷向我们诉说，家务重、入托难、孩子没人带、夫妇轮流请假影响工作等等。公司的工作人员告诉我们，天天有很多同志来找服务员，有时室内挤满了，就站在街上等候。

这家公司在工作中遇到一些问题。例如，对应该不应该发展家庭服务员，公司是企业性质还是事业性质，目前尚有不同看法；另外，公司还存在一些实际困难需要解决……为此，提出下列建议：

一、介绍家务服务员，为用户提供劳务，是吸收剩余劳动力、举办

* 1986年3月，作者视察了北京市妇联主办的“三八”家务服务总公司后，给市政府领导写了此文。市领导对作者的建议非常重视，同意服务公司作为事业单位，由市妇联继续办，并支持市妇联将该公司扩大发展。



托幼事业、实现家务劳动社会化的措施之一。从抚养婴幼儿来看，1984年，市区托儿所幼儿园（包括个体托儿户）共收托婴幼儿26万余人，入托率只有38%，62%的婴幼儿仍靠家庭抚养，而多数家庭是双职工，夫妇都要上班。这说明解决托幼问题，必须采用多种形式。一是国家和集体尽可能快地发展托幼园所；二是支持个体园所收托孩子；三是继续办好家务服务公司之类的组织，为家庭介绍服务员，帮助父母抚养孩子。此外，家庭还要买菜、煮饭、打扫卫生、照顾老人等等。解决的办法，也要采取各种形式，例如改进机关、学校、企业的食堂；多设饮食网点；多生产方便食品、成衣、价廉物美的家用电器等；介绍家庭服务员，承包一家或分担一部分家务，以提高家务劳动社会化的程度。这种服务，还将随着双职工的增加而发展，相当长时期内是需要的。据说目前北京市已有相互串连而来的保姆三万余人，加上“三八”家务服务公司及分公司介绍的近二万名服务员，约有五万人左右。其中由家务服务公司介绍的服务员，采用合同形式，保障了用户与服务员之间的平等、互助关系和彼此的利益。对双方和对社会治安都有好处。

二、这种家务服务公司，名曰公司，实际上是一种服务事业，是事业单位，不是企业，更不是经商。公司介绍服务员，仅收手续费几元，用来支付印刷登记表的费用、房租和少量工作人员的工资，有盈余时，还开办培训班等，所以是有偿服务。市妇联为了替妇女儿童办实事，主动承担了这项工作，现在有关部门把这个公司也当做企业，似乎不符合实际，以改正为好。

三、针对现在的困难，为该公司开展业务创造必要的条件，例如解决房子、电话等。

四、对三万余名自发来京的保姆，建议由其驻地的居民委员会、基层妇代会负责组织教育。记得“文化大革命”之前就是这样做的。有些街道做得比较好。居委会、基层妇代会定期组织她们学习，向她们传达政策法规，帮助她们提高觉悟，讲究职业道德，遵纪守法，切实维护她们的合法权益等。同时还要组织她们分担驻地卫生、治安等工作，对居委会、基层妇代会的工作也有些帮助。因此建议由居委会、基层妇代会和家务服务公司分工合作，把这项工作抓起来。



高度重视女知识分子的作用*

今天我主要谈谈女知识分子对新民主主义革命和对社会主义革命建设的贡献，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指引下，她们呕心沥血，无私奉献，起了巨大作用，请允许我借此机会，向她们表示衷心祝贺；今天是民盟中央妇委会召开的会议，我作为妇女工作者同行，说几句祝愿话。

(一)

在新民主主义革命年代，妇女解放运动是整个革命事业的一部分，革命的女知识分子站在妇女解放运动前列，起着先锋、桥梁作用。毛泽东在1939年发表的《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一文中谈到中国革命的动力时说：“数十年来，中国已出现了一个很大的知识分子群和青年学生群。在这一群人中间，除去一部分接近帝国主义和大资产阶级并为其服务而反对民众的知识分子外，一般的是受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大资产阶级的压迫，遭受着失业和失学的威胁。因此，他们有很大的革命性。他们或多或少地有了资本主义的科学知识，富于政治感觉，他们在现阶段的中国革命中常常起着先锋的和桥梁的作用。辛亥革命前的留学生运动，1919年的五四运动，1925年的五卅运动，1935年的一二·九运动，就是明显的例证。”^①“马克思列宁主义思想在中国的广大的传播和接受，首先也是在知识分子和青年学生中。革命力量的组织和革命事业的建设，离开革命的知识分子的参加，是不能成功的。”^②事实证明，

* 这是在民盟中央妇委会扩大会议上的讲话，后加了题目，并做了内容和文字整理。



毛泽东的评价，完全符合知识分子的实际，符合女知识分子在革命斗争、妇女解放运动中的表现。今天我不可能系统地叙述过去的历史，仅举五四运动、一二·九运动和抗日战争时期的一些事例，看看女知识分子的作用。

五四运动是1919年爆发的彻底的反帝反封建的爱国民主运动，揭开了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序幕，站在运动前头的是广大男女学生、男女知识分子。5月4日北京学生奋起举行了大规模的反帝示威游行，反对帝国主义通过巴黎和约，反对北洋军阀政府的卖国行径。爱国志士发出了“国家兴亡，匹夫有责”的豪言壮语。北京女子高等师范学校的女同学当即响应，“国家兴亡，匹夫有责，女子岂能无责？”5月5日，她们冲破学校当局阻拦，勇敢地走上街头举行反帝爱国示威游行；同时强烈要求军阀政府释放被捕同学，坚决表示：如果他们爱国有罪要坐监牢，我们就和他们一起坐监牢。女同学同男同学并肩斗争，一次又一次地上街游行示威，宣传群众，要求政府不得在巴黎和约上签字，罢免卖国贼。这是70年前的事情，那时女同学这样勇敢地拯救祖国，真是了不起的大事。

接着天津的同学动起来了。5月5日天津直隶第一女子师范学校的同学邓颖超、郭隆真等各班的积极分子开会，决定支持北京学生的爱国运动。联合了天津女校的同学，发起组织天津女界爱国同志会。组织演讲队到大街小巷、公共场所宣传、唤醒妇女界奋起救国，抗议北洋军阀迫害爱国学生。接着又和天津学生会联合起来，推动各界人士的反帝爱国斗争。

运动发展到上海，40多所大、中学校的学生奋起支持北平学生爱国运动，筹建学生联合会。其中有12所女学校的代表参加。各女校纷纷组织学生联合会分会。还组织了各种各样宣传队，宣传反帝爱国，宣传抵制日货。接着上海工人动起来了，五六千名男女工人冲出厂门，举行爱国大罢工，揭开了中国工人阶级反帝政治斗争的序幕。

五四运动震撼了全国，许多地方工人罢工、学生罢课、工商界停业。形成全国规模的群众运动，来势之猛，威力之大，前所未有。许多地方成立了各种形式的妇女组织，女知识分子、女学生、女工踊跃参



加，各界妇女联合斗争，壮大了反帝爱国队伍。

五四运动又是反封建的新文化运动，在“科学”“民主”的大旗下，高喊“打倒孔家店”，掀起争取男女平等、婚姻自由的高潮。当时高等学校不收女生；少数女子学校，以贤妻良母为教育宗旨，引起青年学生不满。各地女青年纷纷起来用各种方式要求男女教育平等，大学“开放女禁”。甘肃女青年邓春兰给当时北京大学校长蔡元培上书，并在报上公开发表宣言，要求大学开放女禁。她千里迢迢从甘肃跑到北京求学。王昆仑同志的姐姐王兰，面见北京大学教务长陶孟和，要求开放女禁，进北大学习。这是女青年要求入学受教育权利的两个突出斗争事例。由于女青年的斗争，社会进步人士的支持，1920年北京大学首开禁门，收了几名旁听的女生。各地的高等学校，先后招收女生。斗争取得了初步胜利。

反对封建婚姻的斗争也很激烈。各地进步报刊大声疾呼，历诉封建婚姻的罪恶，支持青年男女争取婚姻自由的斗争。毛泽东同志为长沙赵女士抗议包办婚姻在花轿中自杀事件，连写几篇文章，揭露封建包办婚姻的罪恶，鼓励男女青年争取婚姻自由。郭隆真同志以自己的实际行动反抗包办婚姻，坚持在天津继续上学，走上了革命道路。郭隆真同志的反抗，也是当时千万妇女反对封建婚姻的一个事例。

五四运动后期，知识分子分化，李大钊等一批初具马克思主义思想的知识分子走俄国十月革命的道路，另一批以胡适为代表的知识分子向右转了，主张“多研究问题，少谈些主义”。当时毛泽东同志等在湖南发起组织新民学会，周恩来同志等在天津发起组织觉悟社，探索救国救民的真理，研究马克思主义。新民学会中有许多女同志先后参加，向警予、蔡畅等都是会员。觉悟社社员中男女各半，几个部的负责人，有一名男的，就有一名女的。还有一部分人勤工俭学，到法国探索改造中国、改造世界的真理，研究马克思主义。“五四”运动为中国共产党的成立，做了思想准备和组织准备，也为妇女解放做了思想准备和组织准备。我们的革命前辈邓颖超、蔡畅等大姐都是那时参加革命的。

一二·九运动中妇女起了什么作用？上海邹韬奋编的《生活》周刊等进步刊物，对启发人民群众抗日救亡，争取民族解放，社会解放，



起了很大作用。当时有不少妇女刊物，沈兹九同志主编的《妇女生活》很有声望，它对引导妇女参加民族解放、社会解放、男女平等起了启蒙作用。当时国民党反动派极力反对妇女参加抗日救亡运动，企图诱使妇女回家当贤妻良母。当时围绕中国妇女向何处去的问题，引起一场论战，究竟妇女回家当贤妻良母呢，还是走出家门参加抗日救亡运动呢？进步的爱国的妇女群众的答复是走向社会，为抗日救国而斗争，为民族解放、社会解放、妇女解放而奋斗。

一二·九运动爆发，北京男女学生首举义旗，为反对蒋介石政府的不抵抗主义，要求停止内战，一致抗日，举行了大规模游行示威。上海、南京、北平等地先后成立了妇女救国会。上海、南京、北平的领导者分别是史良、沈兹九、曹孟君、刘清扬等。德高望重的革命前辈宋庆龄、何香凝大力支持人民群众的抗日救亡斗争。上海妇女救国会成立大会上，何香凝老人拄着拐杖，登台演讲，抗议蒋介石政府不抵抗主义，号召男同胞、女同胞奋起抗日救国。妇女群众精神振奋，斗志昂扬。会后举行大规模的抗日救亡游行示威。震撼了全上海，影响了全国各地的妇女群众奋力抗日。

1937年，七七抗战爆发，知识分子的作用更为显著。当时大批男女青年学生，男女文化工作者到延安去，到八路军新四军去，支援前线，奔赴战场。华侨的女儿李林，以海外赤子之心，英勇参加抗日战争。她“甘愿征战血染衣，不平倭寇誓不休”，在晋西北抗日游击战争中英勇牺牲。像这样的女战士有千千万万。平津沪流亡学生到内地宣传抗战，唤起民众的，为数更多。丁玲、胡兰畦等同志投笔从戎，带领战地服务团到前线去。当时妇女支援抗战的活动空前活跃。在后方大批妇女有钱出钱，有力出力支援抗战。在武汉，邓颖超同志以陕甘宁边区妇女联合会代表的身份，积极开展工作，赢得广大妇女群众、爱国民主妇女的信赖。1938年成立的中国战时儿童保育会，其主要成员及骨干大都是知识妇女，下属几十个战时儿童保育院，收容两、三万名难童。这些难童在保育院受到较好的教养，其中不少人长大后参加了中国共产党。

武汉失守，国民党政府迁重庆后，搞投降、倒退、分裂活动，发动



一次又一次的反共逆流。爱国民主人士，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影响下，坚持抗战、团结、进步，一次又一次提出抗议，发动斗争。在斗争中妇女们走在前面。例如重庆成立了中国妇女联谊会，李德全同志当选为该会负责人。开会时邀请董必武同志、邓颖超同志参加，他们代表中国共产党在会上发表讲话，号召人民坚持抗战、团结、进步。中国妇女联谊会及各地妇女联谊会，都在斗争中起了积极作用。

抗日战争胜利后，蒋介石反动派挑起内战。上海 60 余个群众团体派代表到南京请愿，要求国民党政府停止内战，实现国内和平。上海妇女联谊会和上海女工十余万人联合起来欢送赴南京请愿代表。当代表到达下关，被国民党政府阻拦、殴打，著名爱国教授雷洁琼、著名记者浦熙修被国民党反动军警打伤。上海群众又发动了大规模的慰问活动。北平女大学生沈崇被美国侵略军强奸事件爆发之后，从北平开始全国妇女发动了反抗美军暴行的运动，震撼了全中国。

总之，我们党成立以来的各个历史时期，一贯肯定并高度评价绝大多数男女知识分子是爱国的进步的，站在革命前头，起着重要作用，为党为人民做了许多好事，受到了人民的尊重。

(二)

建国以来，在知识分子问题上我们走过弯路。

建国初期，党的知识分子政策是正确的。早在 1945 年党的“七大”时，毛泽东预见到建国以后知识分子的特殊的重要的作用，在《论联合政府》报告中指出：“为着建设新民主主义的国家，需要大批的教育家和教师、人民的科学家、工程师、技师、医生、新闻工作者、著作家、文学家、艺术家和普通文化工作者。”^③“一切知识分子，只要是在为人民服务的工作中著有成绩的，应受到尊重，把他们看做国家和社会的宝贵财富。”^④毛泽东在 1949 年 3 月党的七届二中全会的报告中又指出：“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要求我们党去认真地团结全体工人阶级、全体农民阶级和广大的革命知识分子，这是这个专政的领导力量和基础力量。没有这种团结，这个专政就不能巩



固。”^⑤“我们必须把党外大多数民主人士看成和自己的干部一样。”^⑥党中央要求全党纠正对知识分子、民主人士的不正确的态度。

全国妇联就是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闭幕后、建国前夕成立的。1949年3月24日至4月3日召开全国第一次妇女代表大会。参加大会的有解放区的妇女代表，有国统区的妇女代表，有女工、农妇、女知识分子、爱国民主妇女的代表。4月1日大会通过决议，决定成立中华全国民主妇女联合会，4月3日选举产生全国妇联领导班子，著名爱国民主人士、高级女知识分子的代 表，如李德全、许广平、史良、刘清扬、雷洁琼、李文宜、林巧稚等，先后担任全国妇联的副主席，参与领导工作，促进了全国妇女的大团结。中国妇女联谊会、中国基督教女青年会全国委员会、中华妇女节制会都是全国妇联的团体会员，他们的负责人 都被选参加全国妇联领导机构。

建国以后，女知识分子队伍扩大了，她们在社会主义改造、社会主义建设中起了重要作用。高等学校的女教师、女教授、讲师、助教，1950年只有2359人，到了1956年增加到11207人；中等教师有3万多人，小学教师有35万人。高等学校女学生1950年有35100人，到1956年女大学生、研究生增加到10万人。许多在外国的留学生，克服重重困难，回到祖国，为建设新中国作出杰出的贡献。各条战线上都有一批女知识分子在辛勤耕耘，她们在各自的岗位上做出了优异成绩，涌现了一批先进知识分子，为祖国、为妇女争光，党和国家把她们看做国家的宝贵财富。

1957年反右扩大化，有一批男女知识分子蒙受了冤屈。十年内乱又被诬为“臭老九”，其中有不少人被打成“反动学术权威”，关进牛棚。林彪、“四人帮”剥夺了男女知识分子的工作、学习，甚至生存的权利。教训是极其惨痛的。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为知识分子恢复了名誉。邓小平同志亲自讲话，号召全党全国人民“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各级党委先后为知识分子恢复了名誉，安排了工作，还培养了一大批新知识分子。但轻视知识、轻视人才的偏见，至今没有完全肃清，这也是事实；可能还有些同志没有彻底平反，没有得到妥善安排，这些都可向统战部门反映，督



促有关单位继续落实政策。希望大家本着“向前看”的精神，共同努力，使尊重知识、尊重人才成为全社会良好的社会风气。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知识分子队伍进一步扩大。1980年高等院校的女学生是268000人，1984年增加到40万人。1978年女科学技术人员167万人，1984年增加到239万人；1978年全国女教授、副教授、女高级教师、高级统计师、会计师有1412人，1983年增加到9237人。1980年高等学校女教师62000人，1984年增加到83万人。中小学教员、卫生医务人员等各条战线上的女知识分子增加得更多。她们对社会主义建设做出了很大的贡献。在重大科技成果中、在传播科技知识方面，都凝聚着女科技人员的心血。农民从实践中认识靠科学才能致富的道理，尊称科技人员为“财神爷”。女知识分子的劳动，已经从不同的领域，以不同的方式，转化为社会生产力，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许多女知识分子还在各自岗位上团结周围的妇女，开展妇女工作。对台胞、港澳同胞、海外侨胞做了很多的工作，为促进祖国的统一，为维护世界和平，作出了贡献。

(三)

民盟中央妇委会和地方民盟妇委会与全国妇联、地方妇联是姊妹组织，我们一起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为妇女进一步解放而努力工作。你们一万多女盟员，都是知识分子，这是你们的优势。祝愿你们更上一层楼，更充分发挥知识分子的优势，联系工农劳动妇女，更广泛地团结女知识分子，站在建设、改革、开放的前列，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为妇女儿童服务，继续发挥知识分子的先锋、桥梁作用。

祝愿你们在培育爱国主义、共产主义接班人中发挥更大作用。你们之中，有不少同志拒绝国外高薪聘请，抛弃优越的生活条件，以赤子之心，克服重重困难，回到祖国，为祖国振兴，呕心沥血；你们之中，有许多是在教育工作岗位上，教书育人；祝愿你们身传言教，启发引导青年人爱祖国，爱党、爱社会主义，抵制资产阶级思想、封建残余思想，



做身心健康的合格的接班人。现在的青少年是本世纪末的智力劳动体力劳动的后备军，是爱国主义、共产主义事业的接班人，把他们从小就培养成为德、智、体全面发展的新一代，是有关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有关我们国家前途的大事，相信你们一定会作出新的贡献。

祝愿你们为普及九年义务教育，提高妇女素质方面立新功。当前妇女文化落后，新的文盲、半文盲还在增加，这是束缚妇女手脚的一个重要因素。只有帮助妇女群众不断提高政治、文化素质，掌握现代科学技术知识，精通业务，做有理想、有文化、有道德、有纪律的新女性，才能充分发挥妇女的作用，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作出更大贡献，才能进一步实现男女平等。所以当前妇女工作的最重要任务，是引导妇女不断前进，有觉悟，有本领，才能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改革、开放的要求，才能在激烈的竞争面前，在优胜劣汰之中，做强者、优者，而不被淘汰。觉悟、本领是当前妇女必备的最重要的素质。妇女工作者要保护妇女利益，就要引导妇女前进，不能保护妇女的落后面。

祝愿你们为普及法律知识作出新贡献。宪法、法律中规定的男女平等、婚姻自由的各项权利，现在还有相当一部分人不知道，知法才能依法保护合法权益，所以宣传法律知识又是我们另一项重要任务。我们国家曾经长期停留在封建社会，重男轻女的思想在人们头脑中有根深蒂固的影响，买卖婚姻泛滥，索取财礼，大操大办婚事，这已成为人们一个很大的包袱。在座各位有法学专家、律师，相信你们一定会运用你们的知识，为广大男女群众服务，解除他们的痛苦。

祝愿你们为促进妇女儿童的服务事业尽力。我们许多女知识分子，一肩挑着两副担子——社会劳动和家务劳动，以致影响工作、学习、健康。解决这个问题，要靠国民经济的发展，要把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建设好；要靠全社会大家来办妇女儿童服务事业；同时也要靠我们妇女关怀促进这项事业，并有多功能的协调能力，善于安排，善于同家人分工合作。相信你们会运用各自的力量和影响，推动社会有关方面或联合热心人士多办服务事业，为广大妇女解除后顾之忧。同时鼓励妇女善自安排。

祝愿你们深入实际，深入群众，在各自岗位上做出第一流成绩；并



在学习与实践中提高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思想的自觉性，清除封建重男轻女的偏见，不断提高自己的素质，继续努力，更新知识，攀登知识高峰。把你们的知识奉献给祖国，奉献给人民，奉献给妇女，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为振兴中华，为促进妇女进一步解放建功立业！

注 释：

①②见《毛泽东选集》第二卷第 604 页。

③④见《毛泽东选集》第三卷第 1031 页。

⑤⑥见《毛泽东选集》第四卷第 1375 页。



大力提高妇女的文化科学水平*

一、共同的需求

提高妇女的文化、科学、技术水平，是我国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和妇女进一步解放的共同需要。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科学技术是关键，教育是基础。依靠体力劳动、人海战术，采用落后的技术，消耗大量资源来发展经济，是没有出路的。引进外国的先进科学技术，只能是借鉴，必须根据我国的实际情况，加以消化、吸收和创新，才能发挥作用。所以我们必须以自力更生为主，艰苦奋斗，振兴教育，发展科学技术，提高劳动者的素质，培养大量合格人才，才是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可靠途径。

钱学森同志说得好：在新的时代，生产工人的劳动技能，主要不是以体力为基础，而是以智力和知识为基础。我认为农村劳动者同样如此，科学兴农，农业、乡镇企业、多种经营等各行业增产幅度的大小，劳动者收入的多少，同劳动者文化科技水平的高低成正比例。妇女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改革、开放的“半边天”。在各条战线的职工中（包括工交、财贸、文教、医药卫生等方面），女职工占1/3强；在科技工作者中，女科技人员占1/3；在农业劳动力中，女劳动力占半数。“半边天”的文化、科学、技术、专业水平的高低，对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各个领域运用先进的科学技术，有着重大影响；对充分发挥妇女的

* 本文是1988年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在女科学工作者纪念会上讲话和1988年3月全国政协第七届大会上发言合写而成。



积极作用,实现妇女进一步解放,更是有举足轻重的作用。胡耀邦同志在甘肃省妇女代表大会上讲,你们“就是应该在妇女中间,把发展和提倡学文化、学现代科学技术知识,作为你们工作的一个重点……没有科学文化水平的提高,要说争取男女平等,女同胞哪,这个靠不住,你本事不如男同志嘛!”这是多么中肯的诤言。当今越来越多的女同志已经认识这一点,迫切要求提高自身文化素质。

二、当前情况及存在的问题

当前,我国妇女文化科学技术水平怎样呢?我国宪法和有关法律保障了男女同等受教育的权利。建国以后,各级学校均实行男女同学,开辟了女子受教育的广阔道路。就高等学校来说,1949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的女学生仅23157人,占高校学生总数的19.77%,到1986年高等学校女学生增至47.9万余人,占高校学生总人数的25.5%。中等学校、小学校的女生都大大增加。还有大批妇女参加成人教育。从而提高了女性文化素质,培养了大量妇女人才,涌现了一批优秀的女科学家、女教授、女医务工作者、女教师、各类女专家……对推动社会进步起了重要的作用。同时削弱了“女子无才便是德”、“重男轻女”的旧传统,提高了妇女地位,成绩是显著的。

但同时必须看到由于我国历史上长期停滞在封建社会,“女子无才便是德”的传统,不是几十年能消除的。新中国成立后,党和政府为女子受教育创造了条件,所有学校向女子开了大门。但整个教育事业的发展,又受社会经济、文化的制约,整个教育落后,女子教育更是薄弱环节,在这方面存在的问题不少,主要表现在下列四个方面:

1. 中青年女子中文盲半文盲众多。从1982年人口普查的统计数字中可以看出,文盲、半文盲的女性在适龄女性中所占的比例为:45岁年龄组中占75%,40岁年龄组中占57%,35岁年龄组中占43%,30岁年龄组中占41%,25岁年龄组中占35%,20岁年龄组中占24%,15岁年龄组中占15%。比男性中文盲半文盲多2~4倍。这些数字虽然是1982年统计的,时过五年多,可能有些改变,但据调查有一些地方女



性中文盲、半文盲人数不是在减少，而是在增加。特别是农村，不论沿海经济发达地区或内地，都有这种现象。有一部分学龄儿童根本不能上学，即使上学的，有一部分还中途退学，到乡镇企业当童工，从事个体劳动或家务劳动。更值得注意的是，义务教育法公布实施以后，这种现象仍然没有受到约束。

2. 普通中等学校的女学生人数下降。在中等专业学校、农业中学、职业中学中，女学生的人数是逐年上升的，但在普通中学的女学生人数明显下降。从总体来说，女学生的人数是减少的。据国家统计局统计，1980年，各类中等学校中有女学生2234.1万人，到1986年只有2175.2万人。

3. 高等学校女学生虽然是逐年增加，但同世界各国比，仍然是落后的。我国1986年高等学校的女学生占学生总人数的25.5%，远远低于发达国家，如瑞典女大学生占大学生总数的55.3%（1981~1982年），苏联为53%（1984~1985年），美国为49.4%（1981~1982年）；还低于一部分第三世界国家。

4. 科学技术工作者中，被评为高级职称的，近年虽有增加，但比例很小，仅占高级科技工作者总数的10%。

为此必须采取切实措施，大力提高广大妇女群众的文化、科学、技术水平。这要从两方面努力，一靠政府教育部门及有关单位有计划促进女子教育发展，二靠妇女自身艰苦努力，奋发进取。

三、对政府的建议

1. 建议国家教育委员会把发展女子教育作为一个专题，纳入发展教育、改革教育体制的规划中。要深入调查研究，制定正确政策，克服现在有些学校、单位，招收女生的分数线必须高于男生的不公平状态，男女生的分数线应该相同，还要采取得力措施，培养女子成为“四有”（有理想、有文化、有道德、有纪律）、“四自”（自尊、自信、自立、自爱）的新女性。经过各级教育部门及社会有关方面共同努力，促进女子教育健康发展，进一步实现宪法保障男女同等受教育权利的有关



规定。

2. 继续广泛深入宣传义务教育法，按当地政府的规划，切实贯彻实施。工、青、妇等有关人民团体应协助政府教育部门、司法部门，劝说学生家长送适龄子女入学，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当适龄儿童入学以后，要热情关心家长及孩子的困难，帮助他们逐步解决，以巩固入学率，防止学生辍学。对屡劝不听者，应依法处理。对现在的中青年文盲半文盲，要采取切实措施，运用多种办学形式（如办夜校、补习学校等），限期扫盲。

3. 各级政府的有关部门，依法禁止乡镇企业招收童工，禁止没有接受义务教育的儿童少年从事个体劳动和商业活动。违法者依法制裁。工、青、妇等有关人民团体，应密切配合政府有关部门，做好家长和儿童少年本人的思想工作，启发他们的自觉。

4. 建议国家教育委员会，研究举办女子中等学校、高等学校问题。在坚持各级学校实行男女同校的同时，还应专门办女子学校，以利于针对女子心理、生理状况，设置适合女子从事的专业。据了解，目前有些地方已经兴办了女子中等职业学校，如幼儿师范、护士学校、会计学校等，专门招收女生，培养她们有一技之长，很受学生家长及社会有关方面的欢迎。在大学方面，过去延安的中国女子大学、北京的女子师范大学、南京的金陵女子大学，都培养了一批妇女人才。事实说明按目前情况需要采取多种渠道，举办多种形式的学校，创造更多机会，吸收女子入校。

5. 建议科学技术、医务、教育等研究单位，为女性创造条件，给以继续深造的机会。在评定职称时，男女同等德才，应评同等职称，不能歧视女性。各行各业在发展成人教育的时候，务必有意识地吸收女性入学，并为她们接受教育创造条件，解决困难。使她们能够一面工作，一面进修深造，不断进步。

四、要靠妇女自身奋斗

在同一个社会里，在相似的环境中，不同的人在生活、工作、学习



各方面，态度不同，结果各异。她们之间文化、科学技术水平、对集体国家贡献有所差异，其中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自身态度。现在可喜的是在改革、开放及现代化建设的气氛中，在新的科学技术激烈竞争面前，激发了广大妇女群众渴求学文化，求新知，懂科学，掌握专业技术的热情。但因原来学习基础差，困难比较多，必须依靠妇女自身付出更大的艰辛。为此我们要：

1. 勇于冲破阻力，争取学习机会。普及义务教育是培育人才的苗圃。学龄女儿童，虽然年幼，但大都萌发了要求上学的心愿，许多女儿童不顾家庭阻拦，冲进学校的大门，争取法律赋予的受教育机会，用功学习。当然也有一部分女儿童屈服于家庭的压力，在困难面前退却了。教育部门、共青团、妇联等应该表扬入学的女儿童及家长，鼓励并帮助她们克服困难，坚持学习。还要引导广大学龄儿童及家长，净化“向钱看”的污浊气氛，清除软弱、依赖思想，培育为国家、为集体、为自身独立解放而学习的自觉性及坚韧性，为将来多作贡献准备条件。

2. 专心致志，苦学苦钻。走进校门，要经过斗争，进了校门，不论在小学、中学或高等学校，都要刻苦学习。我至今还记得在小学时学到的有些古代名人“囊萤照读”、“凿壁偷光”刻苦学习的故事。我们现在必须通过学习，提高觉悟，树立崇高的爱国主义、社会主义、共产主义人生观。即使在小学，也应逐步树立这个目标。我们还必须通过学习，求新的知识，掌握建设社会主义、保卫社会主义的一两项本领。我们可以想想，现在对国家有贡献的人，能开拓创新的人，哪一个不是经过刻苦学习、不懈努力而取得的。只有具备“铁杵磨成针”的精神，才能达到“有志者事竟成”的目标。

3. 已经掌握一定文化科学知识并有专长的女同志，同样要在工作中或通过其他方式不断深造，更新知识。我们必须看到当前世界新的科学技术革命正向我们挑战。我国科学技术落后，需要全国人民急起直追，女同志更要艰苦努力。党和国家对于科技界的女同志寄予厚望，表扬她们苦学、苦钻、苦干的精神和她们的优异成绩；而她们自己也正在克服工作、学习、生活上的困难，为攀登科学高峰，勇于探索，以促进我国科学技术的发展而奋斗。



许多文化低、缺乏科学技术知识的男女同志，渴望得到科技界同志的帮助；很多有科学技术的女同志（包括已经离退休的高龄女同志），愿当“人梯”，扶持后辈，培养中青年科技工作者严谨治学，一步一步走向高峰；她们还帮助广大群众，普及文化、科学、技术知识。

我们深信，广大妇女群众在党和政府的教育下，在科技界前辈的带领下，经过自身的刻苦学习，不懈实践，必将改变目前妇女文化科学的落后状态，在科学园地里涌现出一批又一批有理想、有文化、有道德、有纪律的女同志，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为广大妇女解放事业作出新贡献。



领导干部心中装着基层*

——山东省龙口市农村基层妇女工作调查

1990年7月下旬，我们在龙口市农村，调查基层妇女工作及市、乡妇联对村妇代会的领导。首先听取了市妇联主任陈文珍同志及市委孙书记介绍市妇女工作概况；然后到遇家村、下丁家村、王家疃村、兴隆庄村了解妇代会的工作；参观了市金龙电风扇厂、兴隆村办的工艺美术厂及其妇女之家的活动；召开新加等三个镇的镇、村妇女干部、新加镇女区委副书记、副区长参加的座谈会；又参阅了有关资料。兹将了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概 况

龙口市原称黄县，1986年9月国务院批准改称现名，属烟台市领导。全市辖4个乡、16个镇、640个行政村。平原、丘陵、山区各占1/3，人口58万，妇女28万，占总人口的49.9%。建国后经济发达，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实行农村改革，调整产业结构，发展多种经营，乡镇企业崛起，农村服务网络逐步建立，形成双层经营，稳定并发挥了家庭经营的积极性和集体经济的优越性，经济迅速发展。全县工农业总产值由1980年的39万余元增加到1989年的26亿元。人均年收入由1980年的194元增加到1989年的780元。妇女在发展生产中起了重要作用，农村妇女整半劳力12.6万个，占农村整半劳力总数的69%。

* 本文是与张家芬同志一起到山东省烟台市属龙口市农村调查基层妇女工作后写的报告。



在乡镇企业从事工、商、服务业的女劳动力有 3.4 万余人，占从业人员总数的 43%，完成生产作业量的 31%；从事农业及多种经营的女劳动力 8.3 万余人，占女劳动力总数的 66%，完成农田作业量的 40%~60%，妇女成为农村改革和发展的生力军。该市文化教育比较发达，妇女劳动者均有一定文化水平，以山区下丁家村妇女为例，1990 年全村女整半劳动力 538 人，其中具有小学程度的 215 人，占 40%；初中 236 人，占 43.8%；高中 87 人，占 16%。计划到 1994 年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初中、高中程度的女劳力占总数 88%，大学程度的占 12%。妇女政治觉悟较高，去年北京等地发生政治风波时，龙口市是稳定的，有大学生在外的家庭，纷纷写信给子女，用本乡本土发展的事实开导大学生，要他们维护社会稳定。大多数家庭和睦，邻里互助，下丁家村支部书记说：妇女是稳定家庭的主力，良好的家风可以带动社会风尚好转，妇女是稳定社会的重要力量。

二、妇联干部心中有基层 经常工作在基层

龙口市农村妇女所以能在政治、经济、文化建设中发挥积极作用，是市委及各级党委领导的重视，市妇联及各级妇联做了大量的工作。妇联组织的任务明确，即在党的基本路线指引下，根据市委部署的中心工作任务，针对妇女特点，规定妇女组织的任务是“强调提高妇女素质，强化致富意识，服务商品生产，振兴龙口经济”。市、乡镇、村三级妇女干部统一了思想，再根据平原、丘陵、山区的实际情况，妇女生产基础及当前的需求，各自把任务具体化，力求适合本乡本镇本村妇女的需要，逐乡、逐镇、逐村落实。

我们接触到的妇联干部，她们心中装着基层，工作经常在基层。多年的实践，引导她们认识到要把党和妇联的工作任务，变为妇女群众的自觉行动，必须从关心妇女群众的切身利益着手，深入了解她们的要求，为她们排忧解难，把工作做到心坎上；由此出发，采取生动活泼的多种多样形式，向妇女进行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工作做得有情有理，话说得有血有肉；这样妇联组织在群众中有很大的吸引力、凝聚力，真正



成为党密切联系群众的桥梁纽带。

龙口市妇联包括正、副主任在内共有9人。她们的工作方法是蹲点跑面，以点带面，推动全市工作。干部“包片”，每人包三四个乡镇的工作，调查研究，同乡镇妇联、村妇代会协同工作。我们接触到的干部，很少官腔，发现了问题，分别情况，能及时解决的就当场解决；不能解决的，同当地妇联协商或向上级反映；发现并培养典型，总结经验，经妇联集体认可后，以点带面，推动全面工作。包片干部除市妇联召开会议或有其他集体活动外，均在“片”上；有小孩子的干部留守机关。我们到四个村时，都看到了“包片”的年轻干部，和她们个别交谈、提问，都能款款作答。

乡镇妇联的干部经常在村里，起着直接联系市妇联与村妇代会村妇女群众的作用；要掌握乡镇妇女的重要情况，及时向上级反映；把上级妇联的工作任务具体化，落实到村妇代会。

村妇代会实行代表包户制。一般每10户组成一个妇女小组，村妇代会成员由若干村妇女代表组成。村妇代会主任一般都兼村支部委员或村民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其任务是：在党支部领导下，协助村民委员会根据妇女群众的特点，把党和政府的中心工作落实到妇女群众中去，又代表妇女切身利益进行妇女工作。

三、加强基层妇代会的组织建设、思想建设

近三年来，市、乡镇妇联着力进行基层妇代会的建设，分别采取调整、优化、健全妇代会组织，培训妇代会主任、委员，提高她们的思想觉悟、政策水平，帮助妇代会建立工作制度，逐步使工作规范化。以龙口镇为例，她们的具体做法是：（1）进行组织结构的优化，着力提高骨干的政治文化素质，优化年龄结构，由妇女群众推选，领导考核，把农村各行各业中思想作风正派、工作扎实、愿意为妇女儿童服务的年轻、有文化的女同志充实到基层妇代会中。调整后，基层妇代会领导班子成员的思想、政策、文化水平均有提高，具有初中文化水平的由过去12%上升到61%，平均年龄由45岁下降到37岁。对优化下来的干部，



凡能继续工作的，由村里另行安排；年纪大、不能工作的，享受村级干部退休待遇。（2）建立镇、村办的企业妇女组织。随着乡镇企业的发展，龙口镇办和村办企业中的女从业人员分别占从业人员总数的45%和40%。1985年以来，在镇党委支持下，在企业中建立了组织，有30名以上女性从业人员的建立妇女工作委员会；不到30名女性从业人员的设妇女小组。这些组织在企业党组织领导下，在镇妇联和村妇代会指导下工作。

根据新妇女骨干增多的情况，镇妇联以办培训班、有线广播讲座、经验交流会、开展专题讨论、文艺演唱等多种形式，向妇女骨干进行党的方针政策和“四有”、“四自”教育；同时还办了妇女工作业务、法律、科普、农技等专题培训班100多期，多次举行妇女工作业务知识竞赛，多次举行“妇女组织如何围绕党的工作中心开展妇女工作”、“如何做好党联系妇女群众的纽带”、“怎样组织发动妇女在两个文明建设中发挥作用”等专题讨论。

她们还建立健全制度，逐步实行科学化管理。龙口镇妇联的村妇代会每月都有工作计划，每周搞的计划活动都张贴在“妇女之家”，让妇女群众知道，选择参加。自1985年以来还建立了妇女工作百分考核达标制度，使妇女骨干们明白，这一年何时做什么，达到什么标准，也为镇妇联评比表彰先进妇女干部提供了根据。她们在每半年进行初评，年终总评基础上，以镇党委名义召开表彰会，请各村支部书记参加。凡经考核达标、成绩又突出的集体和个人都予以表扬，并与奖金挂钩。这样做，大大激励了干部做好妇女工作的积极性，更好地进行妇女工作。今年市妇联对全市640个村妇代会进行分类排队，领导班子比过去健全，思想认识不同程度地提高了。其中发挥作用好的一类妇代会有262个，占妇代会总数的40.1%，发挥作用较好的二类妇代会342个，占53.3%，较差的三类妇代会36个，占5.6%。

四、基层妇代会建立了经常工作

根据我们听到看到的，经常工作的内容大体上有下列四项：



第一项，建立、运用“妇女之家”开展生动活泼的活动，吸引妇女自愿参加。把政治思想工作寓于多种多样活动之中，把过去召集妇女群众开会、学习，变成妇女群众自己要求学习，自愿活动。龙口市妇联1984年以来，根据上级妇联的指示，本着实用、实际原则，开始创建“妇女之家”。6年来全市640个行政村已建580余处，村办企业——兴隆庄工艺美术厂、金龙电风扇厂都建有“妇女之家”。这些“妇女之家”大都进行下列活动：

(1) 吸引妇女参加科学技术培训，是“妇女之家”的一项比较普遍的重要活动。

现在农村妇女最迫切的要求是掌握一两项实用技术，走科技致富的道路。村妇代会根据群众要求，妇女干什么，缺什么，就学什么；采用多种形式方法，向妇女传授科技知识、操作方法。如有关农药性能和喷洒技术，玉米生长与管理，蛋鸡的夏季管理，葡萄管理和疫病防治，剪裁，烹饪等。这种技术培训的内容、时间，根据各村情况而异，或是办培训班请技术员来讲解；或是建立小组，请行家里手传授。村民委员会给予经济等方面的支持。市妇联包片干部和下丁家村妇代会主任介绍说，下丁家村妇女整半劳力538人中，有408人懂得三项以上的生产技术，占妇女劳力的75.8%，懂得一和两项技术的分别为60和70人。大大推动了生产的发展。许多妇代会的妇女之家活动，重点放在科技知识的传授上，颇受欢迎。

(2) 开展丰富多彩的群众性的文娱活动，满足物质生活丰裕的农村妇女的精神需求。

“妇女之家”有书籍、报刊、琴棋、录音机等文体器材，举办气功、中老年迪斯科、剪纸、绘画、书法等培训班；组织妇女参加体育比赛、文艺表演等。这些活动有极大的凝聚力。

在遇家村的“妇女之家”，我们看到有40人左右的气功和迪斯科舞的中老年妇女队伍，其中年龄最大的60多岁。她们大都身着花上衣、百褶裙，神态自若，大大方方伴着音乐翩翩起舞，又伴着音乐做气功。村妇代会主任向我们介绍说，自1988年开展这项活动以来，已成为全村妇女工余之后最大的享受，人们的精神面貌有了显著的变化。一位



40多岁的妇女对我们说，在过去，一到四五十岁，儿子、姑娘大了，娶了儿媳妇，有了第三代，自己就觉得老了，衣着、行路、动作都要表现出一副老妇的样子。现在不同了，从心眼里还觉得自己年轻呢。她坦坦然地指着身上一件粉红色花朵的上衣说，她的姑娘已经20岁了，过去，说什么也不能穿这种花色衣服，现在穿了。她还讲，她们这些大娘、大婶们，正合计着要做件连衣裙穿呢。遇家村这些大娘、大嫂们拔河比赛的照片，留下了一代农村妇女欣欣向荣、朝气蓬勃的风貌。在兴隆庄工艺美术厂的“妇女之家”，一位40多岁的亦农亦工女工指挥一支老中青妇女合唱队，唱革命歌曲，歌声昂扬，精神振奋。

(3) 用生动活泼的形式，向妇女进行政治思想教育。

“妇女之家”开展上列(1)(2)项活动已经使妇女亲身体会到“妇女之家”解决了自己小家庭不能解决的困难，满足了自己小家庭不能满足的要求，增长了知识，振奋了精神，提高了生产水平，加强了本村本乡人们之间的友谊，陶冶了情操，在潜移默化之中加深了对党、对妇联组织的厚爱。

在活动之中或活动之后，基层妇代会干部乘机向妇女群众传达党的政策，周知村支部、村民委员会决定要办的事项，群众容易接受。如果讲的事情是有关群众生产、生活的，群众更为关心。

我们参观的“妇女之家”，都有壁报、用图表绘或写的村规、村约及妇女问题简明知识，有本村女能人、“五好”家庭、好婆婆、好媳妇等的照片，有新歌的歌词歌谱。有的“妇女之家”还把中国共产党的创始人、领导人、先烈、妇女运动先驱、全国妇联主席、副主席的名字、事迹，“四自”、“四有”内容等写在壁报上。这种完整的组合，让人们自然地把党的领导、妇女工作的现实，与自己有机地联系起来，成为一种无形的、催人发奋的力量。

我们到金龙电风扇厂参观时，正逢妇女工作委员会在主持女工知识竞赛，问答的题目主要是法律、厂规厂纪、妇女工作任务等等，女工们踊跃抢答，答对了有奖品。这种活动对普及法律，加强纪律性，了解妇女工作内容等等，颇有帮助。

评比“五好”家庭活动，又是“妇女之家”普遍的重要活动，一



般半年初评，年终总评。“五好”家庭标准的核心，是从家庭生活这个角度，用妇女熟知的事实，向妇女进行社会主义思想教育，用社会主义思想占领家庭阵地，至于具体条件随形势、任务不同而逐年调整，常评常新。近两年，市妇联在评选“五好”家庭活动中，①改变过去注重评选和睦型和主干式家庭，开始注意评夫妻比翼双飞，勤劳致富的核心家庭。②根据农村商品经济发展，大批专业户涌现的实际，帮助专业户向“五好”户、“五好”户向专业户的转化，使家庭成为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的细胞。③表扬好婆婆、好媳妇、好妯娌、好小姑、好妻子、好岳母、好嫂子等先进人物，带动更多家庭成为“五好”家庭。通过这些活动，又能促进社会风尚不断进步。例如对移风易俗、破除封建迷信、婚事新办、禁赌、实行计划生育、尊老爱幼、家庭邻里团结和睦、各尽所能参加生产等等都会有好的影响。

我们接触到的妇女群众，都赞扬“妇女之家”办得好，兴隆庄工艺美术厂亦工亦农、老中青三代妇女组成的演唱队唱的“唱唱咱们的妇女之家”有一定代表性。其歌词如下：

一唱咱们妇女之家	精神文明开红花
工作之余来娱乐	生产建设跨骏马
四个坚持记在心	两个文明一齐抓
二唱咱们妇女之家	双学双比开红花
学技术呀学文化	比学赶帮劲头大
三唱咱们妇女之家	五好家庭开红花
尊老爱幼成新风	互敬互爱人人夸
四唱咱们妇女之家	勤俭节约开红花
精打细算把家管	开源节流有计划
节约款项存银行	支援四个现代化
五唱咱们妇女之家	脱贫致富开红花
庭院经济大发展	六畜兴旺人人夸
六唱咱们妇女之家	老人能把家常拉
不再感觉孤独苦	精神愉快笑哈哈



感谢党的好领导

妇女之家开红花

当然不是所有“妇女之家”都办得这样好，好的“妇女之家”也不都是这样全面，但这首赞歌反映了实际，有一定代表性。

第二项，经常工作是抓庭院经济。龙口市妇联认为，庭院经济是农村商品经济的一部分，很适合妇女干。庭院经济的兴起，给妇女提供了搞商品经济不离家的新路子，是利用农村剩余劳动力最大限度地发挥妇女优势的场所。

据市妇联主任陈文珍同志介绍，到去年底为止全市投入庭院经济的妇女达 19.7 万人，开展庭院 14.4 万个，占总农户 15.5 万的 94.5%，收入 12495 万元，户均年收入 850 元。出现了若干个饲养貂、猪、鸽、兔，种植葡萄、月季花和工艺品加工等的专业村、户。我们在新嘉镇王家疃参观了养鸡专业户，全村 70% 的家庭养鸡，采取在院子里梯形式的笼养，多数户养 100 只左右，一只蛋鸡一年生的蛋可卖 30 元。至于防治鸡瘟、购买饲料、推销鸡蛋，均由本村办的集体鸡场或村民委员会会同有关部门帮助指导养鸡专业户解决，收入颇为可观，户平均年收入 2400 元。中村镇兴隆庄葡萄专业村，98% 的户在院内和屋前屋后种植葡萄，60% 户还兼养一定数量的鸡、猪、羊，形成以葡萄为主，家畜家禽共养的立体经济结构。这个村靠庭院经济户均年收入 900 元。市妇联还介绍说，羊岚镇 21 个行政村的 80% 以上妇女从事家庭针织加工，仅此一项，全镇年增收入 400 余万元，被评为“针织之镇”。近年来全市涌现了大批以妇女为主的专业户，1986 年以妇女为主的专业户达 1.2 万户，占总数的 47%，妇女创造的经济收入占家庭总收入的 48% 以上。市妇联大张旗鼓地宣传先进人物的事迹，促进全市庭院经济普遍开花。市委分管妇女工作的孙书记称赞道：龙口市连续干旱四年，农林业歉收，是庭院经济缓解了群众生活困难问题，在这方面，妇女起了关键作用。

(2) 庭院经济所以能如此发展，主要靠村支部领导、村民委员会、村集体经济支持，基层妇女组织主动牵线搭桥，与有关部门配合、协作，开辟渠道，解决困难。侧重抓了技术辅导，代购良种，联系销路等



多项服务工作。特别在科技普及指导工作上，妇女组织花了力量，这是龙口市能够在短期内全面、迅速、持续发展庭院经济的关键。诸由镇妇联总结近两三年来她们在开展庭院经济的体会，一是：提高妇女科技意识，搞好科技普及工作。1987年这个镇着重推广饲养家禽家畜不久，因疫病流行，受到挫折，镇、村妇女组织从中受到启发，体会到，千方百计搞好科技普及工作，强化妇女科技意识是庭院经济发展的关键。她们配合、商请镇科协、兽医站等单位举办讲座，开办技术培训班，通过广播等向妇女进行专业技术培训，使妇女群众懂得，过去那种户户都饲养家禽、家畜，只要经心喂养就可的思想已不能适应批量的喂养，必须懂科学，会技术，进行科学饲养。妇女组织还会同镇科协、兽医站等单位，组成家畜家禽饲养保护小组，对饲养大户实行重点保护，定期入户进行检查、指导，发现问题，及时解决。二是：教育妇女学会使用新技术，使庭院经济持续发展。诸由镇妇联在实践中体会到，庭院经济的发展受各方面因素和条件制约，为使它能持续发展，要不断引进新项目，应用新技术。如她们在科协、兽医站等部门的帮助下，先后引进了以淀粉下脚料混合少量其他配合饲料，代替粮食饲料喂养猪、鸡等，使生猪育肥期缩短两个多月，而每头猪却可节约粮食200~300斤，提高了养猪效益。在诸由镇妇联操办下，还先后引进家禽家畜新品种6个，工艺品新项目3个，使各类专业户的经济效益稳步增加，保证了庭院经济的稳定和发展。

庭院经济的发展调动起农村包括老弱在内的广大群众的积极性，他们足不出户兼顾家务，有些是在工余利用空隙兼营，有些则是专业经营户，他们成为商品经济大军中一支不可缺少的力量，既为家、集体、国家增收创汇，又通过经营活动，拓宽了视野，增长了才干，丰富了文化科技知识。他们关心各种有关信息，渴望提高相关的文化知识、科技水平。下丁家村的图书室备有各种科技、文化、文艺、妇女知识、字典等书刊1万余册（农业等科技方面的书刊较多），不少书已被人翻阅多遍。

在基层妇女干部座谈会上还谈了妇代会另两项经常工作，就是：

第三项，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1985年市妇联建立了家庭情况



登记卡，约计有 840 余户家庭问题比较严重，已由基层妇代会负责解决了 90%。在这次会上又反映农村离婚率年年增加，有些村一年增加一倍。现在大部分离婚案件是男方提出，女方被遗案，法院判决不公，妇联为了主持正义，依法力争，也难以解决。

第四项，配合有关部门抓好计划生育工作。龙口市被评为全国计划生育先进市，我们接触的基层干部仍然认为她们村虽然没有超生情况，但这是“天下第一难事”，是“要命”的工作，仅靠宣传教育及罚款是不够的，希望早日公布计划生育法，依法保障，效果或许更为好些。

在儿童工作方面，过去市的各级妇联根据党中央 19 号文件，下了大工夫，工作很有成绩，现在划归教育部门管，但他们能下的力量不大，为此妇联继续主动配合，一是促进有关方面制定发展提高托幼儿园的规划，并抓落实措施；二是抓表彰典型；三是配合提高幼师素质；四是抓好家庭教育。但妇联干部眼看着有些地方托幼儿园所工作成绩下降，又不能直接去抓，颇为惋惜，又无可奈何。

另外，会上还反映各条战线上女领导干部很少。龙口市正局级干部中，除妇联主任外，无一名妇女。下面党委把许多工作交给妇联独立进行，很放心，唯独提拔女干部不放心。有些女干部政绩、水平甚至比同级男干部强，但提拔时提男不提女。她们还建议党委加强培养女干部，大胆提拔女干部。

对于该市妇女工作，市委是满意的。孙书记介绍：最近市委根据党中央 12 号文件，开了几次群众工作座谈会，其他群众团体的基层组织有瘫痪现象，甚至现在尚未恢复。但妇联组织一直比较健全，村村有妇代会，坚持活动，在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中妇联工作起了积极推动作用；在移风易俗，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妇联的作用尤为明显。妇女群众也是满意的，前几年她们做过民意测验，绝大多数妇女对妇女工作是肯定的。

龙口市妇女工作，还得到了国际友好人士的赞赏。龙口市是联合国粮农组织和我国农牧渔业部联合确立的“中国农村综合发展示范中心”。1981 年中心成立后，把龙口市作为农村妇女问题国际监测点，持续监测了五年之后，1986 年 5 月 8 日 ~ 19 日，在这里召开了亚洲农业



和乡村发展妇女问题国际讨论会，有印度、印度尼西亚、菲律宾、斯里兰卡、尼泊尔、泰国、蒙古、马来西亚和韩国等 12 个国家派代表参加。联合国粮农组织、儿童基金会、开发计划署、妇女发展基金会、人口活动基金会、工会组织、国际劳动组织等机构的官员亦参加会议，连同中国专家共 105 人。会议期间，围绕妇女人口和乡村发展，乡村妇女增加收入和活动，妇女的科学和农业教育等问题，展开讨论，总结交流了在不同社会、政治、经济制度下，妇女参加农业和乡村发展的经验，妇女如何通过有效途径争取平等权利，在加强农业和乡村发展中发挥妇女作用等问题。代表们参观考察了 3 个村庄及市、乡镇、村办的工厂，“三八”水库、村办幼儿园等。他们十分赞同市妇联主任陈文珍在会上的发言结论：“应该说龙口市农村妇女在乡村生产中发挥着和男子一样的作用。”外宾认为龙口市妇女组织已成为妇女在社会的代言人，创造的经验很值得亚洲各国借鉴。

根据我们观察，妇联干部并没有因为各方面的称赞而自满，正在继续努力做好工作。市妇联主任陈文珍从十几岁起就在村妇代会工作，现在市妇联担任领导，仍然一直深入基层。去年一年中，她有三位亲人相继去世，但未影响工作。当她生病在医院打着点滴时，听到有紧急任务，当即出院，奔向工作。我们接触到的干部，大都热爱妇女工作，坚持在基层为妇女群众服务，能干、肯干、有魄力、有干劲、钻劲、磨劲，尽力做好工作。她们正在找工作中的差距，为更上一层楼而努力。



砸碎封建婚姻枷锁的重要法律*

40年前，新中国成立后颁布的第一部法律就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这是一部砸碎封建婚姻枷锁的国家基本法。

家庭是社会的细胞，把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细胞，改造成为新民主主义社会的细胞，大大有利于社会的发展和进步。第一部婚姻法正是改造封建主义婚姻家庭、建立新民主主义婚姻家庭，为千家万户、男女老少造福，激发人民群众热爱新中国的热情的法律。

旧社会的封建婚姻制度是人民的桎梏，更是妇女的枷锁，新中国婚姻法的颁布和实施，是一项极其深刻的婚姻家庭关系改革，也是一项伟大的社会改造。它用法律来保障中国妇女从几千年野蛮落后的旧婚姻家庭制度下解放出来，对建立新民主主义新型婚姻家庭关系起到了巨大的历史推动作用。

40年过去了，这部法律诞生的过程却仍深深留在我的记忆里。大约是1948年秋冬，刘少奇同志在河北平山县西柏坡村代表中共中央向中共中央妇女运动委员会布置起草婚姻法的工作。

当时，担任中央妇委副书记的邓颖超同大部分妇委委员刚刚从农村开展土地改革回来，她们深切了解农村青年男女迫切要求婚姻自由的愿望。党中央的想法与群众的愿望正相吻合，中央妇委的同志很乐意地接受了这项任务。

在邓颖超同志主持下，由中央妇委秘书长帅孟奇、委员康克清、杨之华、李培之、我以及曾在上海复旦大学学习法律的王汝琪等同志组成

* 本文是1990年4月为纪念《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颁布施行40周年，应《人民日报》之约撰写的，该报于5月3日发表，后又做了文字修改。



了起草小组，开始了婚姻法的起草工作。

起草者主要学习研究了1931年毛泽东同志亲自签发的《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婚姻条例》，调查研究了当时各解放区群众的婚姻家庭生活状况，政府颁发的婚姻条例及实施经验，农民的觉悟程度，特别是广大青年男女反对封建婚姻的迫切要求，进行了反复讨论。

当时大家一致认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婚姻条例》中的基本原则，即废除封建的包办强迫和买卖的婚姻制度，实行男女婚姻自由，一夫一妻，男女权利平等，保护妇女和子女利益的精神是正确的，符合人民群众要求，是起草工作的指导准则。

在起草过程中，邓颖超同志提出了极为宝贵的意见，对婚姻法初稿的拟定，起了非常重要的作用。

婚姻法初稿拟定后，即从西柏坡带进了新解放的北平。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邓颖超于1950年1月21日把初稿送交党中央，党中央即转送中央人民政府。

中央人民政府为了广泛征求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司法机关及其他有关方面的意见，曾举行了多种多样的座谈会，对婚姻法初稿的内容和文字作了反复修改。

以后又经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委、中央人民政府委员、政务委员三方面的两次联席座谈会作了修改，于1950年4月13日提交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七次会议讨论通过。并经过毛泽东主席签署，明令公布，自1950年5月1日起施行。

从这部婚姻法的起草经过，可以看出党中央、人民政府一贯发扬民主，广泛征求各方意见，在民主基础上进行集中，采取了多么负责慎重的态度和步骤。

我记得，婚姻法起草过程中，争议最大的问题是婚姻自由，包括结婚自由、离婚自由两个方面。如何体现离婚自由是当时争论的焦点。

婚姻法草稿开始规定，“对于男女一方坚决要求离婚的，经区人民政府和司法机关调解无效时，即准予离婚。”有不少同志提出不同意见，有的怕因此出现草率离婚；有的担心进城后男干部抛弃在农村的妻子，对妇女不利；也有的是头脑里封建思想作祟。



当时在山西、河北、察哈尔等省农村中，婚姻案占民事案件的33.3%到99%；在北平、天津、上海、西安、哈尔滨等8个城市中，婚姻案在民事案件中占11.9%到48.9%。而婚姻案中离婚与解除婚约的，在上述农村平均占54%，城市占51%到84%。离婚原因主要是包办强迫、买卖婚姻、虐待妇女、早婚、重婚、通奸以及遗弃等，共占78%到82%，女方提出离婚的占58%到92%。这证明离婚自由的规定，符合广大妇女群众的要求，是改造封建婚姻制度的重要问题之一。

在旧中国以男性为中心的封建宗法社会传统，从来都保证男子片面的“休妻”，而女子不论如何痛苦，只能“从一而终”，绝对不能离婚。新中国建立伊始，由于旧的封建的婚姻制度尚未彻底铲除，群众仍受着旧传统、旧思想的深重影响，妇女在离婚方面所受的障碍比实行结婚自由还要大。很多妇女常常因为离婚不自由而发生自杀与被杀等惨案。因此，规定男女一方坚决要求离婚，经调解无效即准予离婚，有利于广大妇女、有利于人民群众。但起草者也接受了各方意见，在婚姻法第五章第17条规定要作多层次的调解，如果多次调解无效，由县人民法院判决。

1950年5月1日正式实施婚姻法后，人民群众特别是青年男女，纷纷要求依照婚姻法办事，实行婚姻自由，改变旧的家庭关系。但是根深蒂固的封建势力、传统习俗，使婚姻法的执行，遇到很大的阻力。

1951年政务院发出检查婚姻法实施情况的通知。有关各单位成立了若干个联合调查组赴各地了解婚姻法执行情况，发现包办、买卖婚姻的情况在许多地方仍然存在，不少地区发生严重干涉男女婚姻自由和歧视、虐待妇女的问题。妇女因为争取婚姻自主，特别是要求离婚自由而被迫害的事件不断发生，这反映了当时妇女反对封建势力的一场剧烈斗争。

1952年全国农村土地改革基本完成，废除了封建土地所有制，按乡村全部人口，不分男女老幼统一平均分配土地，作为封建婚姻制度的经济基础已被摧垮，人民群众反封建的政治觉悟大大提高，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于1953年2月通知各级政府，决定1953年3月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宣传、贯彻婚姻法的运动月，经过试点，取得经验，逐步在全国范



围内开展废除封建婚姻制度，实行男女婚姻自由、男女权利平等、一夫一妻、保护妇女和子女利益的新民主主义婚姻制度的宣传教育工作。

通过这次宣传婚姻法运动，真正做到了家喻户晓，封建婚姻家庭制度受到沉重的打击，婚姻自主逐步地基本实现了，过去夫妻不平等、婆媳不和的旧家庭关系也逐步得到改善，民主和睦的家庭一批一批地涌现出来。

据当时内务部不完全统计，1954年全国15个省的562个县市，到人民政府申请结婚登记的40余万对男女青年，属包办买卖婚姻而未被批准的仅占1.07%；1955年27个省市申请结婚的265万对男女青年，自主婚占97.6%，出现了崭新的社会风尚。在农村，当时不少男女青年谈恋爱找对象的标准是：“政治进步、劳动好、对心眼儿！”

近年来婚姻家庭领域又出现许多新情况、新问题，今天在纪念第一部婚姻法颁布40周年之际，我希望能学习和借鉴50年代贯彻执行第一部婚姻法的好经验，有关领导部门、人民团体的干部到基层去，真正密切联系群众，了解真实情况，从实际出发，提高人民群众执行婚姻法的自觉性，批判、抵制封建的资产阶级的错误观点和生活方式，扎扎实实地为人民办好这件“终身大事”。



六 历史研究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 中国妇女运动的发展历程*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妇女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和她们父兄弟一起，经过长期艰苦卓绝的斗争，作出了不可磨灭的巨大贡献，成为取得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的一支重要力量。同时随着革命和建设的胜利前进，妇女自身的权利逐步得到保障，妇女自身的地位逐步得到提高。中国妇女解放运动是同中国革命和建设融合在一起，而成为其中一部分，同步前进的。

第一，中国妇女运动是和中国人民革命战争密切相结合的，随着中国人民革命战争的胜利而发展起来的。

由于旧中国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所以中国革命的主要敌人是全副武装的帝国主义及其走狗，因此中国人民要求独立民主，必须用革命的武装反对反革命的武装。所以中国妇女运动是中国民族解放运动的一部分，是与中国人民革命战争相结合的，是为革命战争服务，也是在人民革命战争胜利的基础上取得进展的。第一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抗

* 本文原是《中国妇女运动发展及基本规律》，原载《新中国妇女》杂志1952年第12期、1953年第1期，收入本书的是该文第二段。



日战争时期、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中国妇女运动主要任务之一，就是动员妇女支援和参加革命战争，贯彻男女一齐发动参加人民革命战争的方针，随着革命战争的发展，妇女们发动的范围，组织的力量和规模也愈益扩大。在各个时期的革命战争中，全国各苏维埃区、抗日根据地、解放区的妇女从农村到城镇，从中心地区到边缘地区，从汉族到各兄弟民族，绝大多数妇女都动员起来，为革命战争服务，支援或参加了革命军队。扩大和巩固革命军队，慰劳军队，后勤工作、救护工作、优待军烈属工作等等。在革命的各个时期出现了成百万成千万优秀的妇女，她们劝夫劝子劝父从军，她们日夜替军队缝军衣、制军鞋、磨军粮、送军粮，她们像慈母对待子女一样，救护受伤的革命军人，她们出钱出力出物慰劳革命军人。仅据冀中地区的统计：在抗日战争中为八路军服务的妇女达全体妇女的80%。在革命各个时期都涌现了大批拥军模范。更有不少妇女亲自赴战场服务，以参加医务卫生工作及政治工作为最多，据华东野战军的统计：参加前线医务卫生工作及后方军队医院工作的女同志占全体工作人员的80%~90%，在战地医疗机关服务的妇女，也占全体人员的30%，她们为革命战争立下了不朽的功勋，涌现了不少模范人物，更有些妇女直接参加了革命军队，投入战斗，特别是后方的自卫队中女战士占一定数量。据1940年的不完全统计，解放区7000万妇女中参加自卫军的有138.6780万人之多，其中出现了不少英勇杀敌的女英雄。此外后方广大妇女参加生产，增加财富，对保证革命战争胜利方面是有重要贡献的。

另一方面男女平等婚姻自由的权利，随着革命战争的胜利发展和革命政权的建立，而逐步实现。在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已经显示了这种征象，北伐军队到达哪里，哪里的妇女就能自由地组织妇女协会，公开地反对束缚妇女的封建制度，争取男女平等、婚姻自由等若干具体的权益。到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抗日战争时期、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这种情况表现得越加显著。在解放区男女平等和婚姻自由的各种权利，不仅得到法律的保证，而且创造了实现这种权利的社会经济条件，保证被压迫的妇女们能够实际享受这种权利。全国解放后，中国妇女继承发扬了革命战争时期的光荣传统，积极参加建立和巩固我国的



强大国防力量的工作，出现了女航空员、女坦克车手等新型人物。妇女积极参加了抗美援朝战争，在中国人民志愿军中就有许多妇女参加各项工作，并立了功。

第二，中国妇女运动是和土地改革运动密切相结合的，是在反对封建半封建剥削制度中胜利发展的。

中国妇女身受封建制度的压迫和剥削，已有两千余年的历史，迫切要求挣脱封建束缚，所以中国妇女运动必须是在反对封建半封建的制度和封建传统习惯中成长发展的，因此是和土地改革运动密切相结合的。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在当时苏维埃区进行了“打土豪、分田地”的斗争，农村劳动妇女和男子同样能分得一份土地，打破了重男轻女的封建传统，劳动妇女和男子同样能有财产所有权和承继权，劳动妇女的利益得到了保护，大大地启发了劳动妇女的积极性。婚姻条例的颁布，确定了结婚、离婚的完全自由权，彻底废除包办强迫买卖的婚姻制度，禁止童养媳，并规定了凡是亲族血统不在五代以内、没有神经病和危险性传染病的男女，男方年满20，女方年满18，经双方同意，在乡、市苏维埃政府登记后就能自由结婚。而夫妇离婚时，只要一方提出要求离婚，经过市或乡苏维埃政府登记，就能离婚。这种新的婚姻制度的确立，第一次打破了将近两千余年来束缚妇女的封建婚姻锁链。

到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当解放战争在全国范围内取得胜利以后，有步骤的在全国范围内实行土地改革，废除封建半封建的剥削制度，实行耕者有其田。到目前为止在四亿二千余万农业人口地区已完成了土地改革，农妇们和男农民一样分得了一份土地，同样成为土地的主人。在土地改革运动中，明确提出了男女农民一齐发动参加土地改革，加一把力教育妇女，提高妇女的阶级觉悟，保护妇女应得利益的方针。仅就1951年完成土改的地区来说，在四个大行政区（华东、中南、西北、西南）就发动了农民妇女3千万左右参加了农民协会，约占农民协会会员总数的30%左右，工作做得好的地方，约占50%左右。土地改革完成以后，由于男女农民同样分得一份土地，束缚妇女的封建传统习俗，失掉了其存在的社会经济基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于1950年4月颁布、5月1日实施了婚姻法，废除了封建婚姻制度，建



立了新民主主义的婚姻制度。1951年9月政务院又颁布了检查婚姻法执行情况的指示，经过群众反对封建婚姻的实际斗争，现在在工作好的地区，正在贯彻婚姻法，青年男女都能够和自己心爱的人自由结婚，愉快地建设民主和睦的新家庭。但是全国大多数地区，包办买卖婚姻尚普遍地存在，成千成万的妇女，因为婚姻不自由，家庭不和睦而受歧视、虐待，甚至惨遭杀害或被迫自杀。婚姻法还要更进一步宣传贯彻。

第三，中国妇女运动是和新中国的建设事业密切相结合；随着国家建设事业的发展，男女平等婚姻自由的实际权利，逐步实现。

中国妇女在近百年中，特别是最近30多年来，和男子并肩战斗，勇敢坚决地参加了人民革命战争和土地改革运动，经历长期艰苦的革命斗争，推翻国内外的革命的敌人，挣脱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压迫，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因而中国妇女和中国人民一样，成了国家的主人，国家从法律上保障男女平等婚姻自由的权利。但法律所赋予的权利，真正能为广大妇女群众所完全享受，并使广大妇女获得彻底的解放，决不是经济文化落后的国家所能达到的，必须随着国家建设的发展，社会生产力前进，文化教育的提高，广大妇女参加社会劳动以后才能逐步地实现，这是一个长期的斗争过程。

所以在各个革命时期，根据地和解放区的妇女工作，围绕着发动妇女参加革命战争、土地改革等社会改革工作而进行。同时，注意发动妇女参加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等各种社会建设工作，而以生产建设为中心。因为广大妇女参加生产，可以充分发挥人民的潜在的生产能力，为国家为自己家庭增加财富，同时妇女只有参加生产劳动，才能进一步提高妇女的社会和家庭地位，建立民主和睦家庭，缓解丈夫婆婆的虐待；也只有多生产，多增加财富，才能多多举办妇女儿童的服务事业，解决妇女的特殊困难，为广大妇女参加社会劳动准备必要的条件。

过去解放区的经验，特别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30年的事实，更充分地证明了这一点。随着新中国的各种社会改革，经济的恢复发展，参加社会劳动的妇女，一年比一年增加。参加政权建设的妇女也正在增加，在基层人民政府中的女干部，为数更多，作用更大。在文化事业方面，女教员女学生正在逐年增加，今年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扩大人



民助学金以后，在高等教育中从经济上保障了男女有同等入学的机会，女学生的数量将迅速增长。在群众教育方面，1951年冬，进冬学的妇女和进职工业余学校的女工多了；今年在全国范围内，推广速成识字运动以后，广大妇女积极参加，仅天津一地在速成识字的10万人中，有4万是妇女；同时女教员也正在迅速增长，不少家庭知识妇女成为速成识字运动中的优秀教师。特别值得注意的，不仅原来有妇女参加工作的部门，妇女数量大量增加，而且过去很少有妇女或者没有妇女参加工作的部门，现在也有相当数量的妇女参加进去，如女航空员、女坦克手、女盘施工、电车和汽车女司机、火车上的女包乘组、女列车长，甚至女地震组等等相继出现了，为中国妇女参加祖国建设开辟了宽广的道路。

因此男女平等，保障妇女儿童权利，实现婚姻自由的政策，正在逐步实现。在国家机关、学校、国营企业、优秀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和互助组中，妇女已经取得了参加的机会，逐步实现与男子同等的地位与待遇；并注意了保护母亲和婴儿。三年来妇婴卫生和儿童福利事业发展得相当快，而国家机关、国营企业及农村互助组、农业生产合作社所举办的托儿组织、妇婴事业，为数较多，发展较快。据30个省两个行署13个市1个自治区的统计，共有托儿组织（包括哺乳室、育儿园、托儿所、保育院、托儿站、农忙托儿组织等）65500余处，受托儿童457000余人。工厂的、机关的和农村的托儿组织均较前大大地增长和发展了。全国现有妇幼保健机构共21000余处，受过训练的保健员、接生员，已经改造的旧产婆共达173000人。由于这些工作，儿童死亡率逐步下降，母亲和儿童的健康日益增进，大大地鼓励了妇女的生产积极性。

总之，中国妇女运动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与中国革命和建设同步前进的。也就是说，中国妇女运动必须与中国革命和建设紧密结合才能发展。过去是这样，现在依然是这样。这是中国妇女能够获得解放，中国妇女运动得以发展的基本规律。为了求得我国妇女自身的进一步解放，当前必须发动广大妇女以更高的热情、更大的积极性，参加即将到来的大规模的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事业，为国家工业化打下基础，只有这样，才能为自身进一步解放创造条件。



建国三十二年来的妇女运动*

一、指导妇女运动的思想

领导我国妇女解放运动的是中国共产党，指导我国妇女解放运动的思想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及其中有关妇女解放的理论。康克清同志在中国妇女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作的《新时期中国妇女运动的崇高任务》的报告中，明确指出：毛泽东思想的旗帜，是我国妇女解放的胜利旗帜。报告中把毛泽东思想有关妇女解放理论，概括为六个基本观点：（1）妇女是一支伟大的革命力量。（2）妇女运动是整个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组成部分。（3）参加社会生产劳动是妇女解放的一个基本条件。（4）把妇女的根本利益和切身利益结合起来。（5）开展妇女解放运动必须在党的领导下，建立妇女组织，配备专职妇女干部，在各条战线上培养又红又专的妇女专业人才。（6）中国妇女要与全世界各国的妇女友好合作，互相支援。这六个基本观点，是毛泽东同志为首的中国共产党中央，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有关妇女解放的基本原理，同中国妇女运动实践相结合而概括出来的，是指导我国妇女解放运动的思想。这六个基本观点，同志们已经学习过了，我不再逐条解释。现在仅就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中有关妇女运动同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改造、社会主义建设的关系问题，谈谈我个人的认识。

（1）妇女是一支伟大的力量。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斗争中，妇女是

* 这是作者 1981 年 6 月 29 日、30 日在全国妇联干部学校的讲话。



决定革命胜败的力量，在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妇女是伟大的人力资源，发展生产力的活跃因素。无产阶级导师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揭示了妇女被压迫的历史根源，荡涤了私有制社会造成的轻视、歧视妇女的偏见，高度评价妇女是伟大的力量，热情称颂妇女在革命斗争中英勇、高尚、奋不顾身的献身精神；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努力劳动，发展社会生产力，艰苦创业，积极建设，自己起来争取自身的解放。

(2) 妇女解放运动是整个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一个组成部分。近代历史充分证明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需要有妇女这支力量才能取得胜利，而妇女解放也只有在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取得胜利过程中，依靠自身的奋斗，才能争取实现，革命和建设需要妇女，妇女需要革命和建设，两者密切关联不可分割。开展妇女运动不能脱离整个革命和建设事业，只有在整个革命和建设事业的胜利中，从妇女群众实际出发，争取妇女解放，这就是我们党领导的妇女解放运动，同资产阶级女权主义的分界线。

中国共产党从成立时开始，就把争取妇女解放作为自己的神圣职责而列入奋斗纲领；同时又组织教育妇女自己起来斗争，争取自身解放。毛主席和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一样，亲自深入群众，周密调查和系统研究妇女、儿童的生活和地位；科学地剖析妇女问题，指引妇女解放的道路；在领导整个革命和建设的同时，领导妇女运动。五四时期，毛主席还在青年时代，就同情关心和热情指导妇女运动，仅就长沙赵五贞女士因包办婚姻而被逼自杀的案件，12天之内，他连续在报纸上发表了9篇文章，揭露旧社会的黑暗，抨击封建婚姻制度对妇女的迫害，启发妇女起来向封建礼教和腐朽的社会制度进行斗争。此外，他还就组织女子革命军，争取男女平等，支持女同志赴法勤工俭学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在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毛泽东同志在《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中揭露了压迫妇女的四种权力，指引妇女解放的道路，高度赞扬了农民妇女的英勇斗争。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人民解放战争时期，毛主席对妇女运动的论著更加丰富，成为毛泽东思想宝库中的一部分。在著名《兴国调查》、《才溪乡调查》、《长冈乡调查》、《寻邬调查》中，毛主席亲自调查了各阶层妇女生活、妇女参加武装斗



争、支援前线、扩大红军、参加政权建设、生产活动、文化教育、婚姻问题、儿童问题、妇女组织的活动等，亲自同基层干部商谈解决的途径。1941年9月，毛主席发表了《关于农村调查》的重要讲话，教育妇女干部运用阶级分析方法，调查、研究妇女问题。以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于1943年、1948年先后发表的《关于各抗日根据地目前妇女工作方针的决定》、《关于目前解放区农村妇女工作的决定》，在决定中提出并重申妇女工作以生产为中心的方针，这是根据支援革命战争的需要，发扬妇女优势，抓住实行男女平等的中心环节而提出来的，是在批判王明的教条主义、主观主义、形式主义的错误倾向中形成和发展的。这个方针，对指导我国的妇女运动的发展，起了很大的作用。全国解放后，毛主席一直关怀和领导着我国的妇女运动，这将在第二部分中介绍。

我们党在每一个革命时期，都根据当时的革命和建设的总方针、总任务，从妇女的实际出发，针对妇女特点，提出妇女运动的方针任务，指引妇女群众奋勇前进。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妇女和中国人民一起，在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斗争中，为争取民族解放、民主自由及妇女自身解放，英勇牺牲、前仆后继、不屈不挠，坚持奋斗，对革命起了很大作用。在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我国妇女和全国人民一起在工农业生产，在文化教育科学技术事业中，在医药卫生方面，在各条战线上，积极劳动、艰苦创业，顶起了社会主义建设的“半边天”。几十年来，中国妇女已经锻炼成为战胜敌人，建设新中国强大的力量。

(3) 妇女解放的道路。妇女解放运动是随着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的发展而发展的。妇女的彻底解放，只有到共产主义才能彻底实现。我国妇女解放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随着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改造、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而发展。

首先是搞阶级斗争。毛主席说：“劳动妇女的解放与整个阶级的胜利是分不开的，只有阶级的胜利，妇女才能得到真正的解放。”从我们党成立到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全党的中心任务是推翻三座大山，夺取全国政权，缔造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人民民主专政。中国妇女围绕着这个中心而进行斗争。在解放区，人民掌握了政权，发展社会



生产力，发动妇女参加生产，支援人民革命战争，发展根据地的经济建设，保证军需民用，逐步摆脱妇女的封建束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中国人民站起来了，中国妇女翻身得解放了。新中国从法律上保障了妇女在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社会、家庭各方面与男子的平等地位。婚姻家庭、母亲儿童得到了保护，妇女和男子一样成了国家的主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刚成立时，在生产资料所有制方面，社会主义的公有制、封建土地所有制、资本主义所有制和小生产者的私有制，同时并存。因此从1949年到1952年，我们党在全国范围内实行了土地改革，废除封建土地所有制，实行耕者有其田。从1953年到1956年，贯彻执行“一化三改”的过渡时期总路线，对生产资料私有制进行了社会主义改造，建立了社会主义公有制和按劳分配制度，到1956年基本上完成了这一伟大的历史任务，我国社会发生了极其深刻的变更，阶级斗争虽然在一定范围内仍然存在，但剥削阶级作为一个阶级，已经不存在了，几千年来压迫妇女的阶级根源被挖掉了，妇女不仅在政治上，而且在经济上翻身得解放了，这在人类历史上是一个伟大的进步。我国妇女在这场伟大的斗争中，提高了政治觉悟，锻炼了斗争能力，激发了劳动热情，发挥了聪明才智，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增进了对革命和建设的贡献，并逐步摆脱了封建束缚，妇女的合法权益，得到了保障。广大妇女群众一心向着党，向着社会主义，朝气蓬勃，奋发前进。

当社会主义制度已经建立起来，开始探索进行全面的社会主义建设的时候，虽然在一定范围内还有阶级斗争，还要加强人民民主专政，但党领导全国人民的主要任务是集中力量，巩固新生产关系，发展生产力，实现国家工业化，逐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需要。在进入这样一个新的历史条件下，我国妇女解放的中心任务，是围绕着巩固完善新生产关系，发展生产力这个主要任务，争取进一步实现妇女解放，换一句话说，就是要从经济富裕、经济独立入手，进一步提高妇女的政治地位、经济地位、文化科学水平，改善生活，把妇女解放提高到新的水平。早在1943年毛主席在审改《中共中央关于抗日根据地目前妇女工作方针决定》时，亲自加进了“经济富裕”四个大字，在那时



候就已经开始提出这一思想。虽然当时还处在抗日战争年代，民族解放的任务严重地摆在我们面前，但是在根据地人民掌握了政权，人民要求一边打仗，一边把根据地建设好，使经济日益富裕。从这个要求出发，提出了妇女工作以生产为中心的新方针。毛主席说：“妇女的伟大作用第一在经济方面，没有她们生产就不能进行。”我领会毛主席是强调发展生产力，发挥妇女特长，以支援抗日战争，发展根据地的经济建设，达到经济富裕，从经济富裕中，争取妇女经济独立，摆脱对男子的依附，以改善妇女的经济地位、政治地位、社会和家庭地位。

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要达到这个目的，还是有一定限度的。但是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建立以后，为妇女参加生产劳动开辟了极为宽广的门路。所以毛主席把发动妇女参加生产，提到更为重要的地位，他说：“为了建设伟大的社会主义社会，发动广大的妇女群众参加生产活动，具有极大的意义。”32年来的实践证明，毛主席的这番话，既符合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妇女解放的基本原理，又符合我国的实际。虽然我们工作上有过失误，走过曲折道路，但总的来说，妇女在社会主义建设中顶起了“半边天”的伟大作用，妇女的地位大大提高了。

过去，我们在“左”的指导思想支配下，在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以后，仍然以“阶级斗争为纲”来开展妇女运动，不敢从“经济富裕、经济独立”入手，搞“穷光荣”、“穷平等”，使党和人民蒙受了损失，这个教训必须牢记。

在这里顺便答复同志们提出的一个问题，有的同志问，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起源》中指出：“妇女的解放，只有在妇女可以大量地、社会规模地参加生产，而家务劳动只占她们极少的工夫的时候，才有可能。而这只有依靠现代大工业才能办到，现代大工业不仅容许大量的妇女劳动，而且是真正要求这样的劳动，并且它还越来越要把私人的家务劳动溶化在公共的事业中。”我个人认为这是马克思主义对妇女解放的基本原理，主要论点是在大量的社会规模地参加生产劳动，使妇女成为物质、精神财富的创造者，成为自食其力的建设者，经济上有了地位，才能不断提高妇女在其他方面的地位。至于参加社会生产劳



动的规模多大，参加什么样的生产，这要根据一个国家的社会生产关系和生产力发展的水平来决定。社会主义国家与资本主义国家不同，经济发达的国家同经济落后的国家不同，不能一概而论。在我们这样的国家，在解放区是从参加小农生产开始的，在全国解放以后，随着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妇女参加生产的规模越来越大，现在全国有女职工达 3000 余万人。参加农业生产的女劳动力达 1.5 亿多人，这不能不说是很大规模了。至于参加什么性质的生产，参加全民所有制的生产，对发展国民经济，提高妇女地位有利，参加作为社会主义经济的补充的多种经济成分生产，也同样有利于提高妇女的经济地位。总之，在人民掌握政权，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建设社会主义的主要任务是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改革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体制，在这个过程中实现经济富裕，争取妇女经济独立，进一步实现妇女的解放。

(4) 要把妇女的根本利益和切身利益密切结合起来。毛主席在进行《长冈乡调查》以后，明确指出：女工农妇代表会的任务是“首先应抓紧妇女群众的切身利益问题，跟着这些问题的动员，联系到一切政治动员”。所谓妇女的根本利益是指整个无产阶级的革命利益，人民掌握政权以后，指整个国家的集体的利益，是指社会主义建设的利益，也是整个人民的共同利益。所谓妇女的切身利益，是指妇女群众眼前的特殊利益。在进行工作中要认识两者是密切联系，只顾根本利益，不顾眼前利益，难于调动广大妇女群众的积极性；只顾眼前利益，不顾根本利益，容易迷失方向。所以在争取妇女解放的过程中，既要看到长远的根本利益，又要看到眼前的切身利益。比如，抗日战争时期，民族解放是当时的根本利益，要动员妇女参加民族解放战争，宣传抗日救亡、民族解放，有钱出钱，有力出力，争取抗日战争的胜利；但要调动妇女参加抗日救国的积极性，还必须关心妇女的生活，关心她们的家庭利益；“要使她们从这些事情出发，了解我们提出来的更高的任务”。“接受我们的政治号召，为抗日战争胜利而斗争到底”。今天的情况也同样，当前搞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是全党全国人民的中心任务。也是妇女的根本利益，妇女工作的中心。如果离开这个中心，我们就会迷失方向。



但要动员妇女参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还必须关心她们的生活，保护她们的合法权益，现在这方面问题还是很多的，我们必须密切关怀，积极创造条件，对当前可以解决的问题，积极予以解决，对当前不能解决的问题，要深入群众，向群众讲清楚，群众是通情达理的。只有这样，才能充分调动广大妇女群众的积极性。

(5) 妇女解放运动，要在党的领导下，建立专门的妇女组织，配备专职的妇女工作干部，并要在各条战线培养大批女干部，带领妇女群众前进。

马克思在起草《国际工人协会的共同章程和组织条例》中指出：“建议在工人阶级当中成立妇女支部。但是，不言而喻，这项决议决不应妨碍由男女工人混合组成的旧支部的存在和新支部的建立。”这个意思是除了男女共同的组织外，还要建立妇女的专门组织。

列宁曾经讲：“共产主义的妇女运动必须本身是个群众运动，全面群众运动的一部分”，“没有妇女就不会有真正的群众运动”。“在党内，在共产国际内，我们有着革命妇女的模范，但这还不够”，“就是党必须要有团体、工作小组、小委员会、大委员会，或者你所喜欢的任何组织，专门负责发动妇女群众，使她们跟党保持接触，使她们受党的影响”，“我们需要进行妇女工作的适当的团体，特殊的鼓动方法和组织形式。这不是女权主义，这是有效的革命的手段。”

毛主席历来重视发挥妇女组织的作用，早在大革命时期，就高度评价了妇女组织的作用，在社会主义时期，他指出要把妇联组织建设好，充分发挥妇联组织的桥梁、纽带作用。毛主席还十分重视培养妇女干部，指出没有一批能干而专职的妇女工作干部，要开展妇女运动是不可能的。不仅要培养大批有理论武装的女干部，而且要培养大批会做实际工作的妇女运动干部，还要注意培养少数民族妇女干部。所以，成立专门的妇女组织，培养一批专职的妇女工作干部，而且在各条战线要培养大批的女干部，这是开展妇女运动的组织保证。



二、指导方针和妇女地位的变化

建国 32 年来，我们党在领导我国各族人民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同时，重视领导了我国妇女解放运动，循着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轨道健康发展。工作中虽然有过失误，“文化大革命”中又遭到了浩劫，走了曲折的道路；但是总的来说工作中的成绩是巨大的，主要的。在我国社会经历了最深刻最伟大的变革中，我国妇女的地位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巨大变化，从奴隶变成了国家主人，进而锻炼成为顶起社会主义“半边天”的巨人。

党在每一个历史的转折点，都是根据当时革命和建设的总方针、总任务，从妇女群众实际出发，照顾妇女特点，发挥妇女特长，制定了妇女运动的具体方针任务，领导广大妇女群众、妇女干部跟着时代的步伐，奋勇前进。党对妇女运动的指导方针，具体表现在从第一次到第四次全国妇女代表大会及其间召开的重要会议通过的报告和决议中。这四次全国妇女代表大会所通过的方针任务是正确的。

全国第一次妇女代表大会是 1949 年 3 月 24 日到 4 月 3 日，在新解放的北平中南海怀仁堂举行的。全国妇联就是这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是妇女群众经过几十年坚持斗争而建立起来的，是毛泽东同志为首的党中央领导支持下建成的。当时人民解放战争已经在全国范围内取得决定性的胜利，北平已经解放，这次妇代会提出妇女运动的主要任务是：“今后中国妇女遵循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道路，……把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斗争进行到底，完全肃清国民党反动派残余势力，建设统一的人民民主共和国，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这就是中国妇女运动当前的总任务。”同时，确定当时妇女工作的重点是：在不忽视农村妇女工作的条件下，把重点转向了城市妇女工作。还分别规定了城市妇女工作和农村妇女工作、老解放区、新解放区、国统区的妇女工作的具体任务。

除国统区之外，在已经解放的地区，党号召妇女在恢复发展生产中充分发挥积极作用。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恢复发展生产，除了支援人



民解放战争解放全中国的伟大意义之外，又有新的意义，就是为了巩固所取得的政权，发展社会生产力。毛主席在七届二中全会上明确指出：“如果我们在生产工作上无知，不能很快地学会生产工作，不能使生产事业尽可能迅速地恢复和发展，获得确实的成绩，首先使工人生活有所改善，并使一般人民的生活有所改善，那我们就不能维持政权，我们就会站不住脚，我们就会失败。”至于具体做法，不同的地区又有所不同。在新解放的农村，以发动妇女积极参加土改为中心，同时动员妇女恢复和发展生产；在城市组织妇女恢复和发展生产，安置失业女工；不论在城乡都宣传了反对封建婚姻制度，开展了妇婴卫生工作，推广了新法接生和科学育儿。这次大会，是我国有史以来，第一次举行的全国规模的代表大会，团结了全国各族妇女，统一了国统区、解放区的妇女运动，在我国政治生活中，在妇女运动中，都有重大的历史意义。当我回忆这次代表大会时，深切怀念毛泽东同志、周恩来同志、朱德同志、任弼时同志，他们都为这次大会题了词，作了指导。少奇同志、朱德同志在大会及会后作了重要讲话，弼时同志直接领导了这次大会。他们的教诲，至今言犹在耳。

第二次全国妇女代表大会是1953年4月召开的。这次大会也是毛主席代表党中央批准召开的，在这次大会之前，即1952年11月，毛主席在中南海接见中央妇委同志，对城乡妇女参加生产，妇女工作方法，党对妇女工作的领导等问题作了极为重要的指示。少奇同志代表党中央，根据毛主席指示，直接领导了这次大会。当时恢复国民经济的任务已经胜利完成，全国即将进行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和实行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建设，党提出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一化三改”。这次大会很好地总结了前四年妇女工作的基本经验：第一，把妇女解放事业和国家及人民的整个事业结合起来，发动和组织妇女与男子团结一致，完成党和国家提出的中心任务；第二，执行了以发动和组织妇女参加生产为中心的妇女工作方针，逐步使广大妇女成为新中国的建设者；第三，在发动妇女完成党和国家的中心任务时，在组织妇女参加工农业生产时，要注意保护妇女的切身利益；第四，完成中心任务和保护妇女利益时，都要贯彻男女一齐发动的方针。现在看起来，这四条经验是完



全正确的，至今仍有重要的指导意义。这次大会号召广大农村妇女积极参加农村互助合作运动，号召城乡广大妇女积极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积极参加工农业生产及祖国各方面的建设；教育和团结知识妇女；经常宣传执行婚姻法；继续加强妇婴卫生和儿童保育工作等等。

在这次大会后，随着社会主义改造的深入发展，又开了两次重要的会议，一次是1954年农村妇女工作会议，专门研究在农业合作化运动中，妇联组织的工作方针任务，经中央批准，以中华全国民主妇女联合会的名义，发了关于农村妇女工作的指示。另一次是工商界家属和女工商业者代表会议，鼓舞她们在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中，发挥特殊的积极作用，研究妇联的工作方针任务。这两次会议对调动妇女社会主义改造的积极性，起了很好的作用。

第三次全国妇女代表大会是1957年9月召开的，也是毛主席代表党中央批准的，由小平同志直接领导的。这次大会是在我国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进入全面进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召开的。这次大会是贯彻执行党的“八大”的精神，指出我国妇女的总任务，就是集中一切力量来发展我国的社会主义生产力，尽可能迅速地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并针对社会主义改造以后发生的新情况，根据毛主席1957年夏提出的“为了解决勤俭持家问题，特别要依靠妇女团体去做工作”指示，大会明确提出“勤俭建国，勤俭持家，为建设社会主义而奋斗”的方针。

这个方针经过20多年来的正反两个方面的实践证明，是完全正确的，是新的历史条件下，妇女工作以生产为中心的方针的新发展。但是这个方针，仅仅贯彻执行了一冬一春，即在1957年冬到1958年春，在全国各地掀起了一个勤俭持家的热潮，受到社会各方面的欢迎。但不久就被“大跃进”、“人民公社化”等“左”倾领导思想冲掉了，从1958年春到1960年，这个方针“靠边站”了，这三年全国妇联召开的几次会议，基本上抛弃了这个方针。而在“男子大炼钢铁，女子大办农业”的口号影响下，提出了全面组织生产、全面组织生活，要求“食堂化”、“托儿化”、家务劳动全盘社会化；儿童以社会教养为主，从胎教到中学，搞“一条龙”等等，从而使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



风在妇女工作中泛滥起来。对此我们全国妇联是有责任的。同时从作风上来说，全国第三次妇女代表大会郑重通过的工作方针，未经代表大会或执行委员会再行讨论，而搁在一边，是一种不尊重群众，不民主的表现。

1961年冬，我们在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领导下，召开了省市自治区妇联主任会，总结了这三年妇女工作的经验教训，小平同志在会上作了重要的讲话，批评了我们放弃“两勤方针”，教育我们“两勤方针，十年不变”。“三年建立经常工作”，“整顿基层组织”。采取精雕细刻的工作方法，反对大呼隆。从1962到1966年上半年，我们认真贯彻执行了小平同志的指示，基层组织得到了整顿，经常工作建立起来了，两勤方针正在扎扎实实地贯彻执行，工作正在走上轨道，但中间又来了“四清”，受了冲击。接着又发动了“文化大革命”，在这场灾难中，颠倒了是非，把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关于妇女运动的理论诬蔑为“修正主义”。把妇女工作的正确的方针政策歪曲为“修正主义路线”；妇联组织被砸烂；劳动模范、女积极分子、妇女干部受到摧残。另一方面封建主义的旧意识、旧思想、旧习惯回潮；包办、买卖婚姻，铺张浪费办婚事的歪风泛滥成灾；拐卖奸污妇女的恶性案件不断发生；青年、少年受摧残、女青年集体自杀的案件连续发生；民主和睦家庭被破坏，良好的社会风气被污染了。

第四次全国妇女代表大会是粉碎“四人帮”以后，在1978年9月召开的，大会总结了“三大”以来21年妇女工作的经验教训，拨乱反正，把颠倒了的是非，重新颠倒过来。完整的正确的理解毛泽东思想，制定了新时期妇女运动的崇高任务。这次大会是胡耀邦同志直接领导的，在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夕举行的，大会制定的崇高任务，是符合三中全会确定的、将全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四化建设的精神，响亮地提出了“四化需要妇女，妇女需要四化”的口号，极大地调动了妇女群众、妇女干部搞四化的积极性。但是，大会通过的报告中有某些论断是错误的，是在当时历史条件下难于避免的，后来经过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四中全会、五中全会的决定，实际工作中已经改正了。

今年2月，中央书记处讨论全国妇联工作，5月，中共中央转发全



国妇联党组《关于两个会议情况及一九八一年妇联工作重点的报告》的通知（以下简称十九号文件）中，指示“全国妇联应把抚育、培养、教育三亿以上儿童和少年，作为自己的工作重点”，“要注意抓住六个环节：（1）帮助青年正确处理恋爱、婚姻问题，建立美满家庭；（2）搞好计划生育，逐步落实党中央关于一对夫妇只生一个孩子的号召；（3）积极解决抚育好儿童和少年所需要的托儿所、幼儿园、儿童医院、娱乐场所和玩具、画报、读物等问题，各机关的礼堂要专门拿出一定的时间来免费或减费为少年儿童服务；（4）帮助家长加强和改进对子女的教育，关心培养从事儿童和少年工作的人员；（5）加强对待业女青年的教育；（6）解决好女职工、女社员的劳保福利问题。这六项工作都要做好，但一定要抓住工作重点”。“妇联在重点抓好儿童和少年工作的同时，一定要继续动员和组织妇女群众积极参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组织妇女努力学习政治、技术和文化，维护国家和集体的利益；一定要坚决维护儿童、少年和妇女的合法权益，积极解决她（他）们的切身问题，批判形形色色的重男轻女思想，同摧残迫害儿童、少年和妇女的犯罪活动作斗争”。“妇联要正确理解和全面执行中央书记处的指示，紧紧围绕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这个中心，集中力量重点做好儿童和少年工作的同时，要妥善安排并做好其他各项工作，按照自己的特点，实际条件和可能，努力为‘四化’建设服务”。党中央的指示十分重要，妇联组织以儿童和少年工作为重点，是形势发展的需要，是四化建设的需要，是千家万户、亿万父母的心愿，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妇女工作以生产为中心的工作方针的发展和具体化。从中央指示到现在，仅仅几个月的时间，绝大多数省、市、自治区党委加强了对妇联的领导，认真贯彻执行了这个指示，儿童、少年、妇女工作出现了前所未有的新气象，正在满怀信心地脚踏实地地前进！

32年来，我国妇女解放运动，总的来说，是循着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轨道，在党的正确方针指导下，依靠全党全社会各方面和妇联组织的共同努力，妇女地位起了巨大的变化，概括起来有下列七个方面：

第一，法律上确立了男女平等的地位。旧中国，广大妇女在政治、



经济、社会、家庭各方面都没有地位。新中国成立以后，社会主义制度保障了妇女在政治、经济、社会、家庭各方面与男子有平等的地位。从1949年9月第一届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会议通过的《共同纲领》，到1979年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都保证了男女在政治、经济、社会、家庭各方面的平等，婚姻、家庭、母亲、儿童得到了保护。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通过第一个法律是1950年颁布的婚姻法，实行男女平等，婚姻自由的原则。同年通过的《中国土地法大纲》，赋予了男女同等的土地所有权。1954年通过的选举法规定了男女有同等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正如列宁说的：“苏维埃这个劳动者的政权，在成立后的最初几个月里，就在有关妇女的立法上实行了最彻底的变革……完全废除了使妇女处于从属地位的法律。”“俄罗斯苏维埃共和国一下子就扫除了法律上面男女不平等的一切痕迹，保证了妇女跟男子在法律上的完全平等！”实践证明，列宁的论断是完全正确的。

同资本主义国家比一比。号称“自由”、“平等”的美国，从1776年资产阶级革命成功到现在已经200多年，没有通过一条承认男女平等的法律。1923年，国会第一次提出男女平等法案，又经过50年，到1971年、1972年才先后得到众议院、参议院投票通过。但必须得到50个州的批准才能生效。现在只有35个州批准了，还有15个州没有批准。原定1979年批准这项法律，现在不得不延长到1982年。列宁讲的：“哪里有地主、资本家和商人，哪里甚至在法律上也不可能有男女平等。”美国及其他一些资本主义国家的实际生活，完全证实了列宁的论断。

第二，经济上的平等。要使妇女不仅在法律上得到平等，而且在实际生活中得到平等，必须发动妇女参加社会生产劳动。由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优越性，32年来，虽然我们工作中有失误，但工农业生产发展，各项建设事业都有很大成就。从而吸取了大量妇女参加了劳动生产。从农村来说，解放以来，三次调整和完善了农业生产关系，三次掀起了生产高潮，妇女参加生产的热潮随之高涨。第一次是1952年以前，在全国范围内完成了土改运动，废除了封建土地所有制，农村掀起了大



生产运动，树立了劳动光荣的思想，一批妇女走出家门，在心爱的土地上劳动，掀起了妇女下地的热潮。第二次是农业互助合作运动中，比前一次有更多的农村妇女积极参加到社会主义集体生产中来。1958年大跃进，也曾掀起了一次劳动高潮，但那一次脱离了实际，脱离了生产力发展的水平，结果刚动员妇女走出家门不久又动员回去了。当然有一部分是坚持下来了。第三次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农村实行以家庭承包为主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以后，又掀起了生产热潮。妇女参加生产的特点是：①由于各种形式生产责任制，把国家、集体、劳动者本身的利益结合在一起，劳动自觉性比较高，靠这种制度来调动生产积极性。②由于在社会主义经济为主导的条件下，允许多种经济成分存在，自留地、家庭副业、自留人，使男女老少都有用武之地。③乡镇企业异军突起，吸收了一批女劳动力。④由于农业本身结构的改变，在决不放松粮食生产的同时，发展了多种经营，因地制宜发展了养殖、编织业、刺绣、劳动密集型生产、手工业、家庭副业等，充分发挥了各种妇女的特长，有利于人尽其才。⑤既发挥了妇女的劳动潜力，又注意了培养提高妇女文化科学知识，不断提高妇女劳动的效果。所以从实行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以来，大大提高了妇女劳动生产的自觉性，发挥了妇女特长，照顾了妇女家务和生理特点。妇女们心情舒畅，喜气洋洋走向生产，精神面貌发生了很大变化。

在城市里，女职工人数增长很快，1949年到1957年，我国工交、财贸等各种事业的发展是稳步上升的。女职工人数每年稳步递增大约在11%~13%之间。日本在国民经济高速度发展时期，女职工每年平均增长5%左右，这说明了社会主义为妇女开辟了参加生产劳动的宽广门路。但到1958年城镇妇女就业人数猛增，比1957年增长了113%，一年增长数超过了前八年。到1958年以后又猛下，有2000万人回乡，其中大多数是妇女。1958年，全民所有制企业有女职工700万人，到1965年，全民所有制企业有女职工786万人，在这8年中，女职工人数每年递增1.7%，走了一条弯路，结果比1949年到1957年的增长速度还慢。陈云同志说“不怕慢，只怕弯”就是这个意思。但32年来，总的趋势是向前发展，成绩是很大的。1949年，全国仅有女职工60万，



1978 年底，已有女职工 3000 余万人。据北京市的调查，北京市有劳动能力而参加工作的妇女占有劳动能力妇女总数的 96%。我国女职工占职工总数中的比例，同发达国家相比也不相上下，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大都有一二百年的历史，女职工占职工总数的 38% ~ 43%，例如美国，生产力水平相当高，参加工作的妇女有 4200 多万，占职工总数的 40%。其中黑人妇女占就业人数的 53%，丧偶、离婚、分居的妇女占 24%，双职工只占 23%（我们北京一地，城市户口的双职工就 93%）。而且在资本主义国家，妇女从事的职业大都是半技术性的、低工资的，如会计、护士、打字员、秘书等，技术性强的，重工业部门很少有妇女。而我国虽然经济落后，底子薄，社会主义仅仅有 32 年的历史，但女职工已占职工总数的 33%；天津占 36%，北京占 37%，上海占 38%，这就体现了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优越性。

第三，政治地位的平等。我国妇女的政治地位逐年提高，1954 年一届人大时，女代表仅占代表总数的 11.9%；1960 年二届人大代表中，女代表占 12.3%；1964 年三届人大代表中，女代表占 17.8%；1975 年四届人大时，女代表占 22.6%；1978 年五届人大代表中，女代表占 21.2%。在最近两年进行县的直接选举中，各地妇女参加选举的比例也是比较高，被选举的女代表约占代表总数的 20% 到 40%，还有一定数量的女的领导人员当选。四川 11 个区县选举，选出 10 名妇女，1 个女正区长，9 个副县长。当然也有的地方一个妇女也没有选上。虽然我们民主生活中还有许多不健全的地方，但妇女的民主权利是在逐步扩大，这是资本主义国家望尘莫及的。美国自 1776 年建国以来，历届参议员有 1726 名，妇女 11 名，占 6‰；历届众议员 9591 名，妇女 87 名，占 9‰；最近选出的 96 届国会中，参议员 100 名，妇女一名，占 1%；众议员 435 名，妇女 15 名，占 3%。而且这些女参议员、女众议员都是资产阶级上层妇女。

第四，劳动待遇和劳动保护方面。我国城镇男女职工基本是同工同酬，农村从实行联产计酬的生产责任制以后，同工同酬的实行大有进步。而美国，男女一直同工不同酬。1909 年，芝加哥女工进行争取同工同酬的斗争，经过 50 多年，到 1964 年才通过了一个平等薪酬法案，



但也不过是一纸空文。据美国劳工部统计，近 20 年来，妇女工资只有男子工资的 60%。1955 年，女工工资是男工工资的 63.9%，1967 年，是 62%，1974 年，是 57%，1978 年，是 60%。大学女教授比男教授工资低 1/3；白宫的行政官员，男的年薪 3.9 万美元，女的 1.7 万美元。

美国还有一个法律，夫妇双方都有工作，所得税要提高，例如年薪应为 2.5 万美金的夫妇，每年要比婚前多缴纳所得税 2000 美元。而在社会保险方面，则要比一个人工作的家庭拿得少。因此美国只同居不结婚的男女很多，单身家庭占家庭总数的 24%，6 个孩子中就有 1 个没有父亲。

在劳动保护方面，我国颁布了劳保条例，男女职工到一定年龄退休，领取退休金，妇女有产假，工资照发。但是我们女职工产假的时间，与欧洲、拉美二十几个国家比，是比较低的。这同我国经济文化还比较落后，工作中没有足够重视有关系，今年全国妇联准备研究这个问题。

第五，在文化教育、科学技术方面。在我国科技人员中，男女人数的比例不算低，女科技人员占科技人员总数的 33%，搞自然科学的占 27%，女学部委员占 3.75%。在文化教育、医药卫生方面，妇女更多，约占职工总数的 1/3 到 1/2 左右。但由于我国文化教育、科学技术水平，总的来说是比较低，妇女的科学技术水平更低。比例相差不远，既是男女平等的体现，又只能说是低水平的平等。

第六，家庭地位方面。解放以后，封建的家长制受到打击，夫权思想受到批判。由于男女都参加生产劳动，经济地位渐趋平等，这就决定了家庭地位的基本平等。现在虽然摧残妇女的恶性案件不断发生，但终究只占很小一个数目，不和睦的家庭比例也很小，大多数家庭是民主和睦的。

第七，妇女和儿童是心连着心的。32 年来，由于人民生活水平提高，卫生保健、文化教育和儿童福利事业的发展，儿童健康跟着增进，婴儿传染病和小儿麻痹、天花、霍乱等疾病，有些已经基本消灭，有些也大幅度下降。婴儿死亡率显著下降，正向着“生一个，活一个，壮一个”的方向迈进。学前儿童入托儿所、幼儿园的人数已达 3000 余万人，



占学前儿童总数的 25% 左右。学龄儿童入学率已达学龄儿童总数的 90% 以上，其中女学生约占入学学生总数的 40% 以上。由于学校、家庭、社会的共同努力，不论在养育、教育方面都有很大进展，取得了可喜的成果。

32 年来，我国妇女地位确实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儿童教养有很大提高，虽然我们工作中有失误有曲折，生产水平、文化科学技术水平、生活水平不高，社会主义的优越性没有充分发挥出来，但是比资本主义制度，已经显示出明显的优越性。这是深信无疑的。

回溯了 32 年来走过的道路，我们可以有理有据地说，没有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没有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做指针，没有社会主义制度，没有人民民主专政，就不可能有妇女解放；离开了党的中心工作，离开了社会主义国家的整体利益，离开了广大妇女群众、妇女干部自身的努力奋斗，艰苦创业，妇女解放是不可能实现的。所以，必须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坚持社会主义方向。

三、几点体会

对建国 32 年来的妇女运动，总的来说是循着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轨道前进的，党的指导方针是正确的，其间曾一度有失误，主要倾向是“左”。毛泽东同志说：“什么叫‘左’？超过时代，超过当时的情况；在方针政策上，在行动上冒进；在斗争的问题、在发生争论的问题上乱斗，这是‘左’，这个不好。落在时代的后面，落在当前情况的后面，缺乏斗争性，这是右，这个也不好。……我们要进行两条路线的斗争，既反对‘左’，也反对右。”新中国建立以来，在我们领导工作中，本来有“左”的和右的错误，但是，由于我们党的领导，只注意反右，不注意防“左”，甚至往往把正确的东西也当做“右”来反对，以至越反越“左”，使“左”成为全局性的错误，给党和人民带来重大的损失。“左”和右，是指党的方针政策的倾向讲的，不能任意往一般干部和群众身上去套，不要搞层层清理，人人检查，人人过关。



从32年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来看，在妇女工作中有下列几点体会：

（一）发动妇女参加生产劳动的问题。

贯彻执行妇女工作以生产为中心的方针，其具体内容在各个历史时期，都是随着形势的发展，党的总方针、总任务的变化，而有所不同，不是一成不变的，前面已经讲了。至少妇女参加生产的规模，必须适合生产力的发展水平，超过这个水平，急于求成，认为规模越大越好，人数越多越好，这是“左”的错误的倾向。1958年吃了这个亏，结果猛上猛下，国家、人民都受了损失，还得退回来，欲速则不达，这是客观规律的惩罚。“文化大革命”中，职工队伍，搞得更乱，现在正在调整。

至于发动妇女参加什么样的生产，决定当时的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的水平。生产关系一定要和生产力相适应，如果生产关系束缚了生产力的发展；就要革命，变革生产关系；如果生产关系超过了生产力发展水平，也同样会破坏生产力。这好比一个人穿小鞋子脚痛，跑不动路，如果小脚穿大鞋，也跑不动路，也要脚痛。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从我国国情出发，进行改革，坚持以社会主义经济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并存，多种经营方式并存。所以发动妇女参加生产的性质，不是只有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的生产，也不是越公越大越好。妇女既可以参加全民所有制的经济，也可以参加集体生产劳动，也可以参加作为社会主义经济补充的个体生产。而且今后劳动就业的门路主要靠发展集体、个体。在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的条件下，不管参加哪种生产，都有利于发展社会生产力，有利于妇女自身解放。从妇女的生理特点，妇女承担的繁重家务来考虑，在农村，有一部分妇女可以作为“自留人”，在家里搞家庭副业生产；在城镇，可有一部分人参加个体生产。

过去在“左”的错误影响下，误认为发动妇女参加生产，越公越大越好，只有在全民所有制、集体所有制的单位参加生产，才算搞社会主义。把家庭副业、个体生产当做“资本主义”尾巴来割，不顾妇女生理特点、家务繁简，在农村把妇女一律赶到地里，在城镇造成男女老少都向全民所有制抢“铁饭碗”，要集体所有制单位搞“穷过渡”。结果路越走越窄，经济越搞越死，人民越来越穷。这个教训我们一定要牢



牢记住。

发动妇女参加生产的内容，过去是单打一的搞粮食，提倡男的大炼钢铁，女的大办农业，而农业生产中又单打一搞粮食。现在来看这样做是不对的。发动妇女参加生产劳动的内容，要放眼于全国 960 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上，不要只看到可耕地，还要看到山，也要看到水；不要只看到粮食，还要看到多种经营，农、工、林、牧、副、渔，编织业，养殖业，手工业，劳动密集型生产等等，所以妇女参加生产的门路很宽广，内容很丰富，多种多样，因时因地制宜，从多方面为社会创造财富；不仅可以参加生产劳动，也应该参加流通、消费、分配，这同样是有利于国民经济的发展，同参加生产劳动一样是光荣的。

发动妇女参加生产劳动，同时要注意培养、教育提高妇女的文化、科学技术水平。过去我们只注意发动妇女走出家门，还似乎认为劳动越重越苦越好。而对于妇女在生产劳动中如何培养提高文化、科学技术注意不够，妇女劳动保护注意不够。这个问题，现在如果再不注意抓，妇女不仅不能适应四化建设的需要，还影响到保护妇女的切身利益，妇女的进一步解放。今后要吸取教训，十分重视对妇女的培养提高。

（二）今年二月，党中央书记处讨论了全国妇联的工作，五月中共中央批发了十九号文件，指示全国妇联把儿童、少年工作作为妇联工作的重点，一定要抓好。

这个问题董边同志已经讲过，我只补充两个问题。

第一，就是怎样理解全国妇联给中央报告中讲的：把儿童少年工作作为妇联工作的重点，是形势发展的需要，是四化建设的需要，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对以生产为中心这一方针的发展和具体化。我个人领会有三点意义：

（1）解决现在城乡劳动者的后顾之忧，发挥劳动者的更大作用问题。就贯彻执行妇女工作以生产为中心的方针来考察，现在妨碍妇女发挥才能，妨碍搞好生产的主要问题，不是参加不参加生产，而是参加之后有后顾之忧的问题。现在农村地里一大片是妇女，但大部分妇女后顾之忧很重，拖得她们不能专心致志劳动，不能学有提高，以致不能适应科学种田及新的管理方法，只能干粗活、重活，劳动很重，效率不高，



“男将女兵”的现象普遍存在。从城镇来说，32年来，我国劳动就业的面已经是很高的。解放初期，城镇每一个职工家庭，平均一个人养活两个人。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一个人养活一个半人。现在我们全国城镇，平均起来，一个家庭一个人养活0.8人。京、津、沪三大城市，一个人只养活半个人。例如北京市，解放后，在业人口占城市人口的比重：1949年是26.3%，1965年是34.3%，1980年是62.6%，差不多已经到了饱和状态。因为还有在校学生，加上学前儿童，1980年三者合计，共占城市人口的88.8%；退休的职工和没有职业的人，仅仅占城市人口的11.2%。所以我们说，发动妇女参加生产这个任务，在大中城市来说，取得了很大成绩。

现在妨碍妇女充分发挥作用、提高劳动生产效率、提高工作效率，并不断上进的，是什么问题呢？是她们的后顾之忧，我们到北京市中关村调查，在中青年科技人员中，女的占40%上下，数量不少，但有些女科技人员上不去或上得不快，其中一个因素是她们受家务负担牵累，有些人产生了“保两头”的思想，就是保丈夫，保孩子，自己搞家务，牺牲自己，让丈夫孩子上去，免得牵扯大家都上不去。就这点来说，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要使妇女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充分发挥她们的聪明才智，进一步提高她们的地位，那就要解决她们的后顾之忧，使她们能集中力量搞好生产，搞好工作，搞好学习。解决她们后顾之忧的重要一条，就是解决孩子问题。从这个意义来看，妇联工作以儿童工作为重点，是在今天的历史条件下抓住了贯彻执行妇女工作以生产为中心的重要环节。

(2) 是培养四化建设的劳动后备军。现在的儿童少年到本世纪末，21世纪初就是建设四化的骨干力量。50年代我们培养了一批好的青少年，这批人现在是40多岁，是我们目前建设的骨干。“文化大革命”中的一批少年儿童，现在大体上20岁左右，受了林彪、“四人帮”坑害，影响了他们的进步。从50年代和“文化大革命”正反两个方面的事实来看，今天我们一定要把少年儿童教育好，为四化建设培养合格的劳动者，这样四化建设才有可靠的栋梁，我们现在只搞生产，不抓儿童和少年工作，未完成的革命事业交给谁呢？这个问题不值得我们深思



吗？这个事实提醒我们，必须从现在起抓好儿童和少年工作，把基础打好，这就是为将来发展生产做准备。

(3) 共产主义事业不是一代人、两代人的问题，要靠几代人不断奋斗才能实现，必须把培养接班人的问题提到议事日程上来，在我们这一代人手里，把后一代人培养好，使共产主义事业千秋万代地传下去。

再加上目前大量的是独生子女，更增加解决好这个问题的重要性，所以抓好少年儿童工作，以此为工作重点，同发展生产是相辅相成，相互促进，是以生产为中心的方针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的新发展和具体化。

在这里顺便讲讲，最近有一个妇联干部给我写了封信，信上说去年你们理直气壮地反对妇女回家，今年有些地方叫妇女回家抱娃娃，为什么你们不出来反对。同志们，这完全是两回事，去年有极少数同志想要妇女回家，是把妇女从劳动生产岗位撤下来，回去搞家务，把位置让给待业青年，这是拆东墙补西墙，解决劳动就业的悲观论调的反映，必然束缚妇女劳动力，削弱生产。而今天，中央号召全党全社会关怀少年儿童的健康成长，依靠家庭、学校、社会共同来完成，责成妇联把少年儿童工作作为重点是为现在的劳动者解决后顾之忧，使她们集中精力搞好生产、工作、学习，是为四化建设培养合格的劳动后备军，是为共产主义培养合格的接班人。这同妇女回家的论调完全是两回事，前者是倒退的、消极的办法，后者是立足现在，着眼未来，是积极地为发展生产力，为四化建设，为共产主义打基础的工作，我们不能把两者混为一谈。

第二，建国以来，妇联历来把儿童工作作为一项重要任务，32年来有很大成绩，前面已经讲过，主要经验是：

(1) 搞儿童工作一定和当时当地生产水平、文化水平、群众觉悟相适应。由于我国幅员广大，经济文化发展不平衡，所以儿童工作必须从当时当地经济、文化的实际出发，从群众的需要和觉悟出发，因地制宜，因时制宜，不能一刀切，不能一哄而起。中央书记处讨论全国妇联向中央的报告时，着重指出要因地制宜，所以报告中反复地具体地讲了这个问题。希望同志们特别注意。在温饱还没有解决的地方，首先解决温饱问题。从1958年到1960年那一段时间里，曾经一度提倡儿童以社



会教养为主的方针，办全托托儿所、寄宿学校等等，有些地方还搞了“一夜托儿化”，办了从胎教一直到中学的“一条龙”的“康福乐园”，轰了一阵子，结果脱离了当时的生产水平，脱离了群众觉悟，助长了平调风、共产风，这个教训我们必须吸取。

(2) 要面向全体儿童。依靠学校、家庭、社会三结合，把孩子教养好。过去，一度强调集体为主，社会教养为主，误认为组织起来越多越好，忽视了在家里的大多数孩子。今后我们一定面向全体少年儿童。组织起来入托、入园的，我们要关心教育，对托儿所、幼儿园要积极支持他们发展。十年动乱中把它当做“修正主义”、“福利主义”，加以破坏，是完全错误的。对没有入托、入园的，大多数孩子，更要关心。现在3/4的儿童是在家里，1/4在托儿所、幼儿园。就是在托儿所、幼儿园的，8小时在托儿所、幼儿园，16小时是在家里。而农村，大部分是农忙幼儿园、托儿所，只有极少数常年托儿所、幼儿园，绝大部分孩子是在家里。如果只注意托儿所、幼儿园的孩子，那就是只注意了城市的、少部分的孩子。对此我们去年才清醒地认识，提出了面向全体儿童的问题。今年全国妇联工作的重点，要求各级妇联着重抓好家庭教育，同时支持托儿所、幼儿园的发展，也就是为此。

在城市里托儿所、幼儿园，可以公办、集体办，还要允许个体托儿。现在许多城市自发地发展起来了，我们应该对此进行调查研究，对好的表扬鼓励，对差的教育引导。

在农村，如何根据当前农业生产水平及发展规律，适应各种形式生产责任制实行以后的新情况，抓好儿童和少年工作，是一个需要认真调查研究的问题。各位同志来自农村，即将回到农村，殷切希望你们调查研究，探索搞好农村儿童少年工作的途径，把经验随时转告我们。

(3) 要抓好早期教育，在青少年中提倡精神文明。国内外许多资料证明，孩子从出生起，就要教育，教育内容方法要根据不同年龄，生理心理发展的特点，循序渐进，放弃教育或儿童教育成人化都是不对的。“文化大革命”的十年内乱，把我们优良的革命传统、社会风尚破坏了，今天提倡精神文明，在孩子们中已经撒下了种子，初见成效，要坚持下去。为培养德才兼备的人才打下基础。